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职教动态

科研与发展规划部

2026 年 7 月

（内部材料　仅供传阅）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1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140
洛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7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新华社北京 3 月 13 日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目录

第一篇 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第二章 指导方针

第三章 主要目标

第二篇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第四章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第五章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第六章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第七章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三篇 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第八章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第九章 提高体系化创新能力

第十章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第十一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第四篇 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第十二章 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

第十三章 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

第十四章 营造健康有序的发展生态

第五篇 建设强大国内市场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第十五章 大力提振消费

第十六章 扩大有效投资

第十七章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第六篇 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
第十八章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第十九章 加快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
第二十章 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第七篇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开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第二十一章 积极扩大自主开放
第二十二章 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和水平
第二十三章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第二十四章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第八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第二十五章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第二十六章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第二十七章 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
第九篇 优化区域经济布局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第二十八章 增强区域发展协调性
第二十九章 促进区域联动发展
第三十章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第三十一章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第三十二章 加强海洋开发利用保护

第十篇 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

第三十三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三十四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第三十五章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第三十六章 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第十一篇 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第三十七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第三十八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三十九章 加快建设健康中国

第四十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第十二篇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第四十一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第四十二章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

第四十三章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第四十四章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第四十五章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四十六章 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

第十三篇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中国

第四十七章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第四十八章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第四十九章 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第五十章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第十四篇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
第五十一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第五十二章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
第五十三章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第五十四章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第十五篇 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 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第五十五章 着力提高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质量效益
第五十六章 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
第十六篇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第五十七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第五十八章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第十七篇 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 推进祖国统一
第五十九章 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第六十章 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第十八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第六十一章 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第六十二章 健全规划实施全周期推进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 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社会主体行为，是“十五五”时期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十五五”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是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必须不懈努力、接续奋斗，推动事关中国式现代化全局的战略任务取得重大突破，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站在新的起点上，我国发展基础更加坚实，发展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起步阶段，我国发展历程极不寻常、极不平凡。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砥砺前行，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有效应对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

新发展理念引领作用全面彰显，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重要步伐，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国内生产总值突破140万亿元，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基础设施支撑能力不断提升，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超过10.5%，城乡区域发展平衡性协调性增强。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2.8%，攻克一批重大关键核心技术，取得一批重大原创科技成果。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推进，落实“两个毫不动摇”的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宏观经济治理效能进一步提升。高水平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形成，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发展，全面依法治国有效实施。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蓬勃发展，精神文化产品丰富多彩。民生保障扎实稳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5.4%，城镇新增就业累计达到6242万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1.3年，人均预期寿命提升至79岁以上，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超过化石能源，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降至28微克/立方米，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超过90%，森林覆盖率超过25%。国家安全能力有效提升，粮食产量迈上1.4万亿斤大台阶，社会治理效能增强，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国防和军队建设取得

重大进展。“一国两制”实践深入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全面拓展。全面从严治党成效显著，反腐败斗争纵深推进，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明显提高。

“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胜利完成，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跃上新台阶，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这些重大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聚力攻坚、团结奋斗的结果。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

大国关系牵动国际形势，国际形势演变深刻影响国内发展，我国发展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从国际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我国具备主动运筹国际空间、塑造外部环境的诸多有利因素。同时，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地缘冲突易发多发，全球治理赤字加重、安全问题凸显；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威胁上升，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风险积累；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明显增强。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周期性、结构性、体制性问题相互交织；有效需求不足，供强需弱矛盾突出，国内大循环存在卡点堵点；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农业农村现代化相对滞后；就业和居民收入增长压力较大，民生保障存在短板弱项；人口结构变化给经济发展、社会治理等提出新课题；重点领域还有风险隐患，防范化解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任务繁重。

变局蕴含机遇，挑战激发斗志。面对国际风云变幻和各种风险挑战，必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积极识变应变求变，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勇于面对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以历史主动精神克难关、战风险、迎挑战，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统筹布局、精心安排，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在激烈国际竞争中赢得战略主动，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各种不确定性，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

第二章 指导方针

推动“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牢牢把握以下指导思想和重大原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强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深层次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三章 主要目标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实现以下目标。

——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在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基础上，国内生产总值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各年度视情提出，为到2035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2020年翻一番、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打好基础。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科技进步和制度创新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持续加大。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经济增长潜力得到充分释放。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纵深推进，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持续显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加快提升，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进一步增强，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重大突破。

——科技自立自强水平大幅提高。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7%以上，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显著增强，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快速突破，产出一批重大原创性、标志性、引领性科技成果，并跑领跑领域明显增多。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创新驱动作用明显增强。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

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加快形成，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达到更高水平。

——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中华民族凝聚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显著增强，国家软实力持续提高。

——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就业保持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低于5.5%，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分配结构得到优化，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提高到11.7年，人民群众养老托育服务需求得到更好满足，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80岁，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

——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17%，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降至27微克/立

方米以下,优良水体比例提高到85%,森林覆盖率达到25.8%,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

——国家安全屏障更加巩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进一步加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达到1.45万亿斤左右，能源综合生产能力达到58亿吨标准煤，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显著提升，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如期实现，更高水平平安中国建设扎实推进。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2035年实现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大幅跃升，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1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		2025年	2030年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		5	—	保持在合理区间、各年度视情提出	预期性
	2.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6.1	—	高于GDP增长	预期性
	3.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7.9	71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4.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9.1	—	>7	预期性
	5.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6	>22	—	预期性
	6.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10.5*	12.5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7.城镇调查失业率（%）		5.2	—	<5.5	预期性
	8.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	—	与GDP增长同步	预期性
	9.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3	11.7	—	约束性
	10.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人）	3.1	3.7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人）	4.3	5.1	—	
	11.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8	73	—	预期性
	12.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6〕	预期性
	13.人均预期寿命（岁）		79.25	80	—	预期性
绿色低碳	14.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7.7〕	—	〔17〕	约束性
	15.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21.7	25	—	约束性
	16.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微克/立方米）		28	<27	—	约束性
	17.优良水体比例（%）		80	85	—	约束性
	18.森林覆盖率（%）		25.1*	25.8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19.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亿斤）		1.39	1.45左右	—	约束性
	20.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亿吨标准煤）		51.3	58	—	约束性

注：①〔〕为5年累计数。②带*的为2024年数据。③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速按不变价格计算。④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指可以稳定达到的粮食产出能力。

第二篇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

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保持制造业合理比重，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四章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强化国家标准引领、数智绿色技术赋能、环保安全制度约束，巩固提升我国产业在全球分工中的地位和竞争力。

第一节 推动重点产业提质升级

坚持因势利导、分业施策，促进重点产业化解结构性矛盾、加快向中高端升级。推动钢铁、石化、船舶等产业结构调整，做强做优精品钢材基地、一流石化基地、高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基地。推进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等全产业链创新，发展高端、短缺产品，加快突破关键零部件、元器件和专用材料。扩大轻工、纺织等优质产品供给。巩固提升建筑业竞争力。推动技术改造升级，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加快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深入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增强质量技术基础能力。推进标准更新升级，严格安全、环保、能效、质量等规范管理，促进市场化兼并重组，推动落后低效产能有序退出。

第二节 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水平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加快突破一批重大基础技术、工艺和产品，推进先进材料、跨尺度制造等创新应用。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突破一批标志性重大技术装备。滚

动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建立健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持续增强稀土、稀有金属、超硬材料等竞争优势，加强重要战略性矿产高质高效综合利用。推进国家战略腹地建设和关键产业备份，建设战略性产业基地、物资储备基地和基础设施。建立产业基础竞争力调查制度，强化共性技术研发支撑能力。完善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应用政策。

第三节 健全产业健康有序发展促进机制

完善产业调控和政策体系，优化产业布局，加强要素协同保障。健全产能监测预警机制，采取规划引导、产能调控、价格治理、行业自律等措施，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健全产业政策制定实施、信息披露、评估调整和退出机制。完善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合理降低制造业综合成本，加大中长期贷款和信用贷款对制造业技术创新、数智化转型、绿色发展等支持力度。实施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和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培养造就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

专栏2　产业基础能力和竞争力提升
01　高端新材料 加快高端特殊钢、高品质高温合金、超高纯金属、先进陶瓷、高纯石英材料、生物基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结构功能一体化材料等创新突破，推进稀土功能材料、稀有金属材料、超硬材料、轻质高强合金等提质升级，加强超导材料、超材料等前沿材料研究应用。
02　基础零部件和元器件 加快高速精密轴承、高参数齿轮与传动装置、高可靠性液压气动密封件、高性能电机及控制系统、高精度丝杠等核心基础零部件攻关。研制一批连接类、传感类、功能材料类、光电类等先进通用基础元器件。
03　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 聚焦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编程语言及编译器、开发测试工具、云计算软件等基础软件，以及研发设计类、生产控制类、经营管理类等工业软件，全链条推动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
04　工业母机 重点研制具备高速、高精密、复合一体化特征的高端数控机床等加工装备，提升智能数控系统、精密测量、功能部件配套能力。
05　高端仪器仪表 加强在线高效智能检测、极端环境调节控制、高性能流量测量等重点行业应用仪器仪表研发，推进量子计量、原位计量等新型计量校准仪器仪表攻关。
06　重大技术装备 推进大型邮轮、大型液化天然气运输船等研发设计制造和CR450高速度等级中国标准动车组试验应用，推动大型特种冶炼设备、重大石化化工成套装备、电子专用设备等研发和产业化，加快谱系化燃气轮机、高水头大容量水轮发电机组等攻关突破，推进高端智能、丘陵山区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应用。

第五章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强化源头技术供给，加快构建应用场景和生态体系，培育更多支柱性先导性产业，构筑产业发展新优势。

第一节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

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机器人、生物医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

新兴产业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一批成长潜力大、技术含量高、渗透领域广的新兴支柱产业。拓展海洋经济发展空间，推进低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加大场景培育和开放力度，加快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鼓励发展战略性产品和服务，推进国产大飞机规模化系列化发展，加强北斗系统创新应用，扎实推进智能驾驶、新型太阳能电池、新型储能等关键技术创新，支持创新药临床使用。

第二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瞄准引领未来发展重点领域，构建未来产业全链条培育体系，推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强未来产业识别和动态调整，强化基础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布局。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组织实施未来产业发展示范工程，探索多元技术路线、典型应用场景、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布局一批国家未来产业研究院和概念验证中心，依托科教资源优势突出、产业基础雄厚地区建设一批未来产业先导区。

第三节 完善产业创新发展生态

着力构建有利于新兴产业孵化成长的市场环境和政策体系。实施产业创新工程，优化战略性产品技术创新组织模

式和评价体系，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完善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健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和技术交易服务平台网络，实施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培育独角兽企业。建立适应新业态发展的高效便捷准入机制，探索“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等新型监管方式。提升低空空域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强适航审定能力建设，强化低空飞行安全保障。推进生物医药、智能驾驶、低空经济等新兴领域立法。

专栏3　新产业新赛道培育发展
01　**集成电路** 做精做细成熟制程，提高先进制程制造能力，加快发展关键装备、材料和零部件，发展高性能处理器和高密度存储器。加快宽禁带半导体产业提质升级，推动氧化镓、金刚石等超宽禁带半导体产业化发展。推进存算一体、三维集成、光电融合等技术突破应用。
02　**具身智能** 统筹布局具身智能实训场，推进虚实融合的协同训练与进化，深入研究物理人工智能，研发大小脑一体化的具身模型与算法，攻关本体及核心零部件等关键技术，加速人形机器人等各类形态产品升级和应用落地。
03　**生物制造** 突破酶制剂、生物种质智能设计、智能发酵等关键技术，推进生物育种、生物化工、生物医药、生物能源等技术创新应用。加快细胞和基因治疗药物、抗体药物、核酸药物、放射性药物等研发应用，提升应急疫苗和药物研产用能力。
04　**新型电池** 加快高容量电极材料、高电导率电解质材料、复合集流体等关键材料攻关，研发高精度涂覆、高速叠片等高端制造设备及工艺，拓展高安全高能量密度电池在新型智能终端、新型储能、电动交通工具等领域应用。
05　**商业航天** 推进大功率能源系统、通用星载计算机和箭体结构轻量化、星箭联合设计、可重复使用运载等技术攻关，提升星箭产品规模化生产和商业航天发射能力。加强太空主动防御、群体智能操控等技术研发应用，提高太空安全态势感知和风险防范能力。
06　**国产大飞机** 推进C919飞机产能提升和供应链建设，开展C919高原型等系列化机型、C909衍生型、新能源飞机研制应用，加快C929飞机技术攻关和长江—1000A发动机验证应用。
07　**低空装备** 加快大载重固定翼无人机、长航程垂直起降航空器等新型低空装备研制，突破智能飞行、电推进和混合动力系统等关键技术，强化低空运行管理和低成本无人机安全防控技术产品攻关应用。
08　**绿色氢能** 提升可再生能源制氢装备水平，加快攻关验证经济安全的规模化氢储运技术，优化布局氢能基础设施，推动绿氢产业链向绿色氨醇、可持续航空燃料延伸，拓展氢能在交通、电力、工业等领域应用。
09　**脑机接口** 加快新型电极与专用芯片等基础软硬件、信号编解码算法、汉语语料数据库等关键技术攻关，推动脑机接口产品在脑疾病诊治、运动康复治疗、健康监测等领域应用。
10　**高端医疗器械** 推动超高端计算机断层扫描、高分辨磁共振、放射治疗系统、智能手术机器人、生命支持设备等新型诊疗装备研发突破和规模化应用，研制重大慢性病康复、神经刺激、心血管和骨科治疗等新型植入介入器械。

第六章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深化服务领域改革开放，完善支持政策体系，全面提升服务业质量效率和竞争力，更好发挥服务业支撑产业升级、满足民生需要、带动就业扩容的作用。

第一节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全链条补强生产性服务业薄弱环节，提高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水平。大力发展科技服务，提升研发设计、知识产权、科技成果转化、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能力，培育具有国际水准的工业设计中心，依托产业集群布局一批行业共性技术平台、中试验证平台和集成高效质量基础设施。提高金融租赁、物流仓储、人力资源等服务综合竞争力，壮大节能环保、数智化转型等服务，提高增值服务比重。做强做优商务服务，发展高水平第三方专业机构，提高公信力和国际认可度。

第二节 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

适应居民消费结构升级，积极发展普惠可及、个性多样的生活性服务业。加快补齐养老、托育、健康等普惠服务短板，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机制，支持多元主体扩大服务供给。鼓励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特色优质发展，积极拓展新业态新模式，促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提高家政、物业、快递等服务质量，创新社区集成服务模式，推动品牌化标准化发展。以带动面广的行业为依托，促进多业态融合发展。聚焦全民健康、智慧养老、文化旅游、到家服务等，培育一批生活性服务业新增长点。

第三节 完善服务业发展政策体系

放宽服务领域准入，扩大优质经营主体，深化监管改革，健全适应业态融合的跨部门跨行业审批监管模式。扩大服务业高水平对外开放，吸引国际知名企业在华投资经营，拓展“制造+服务”海外经营网络。创新服务业融资和用地模式，完善普惠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和配套政策，鼓励利用存量资源改建服务设施。加快养老、托育等重点领域服务标准建设，推行优质服务承诺、认证与标识制度。提升从业人员专业化水

平，完善技能评价机制和信用体系。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体系。

第七章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坚持适度超前、不过度超前，加强基础设施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结构，促进集成融合，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

第一节 完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推进补网强链提质，加强跨区域统筹布局、跨方式一体衔接，全面提高交通基础设施综合效益。完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高质量建设沿海沿边沿江、出疆入藏、西部陆海新通道等战略骨干通道，基本建成“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和国家高速公路网，推进内河高等级航道提质升级，基本建成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强化薄弱地区覆盖和通达保障，推动普速铁路、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开展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加强西部地区铁路和支线机场建设，完善边境地区路网布局。建设国际性、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加强集疏运网络建设和场站衔接，完善国家邮政快递枢纽。健全多元化、韧性强的国际运输通道体系，推动跨境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国

际航空货运健康有序发展。统筹功能提升和绿色安全智能发展，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和养护管理，加强安全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实施公路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推进铁路体制改革和收费公路政策优化。

专栏4　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	
01	“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 贯通高标准沿江通道，建成京昆、兰（西）广、厦渝通道及京沪辅助通道，建成呼南通道宜昌至常德高铁，建设沿海通道温州至福州高铁、京港（台）通道阜阳至黄冈高铁、包（银）海通道包头经鄂尔多斯至榆林高铁和湛江至海口跨海轮渡及相关线路、青银通道太原至绥德高铁、沪昆通道上海至杭州高铁。推进沪甬跨海通道工程，建设永州经清远至广州等高铁区域连接线。
02	普速铁路网 高标准推进川藏铁路雅安至林芝段建设，建设新藏铁路东、西段工程和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电气化改造、波密至然乌铁路项目。建设黑河至乌伊岭、文山至靖西等沿边铁路。实施铁路货运网络工程，建设临河至哈密铁路扩能改造等疆煤外运重点项目，完善铁路集装箱运输网络和多式联运体系。推进温州经武夷山至吉安、大理经丽江至攀枝花铁路前期工作。
03	国家公路网 建设京哈、京港澳、沈海、长深、兰海等国家高速公路主线、并行线和联络线，以及奎屯经独山子至库车等高速公路，推进京昆、京台、沪蓉、连霍、厦蓉、包茂、银昆、杭瑞等既有国家高速公路重点路段安全韧性提升。全面贯通G219、G331沿边陆路战略骨干通道，建设沿边公路并行线、边境口岸连接线等，推进G228沿海骨干通道建设，提质改造G109、G317、G318等出疆入藏骨干通道。
04	沿海港口 优化环渤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功能布局，有序推进港口群整合和一体化发展，建设洋山港区小洋山北侧、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广州港南沙港区、厦门港翔安港区、青岛港董家口港区等集装箱码头工程。升级改造北部湾国际门户港、洋浦区域国际集装箱枢纽港。
05	内河高等级航道 建设三峡水运新通道，提升长江干线航道畅通水平。建设西江干线航道，优化完善长三角、珠三角高等级航道网。实施京杭运河和淮河干线航道提质改造工程，建设汉江等长江重要支流高等级航道。
06	现代化机场体系 提升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世界级机场群能力，建成大连、厦门新机场，建设广州、南通新机场，推进重庆、三亚新机场前期工作，实施沈阳、长春、南京、杭州、温州、郑州、成都天府等枢纽机场改扩建工程。推进延吉、伊宁机场迁建等支线机场项目。

第二节 加力建设新型能源基础设施

深入实施能源安全新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能源强国。推进非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化石能源，坚持风光水核等多能并举，实施非化石能源十年倍增行动。统筹就地消纳和外送，建设“三北”风电光伏、西南水风光一体化、沿海核电、海上风电等清洁能源基地，加强分布式能源就近开发利用，布局发展绿色氢氨醇，积极推进光热发电和地热能利用。加强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推进煤电改造升级和散煤替代。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全面提升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优化全国电力流向和跨区域通道布局，加快智能电网建设，完善城乡配电网，科学布局抽水蓄能，大力发展新型储能。提高终端用能电气化水平，推动能源消费绿色化低碳化。基本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完善油气“全国一张网”运行调度机制。

专栏 5　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01　**重大水电及水风光一体化基地** 安全有序推进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工程建设，推进雅砻江、金沙江上游、澜沧江上游、藏东南（玉察）等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建设。建设茨哈峡等水电站。研究论证怒江流域水电规划。在厂址资源好、负荷调节需求大的地区建设一批抽水蓄能电站，新增投产装机容量 1 亿千瓦左右。
02　**“沙戈荒”等新能源基地** 以库布齐、乌兰布和、腾格里、巴丹吉林沙漠为重点，以其他沙漠、戈壁和荒漠地区为补充，建设以外送为主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持续推进新疆、黄河上游、河西走廊、黄河“几字弯”、冀北、松辽等新能源基地建设。
03　**海上风电基地** 在渤海、黄海、东海、南海海域建设海上风电基地，规范有序推进深远海风电开发，海上风电累计并网装机规模达到 1 亿千瓦以上。
04　**沿海核电** 积极安全有序推进沿海核电建设，核电运行装机容量达到 1.1 亿千瓦左右。因地制宜推进核能综合利用。建成小型压水堆示范工程，稳妥推进四代堆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05　**电力输送通道** 建设内蒙古、吉林、黑龙江、甘肃、青海、宁夏、新疆、西藏等省区清洁能源基地电力外送通道，西电东送能力达到 4.2 亿千瓦以上。
06　**电力互济工程** 加强省间电力互济和跨电网经营区互济，建设闽赣、皖鄂、鲁苏、渝黔、湘黔、湘粤等电力互济工程，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
07　**天然气管网** 建设中俄远东天然气管道、川气东送二线天然气管道，推进中俄中线天然气管道前期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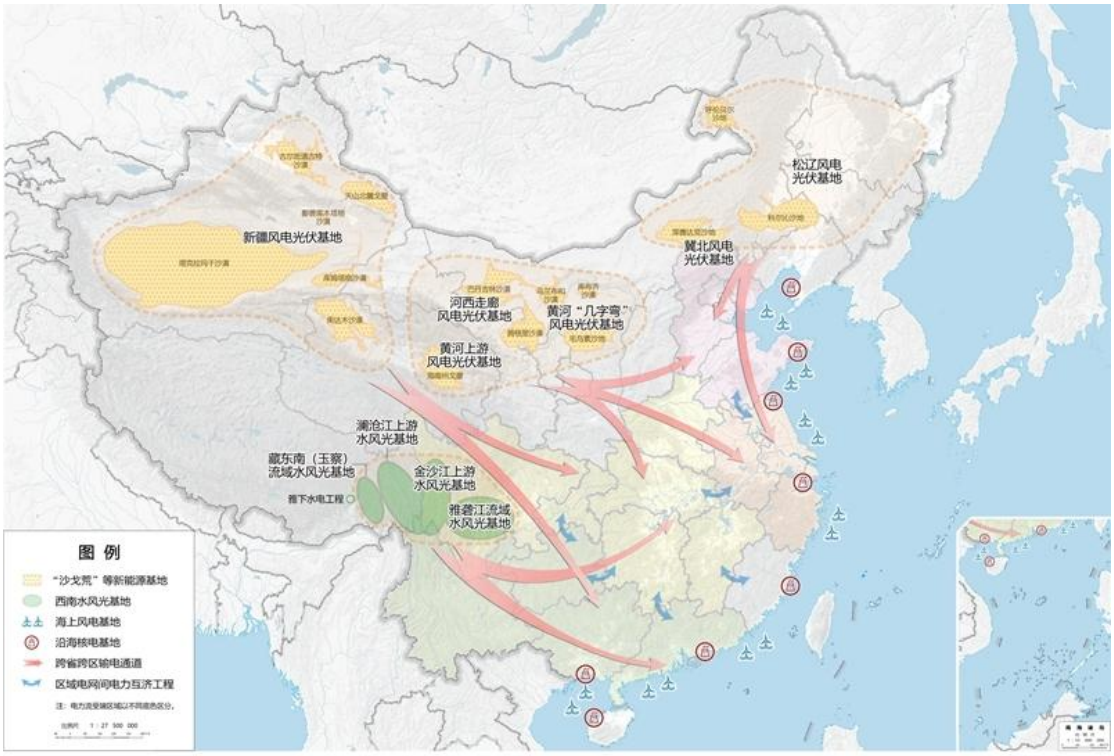


图 1 清洁能源基地布局示意图

第三节 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

加强国家水网建设，增强洪涝灾害防御、水资源统筹调配、城乡供水保障能力。统筹流域性洪水和局域性灾害防御，加强防洪水库、河道及堤防、蓄滞洪区建设，推进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增强暴雨集中区防洪避险能力。健全跨流域跨区域水资源调配体系，完善国家水网主骨架和骨干输配水通道。加强供水灌溉保障，整装推进大中型灌区建设改造，加快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加强河湖生态保护治理，推进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提升水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实施地下水保护治理行动，逐步实现采补平衡。

专栏6　现代化水网建设
01　防洪减灾 建设长江两湖重点堤防加固、黄河上游干流堤防加固、淮河干流行洪区治理、海河骨干河道防洪治理等工程和黄河古贤、福建上白石、广东黄茅峡等防洪水库，研究论证推进黄河黑山峡河段开发工程和永定河官厅山峡、拒马河张坊等防洪工程。以北方地区为重点开展暴雨山洪减灾体系建设。加强国家蓄滞洪区建设。
02　重大引调水 建设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南水北调中线引江补汉、辽东半岛水资源配置、四川引大济岷、云南滇中引水二期、浙江浙中水资源配置、安徽引江济淮二期等工程。推进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研究论证南水北调西线工程。
03　供水灌溉 推进安徽淠史杭、四川都江堰、内蒙古河套、新疆叶尔羌河、山东位山、宁夏青铜峡等大型灌区整装现代化改造，建设广东雷州半岛、广西邕北、重庆玉滩等大中型灌区和陕西焦岩、贵州玉龙等水源水库。建设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发挥生态和供水灌溉等综合效益。研究论证洞庭湖城陵矶水利枢纽工程。

第四节 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围绕支撑产业升级和数智化发展，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和集约高效利用。完善信息通信网络，深化第五代移动通信（5G）、千兆光网规模部署，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演进（5G-A）、万兆光网建设发展和第六代移动通信（6G）技术创新，推动移动物联网自主迭代。深入推进东数西算工程，构建多层次算力设施体系和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实施国家区块链网络建设工程。完善民用空间基础设施，统筹建设卫星通信、导航、遥感系统，加快低轨卫星互联网组网。推进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数智化升级。

专栏7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01　全国一体化算力网 建设新一代超算、通算、智算设施体系，积极发展公有云服务。建设算力监测调度平台，制定完善算力资源池化、并网、监测、运营、调度等标准规范。
02　卫星互联网 统筹推进卫星互联网星座建设，提升发射测控保障和安全防护能力，加快卫星互联网和北斗在重点行业、大众消费等领域规模化应用和国际化推广。强化多用户需求统筹协调，推进遥感卫星共建和数据共享共用，构建空天地一体、通导感算融合的综合服务体系。
03　信息通信网络 推进万兆光网部署应用，建设100万个高速无源光网络（50G PON）端口。加快5G-A移动通信网络规模商用，建设5G-A基站50万个，加强6G技术研发、标准研制和应用验证。提升骨干传输网络能力，推进海缆建设国际合作。实施电信普遍服务，提升边疆地区宽带网络覆盖水平。
04　数据基础设施 构建统一目录标识、身份认证、接入管理的数据流通利用设施体系和数据安全防护平台，布局建设数据标注、流通、交付、应用基地和高速数据传输网络。
05　低空基础设施 以场景拓展为牵引，科学划设低空航路，沿航路布设起降及通信导航监视气象等基础设施。推动低空智能网联系统、重点区域部位低空安全防护能力等建设。

第三篇 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历史机遇，统筹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建设，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抢占科技发展制高点，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第八章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坚持技术驱动和需求拉动相结合、锻长板和补短板相结合，完善新型举国体制，推动产出更多标志性原创成果。

第一节 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

聚焦战略必争领域和产业链供应链薄弱环节，采取超常规措施，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健全需求导向的攻关任务凝练机制，开展技术经济安全评估。强化跨领域跨学科协同，健全重大任务人才特殊调配机制，完善“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探索以奖代补、后补助等资金支持方式。强化以用促攻、攻用结合，一体推进技术研发、成果转化、标准研制、产业培育，加快攻关成果应用和产品迭代升级。

第二节 强化战略前沿领域科技布局

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强化系统布局，实施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生物科技、新能源等科技战略部署，加快突破基础理论和底层技术，促进转化应用。高水平组织前沿技术预测预见，建立国家关键和新兴技术清单，持续推动前沿技术研发。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导向，优化有利于原创性颠覆性创新的环境，创新非共识项目遴选和资助机制，扩大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原创性颠覆性项目规模和比例。突出国家战略需求，扎实推进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超前部署面向 2035 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专栏 8　前沿科技攻关
01　人工智能 研制高性能人工智能芯片和高可用基础软件栈，加快模型基础架构探索创新，深化可解释、可决策等关键算法研究，加强人工智能数据治理和安全技术研究应用。
02　量子科技 构建天地一体化量子通信网络，研制可容错的通用量子计算机和可扩展的专用量子计算机，突破量子精密测量关键技术。
03　可控核聚变 突破氚燃料制备循环、材料辐照考验、高性能激光、超导磁体制造等核聚变关键技术，开展聚变氘氚燃烧等离子体运行实验和多技术路径可行性验证，推进核聚变研发工程化进程。
04　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 深化基因编辑、分子精准递送、细胞编程与调控、先进组学研究，攻关人工生命体系合成、类器官与器官芯片、器官制造、生物结构与功能成像等技术，研制生物工程设计软件工具。
05　脑科学与类脑研究 解析脑认知和脑功能原理，建设神经活动检测与调控等创新技术平台，加强脑健康主动应对技术研究，研发重大脑疾病预防、诊断、干预、治疗新方法新产品，构建类脑通用智能系统。
06　重大疾病防治与创新药研发 完善艾滋病、结核、病毒性肝炎等传染病防诊治技术体系，研究癌症、心脑血管、呼吸和代谢性疾病的早筛早查、精准医学、生物治疗等关键技术，研发重大高发慢性病、重大传染病、罕见病、儿童用药等创新药物。
07　深海深地极地探测 实施深海典型生境发现、大洋钻探、深海矿产开发、天然气水合物开采、超深水油气开发等任务，加快深海无人智能技术开发，建设蛟龙探海三期，研制深海空间站。攻关地球深部探测与矿产资源勘探装备，开展透视地球等基础科学研究，推进矿产资源智能化开发利用技术创新。建设雪龙探极三期。
08　深空探索 论证实施行星探测工程二期、近地小行星防御工程、太阳系边际探测工程。研制可重复使用重型运载火箭。论证建设国际月球科研站，实施月球探测工程。

第三节 全面提升基础研究水平

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统筹推进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的基础研究。加快形成基础研究多元化投入格局，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完善税收激励政策，引导有条件的地方、企业、社会组织、个人支持基础研究，鼓励设立基础研究公益基金，实现基础研究经费投入占研发经费投入比重明显提高。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支持相结合的投入机制，加大对从事基础研究的优势团队和青年科技人才长期稳定支持，探索长周期资助模式。鼓励开展高风险、高价值基础研究，营造鼓励探索、宽容失败的良好环境。围绕极宏观、极微观、极端条件、极综合交叉的科学前沿，加强新兴领域、交叉融合和跨学科基础研究。

第九章 提高体系化创新能力

统筹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提高创新资源配置效率，构建自主完备、开放高效的国家创新体系。

第一节 增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引领作用

优化国家实验室、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和科技领军企业等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定位和布局。发挥国家实验室龙头作用，支持国家实验室牵头实施国家重大科技任务、探索新型科研组织模式，加强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加快国家科研机构布局调整和优化重组，完善与职责定位相适应的管理运行机制。支持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创造一流学术环境，打造基础研究主力军和人才培养主阵地。培育壮大科技领军

企业，提升整合创新资源、构建产业生态能力。鼓励和规范发展新型研发机构。

第二节 强化科技创新资源保障

强化统筹协调的科技任务部署机制，健全国家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完善中央财政科技经费分配和管理使用机制，健全重大科技任务央地投入共担机制，提高投入绩效。扩大财政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范围，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更大经费支配权、更大资源调度权。强化科技基础条件自主保障，统筹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体系化布局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加强高端科研仪器、科技期刊、科学数据等条件建设，强化资源开放共享。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强化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策源功能，布局建设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和产业科技创新高地，增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创新资源集群效应，完善央地联动、区域协同的创新机制。

专栏9 创新基础能力提升	
01	**国家实验室体系** 支持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加强重大科研平台建设和科研条件改善，以国家实验室为主体，以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协同攻关的国家科技创新平台基地为重要支撑，形成使命驱动、任务导向、高效协同的国家实验室体系。
02	**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建设吸气式发动机关键部件热物理试验装置、高精度地基授时系统等战略导向型设施，散裂中子源二期工程、深部岩土工程扰动模拟设施等应用支撑型设施，空地一体量子精密测量实验设施、脉冲强磁场实验装置优化提升等前瞻引领型设施。
03	**区域创新体系** 支持北京（京津冀）、上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打造世界级科技创新策源地。支持北京怀柔、上海张江、大湾区、安徽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重大科研设施平台集群。推进成渝地区、武汉、西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04	**科技基础条件平台** 实施高端科研仪器和生物试剂产业创新工程。完善生物种质与实验材料资源库、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布局。建设世界一流科技期刊、高水平科技文献平台和科学数据库。

第三节 构建高水平科技开放合作新格局

营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支持与各国科研人员共同攻克基础前沿科学问题。发挥面向全球的科学研究基金作用，扩大科技计划对外开放，建立健全科技资金跨境拨付、境外使用管理制度和科研数据跨境安全有序流动机制，推动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平台向全球科学家开放使用。优化高校、科研院所、科技社团对外专业交流合作管理机制。牵头实施并积极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支持在我国境内设立国际科技组织，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科技奖项。

第十章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落实企业在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应用中的主体地位，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

第一节 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

建立健全项目、平台、数据、人才等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的政策体系。提高企业在国家重大科技创新决策中的参与度，将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需求作为国家科技计划支持的重要方向，推动具备条件的企业重大科技项目纳入国家科技计划体系。支持企业更多承担国家科技攻关任务，在技术路线制定、攻关任务推进、参与单位选择和经费使用分配方面赋予牵头企业更大自主权。优先支持科技型骨干企业建设国家科

技创新平台基地，加大国家科学数据和工程试验数据、人才计划向企业开放力度。完善科研人员离岗创业、兼职兼薪等政策，激励优秀人才向企业流动。

第二节 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

鼓励企业面向产业需求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开展科研攻关。支持科技型骨干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及科技成果中试和示范应用。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建立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制度，推进技术转移体系建设，加快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引导高校、科研院所按照先使用后付费方式把科技创新成果许可给中小微企业使用。鼓励科技领军企业向中小微企业开放科研条件和应用场景、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第三节 完善促进企业创新的政策体系

加强普惠性政策供给，营造有利于企业创新的良好环境。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提高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建立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完善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支持政策，支持优质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发行债券，高质量建设债券市场“科技板”，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多渠道拓宽中长期创业投资资金来源，发挥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国家级并购基金作用。提高外资在华开展股权投资、风险投资便利性。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

建立科技保险政策体系，丰富科技保险产品。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优化专利商标审查政策，全面实施专利开放许可制度。

第十一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促进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

第一节 建立健全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

健全教育科技人才战略统筹实施机制，加强战略目标有机衔接、战略任务一体部署、政策措施协调发力、资源要素统筹配置，推动教育科技人才平台基地协同布局，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教育中心、科学中心、人才中心。在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教育科技人才统筹管理机制。围绕创新需求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加大对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基础研究人才、青年科技人才等的培养和支持力度。加强人才协作，优化人才结构，完善有序流动机制，促进人才区域协调发展。

第二节 协同推进创新型人才培养

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国家战略需求协同育人，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聚焦优势学科和战略急需适度扩大“双一流”建设范围，新建若干所新型研究型大学。健全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超常规布局人工智能、集成

电路等新兴领域急需学科专业，深入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强化科研机构、创新平台、企业、科技计划人才集聚培养功能，招生指标向重大科技任务承担单位倾斜。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加强青少年科学素养、批判性思维和创新能力培养，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加强基础学科、交叉学科和战略急需领域本硕博衔接培养。

第三节 联动推进激励评价机制创新

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评价导向，深化项目评审、机构评估、人才评价、收入分配改革，激发创新创造动力活力。开展以成果原创性和学术价值为主的基础研究评价，优化国际同行评价。推行以用户和市场反馈为主的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评价，将新技术新产品作为业绩考核、职称评定、人才计划支持的重要依据。赋予用人单位更大人才评价自主权，防止简单以称号头衔确定薪酬待遇、配置资源。完善人员编制、薪酬待遇、职称评聘、考核晋升等配套政策，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健全海外引进人才支持保障机制，建立高技术人才移民制度，引育世界优秀人才。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科技法治、伦理、诚信、安全建设。

第四篇 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充分发挥我国数据资源丰富、产业体系完备、应用场景广阔优势，激活数

据要素潜能，加快数智技术创新，深化拓展“人工智能+”，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和治理能力提升，促进生产方式深层次变革和生产力革命性跃迁。

第十二章 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

统筹推进算力设施建设、模型算法发展和高质量数据资源供给，筑牢数智化发展底座。

第一节 加强算力设施支撑

统筹布局、有序建设算力设施，推进算力资源规模化、集约化、绿色化、普惠化发展。加快国家枢纽算力设施集群建设，支持有条件地区根据低时延场景需求适度发展算力，推进云边端协同发展。加强高性能高质量智算资源供给，论证建设超大规模智算集群。推进算力设施市场化建设运营，支持通过政府购买算力服务、算力租赁等多种方式满足算力需求，创新发展标准化可扩展的智算云服务。推动绿色电力与算力协同布局。加强全国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提升算力接入和精准匹配能力。加快培育自主可控、协同运行的软硬件生态。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

第二节 促进模型算法迭代创新

加快突破人工智能基础理论和核心技术，推进人工智能模型架构改进、算法优化，强化“模芯云用”协同创新。构建任务导向、灵活授权、跨域协同的算法创新组织模式，加快研究更加高效的模型训练和推理方法。鼓励多模态、智能

体、具身智能、群体智能等技术创新，探索通用人工智能发展路径。推动通用大模型和行业专用模型同步发展，依托高价值场景推动模型应用落地和迭代升级。建立健全模型能力评估体系。

第三节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构建国家数据资源体系，健全数据资源统计调查制度，建立全国数据资源“一本账”。统筹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公共数据开放和授权运营，健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责任制和个人数据合规利用机制，推动企业数据、行业数据开发开放。完善数据标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加快建设人工智能语料库，面向能源、交通、制造、教育、健康、金融等领域建设高质量数据集，建立人工智能训练数据合理使用制度。加强数据领域关键技术和设备研发应用，培育壮大数据产业，深入开展“数据要素×”行动。建设和运营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实施可信数据空间发展行动计划。

第十三章 全方位推进数智技术赋能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强人工智能同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文化建设、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相结合，抢占人工智能产业应用制高点，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

第一节 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新一代通信技术、云计算、区块链等产业，提升高端芯片、光电子器件、基础软件和工

业软件等产业水平，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推进国家人工智能创新高地建设，培育智能原生新模式新业态，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促进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和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一体推进网络、标识、平台、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和规模化应用。推进服务业数智化，发展智慧农业。建设数智化转型促进网络，健全中小企业数智赋能服务体系。推进开源体系建设，完善开源运行机制。

第二节 创造美好数智生活

充分发挥数智技术和数据要素对丰富人民生活、改善民生福祉的作用，拓展教育、医疗、养老、文旅、就业、消费等领域融合应用。丰富智能家居、智慧出行和智慧社区场景，发展智能终端产品和服务，构建数智便民服务圈。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模式变革，有序推动数智技术在辅助诊疗、精准医疗、健康管理、医保服务、养老助残等场景的应用。深入实施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行动，强化人工智能的就业创造效应。积极探索运用数智技术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促进教育公平，助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三节 提高政府治理数智化水平

深化数智技术全流程应用，发展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数智化政务服务。完善覆盖全国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强化数据“一表通”和公共应用支撑体系建设，

推进政务数据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区共享利用。安全稳妥有序推进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部署应用，探索构建精准识别需求、主动规划服务、全程智能办理的服务新模式。深化人工智能赋能安全治理，提升感知预警、指挥决策、精准管理和即时响应能力。

专栏 10　“人工智能+”行动
01　**“人工智能+”科学技术** 加快探索人工智能驱动的新型科研范式和技术研发模式，推进科学大模型研发应用，建设科研智能平台和高质量科学数据集，加强人工智能与量子科技、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6G 等领域技术协同创新。
02　**“人工智能+”产业发展** 推动人工智能在工业设计、中试、生产、运营等全环节落地应用，加快电力系统调控、能源勘探开发、新能源功率预测等场景创新。面向生物育种、生产管理、疫病防治等场景加快农业数智化升级。在软件信息、金融商务、交通物流等服务业领域，推动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广泛应用。
03　**“人工智能+”消费提质** 开发提效型、陪伴型等智能原生应用，发展人工智能手机和电脑、智能机器人等新一代智能终端，探索智能产品新形态。拓展智能服务消费新场景，建设一批人工智能体验中心，打造一体化全场景覆盖的智能交互环境。
04　**“人工智能+”民生福祉** 创新智能学伴、智能教师等教学模式，深化精准教学、个性化学习、智能辅学等应用。推广高水平居民健康助手，扩大智能辅助诊疗在基层医疗机构的应用。推动人工智能在文化创作生产传播、旅游服务体验等领域创新应用。提升住宅设计和居住智能化水平。探索人机协同的新型工作形态，推动具身智能在劳动力紧缺、环境高危等岗位应用。
05　**“人工智能+”治理能力** 加强人工智能在市场综合监管、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社会治安管理、网络空间维护、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应用，探索构建自然人、数字人、智能机器人等协同的安全治理体系。
06　**“人工智能+”全球合作** 推动成立世界人工智能合作组织，建设“一带一路”人工智能多边合作平台、国际人工智能应用合作中心，推动各国共同制定监管框架、技术标准和伦理规范。加快构建面向全球开放的开源技术体系和社区生态。

第十四章 营造健康有序的发展生态

坚持促进发展和规范管理相统筹，加强数据基础制度规则建设和人工智能治理，营造有益、安全、公平的发展环境。

第一节 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

建立健全数据产权、流通利用、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数据要素基础制度。完善数据产权结构性分置制度，构建全国统一的数据产权登记体系。建设开放共享安全的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加快完善数据流通交易规则和标准，优化数据交易机构布局，规范发展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建立数据要素价格形成机制，探索兼顾各方利益的数据收益分配机制。完善数据领域法律法规，健全数据采集、存储、流通、使用管理规则。实施数据分类分级管理，提升数据安全保护能力。

第二节 完善科学有效监管机制

健全新技术新业态安全监管框架，构建技术标准研制调整、技术应用分级管理机制，推进多元协同共治。完善人工智能领域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应用规范、伦理准则，健全算法备案、透明度管理、安全评估等制度，探索建立人工智能生成物权利归属和开发者经营者使用者权责认定规则。推动建立人工智能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制度，健全覆盖安全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的风险防控体系。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和健康发展，加强平台企业数据、算法、流量和规则监管，

促进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依法打击数据滥用、深度伪造、泄露隐私等行为。

第三节 拓展数智领域国际合作

构建全球数字合作伙伴关系网络，深化电子商务、数字支付、智慧城市等领域合作，探索建设离岸算力设施、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基础设施。积极参与人工智能、数字货币、数据跨境流动等领域国际治理，在数据安全、隐私保护、跨境执法协作等方面达成更多共识，加强国际司法协调和规则互认。推动建立各国广泛参与的人工智能治理框架，共同构建平权、互信、多元、共赢的全球人工智能开放生态，支持全球南方国家加强人工智能能力建设。

第五篇 建设强大国内市场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实现供需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

第十五章 大力提振消费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意愿，适应不同群体消费需求扩大优质供给，促进全社会商品和服务消费较快增长。

第一节 夯实居民消费基础

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加快形成扩大居民消费长效机制。稳定和扩大就业容量，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创业就业，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拓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银发经济等就业新空间。大力促进城乡居民增收，稳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持续改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环境，促进楼市股市健康发展。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鼓励支持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参加职工保险，规范完善与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增加政府资金用于民生保障支出。

第二节 释放服务消费潜力

以放宽准入、业态融合为重点扩大服务消费，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提升生活服务消费便利化水平，发展社区嵌入式服务和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推进传统商圈焕新，优化养老、托育、家政等领域服务消费体验。提高发展型消费比重，适应多样化个性化服务需求，规范发展教育和培训消费，培育壮大健康消费，积极引进国际优质服务资源。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扩大文体旅游消费，优化营业性演出、体育赛事审批管理，实施冰雪旅游提升计划，发展邮轮游艇、房车露营等休闲消费，积极拓展低空消费。深化商旅文体健融合，打造一批沉浸式互动式消费新场景。

第三节 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

强化品牌引领、标准升级、新技术应用，稳定大宗消费，促进消费品更新换代，满足多层次消费品需求。因城施策优化房地产政策，多管齐下稳定预期，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支持老旧房屋适老化改造和智能化升级。深化汽车消费从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完善充换电、停车场等基础设施，拓展汽车改装、租赁等后市场消费。支持汽车、电子产品、家电家具等回收体系建设，规范二手商品流通秩序。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推动智能新产品应用，制定智能家居互联互通标准，推广柔性化定制化消费品生产模式。发展绿色消费，积极推广绿色低碳产品。培育中高端消费新增长点，推动老字号、国货潮牌做精做强，发展周边衍生品消费，积极推进首发经济。

第四节 持续改善消费环境

完善促进消费制度机制，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性措施，建立健全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管理机制。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优化入境消费环境，推广离境退税商店，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推进“购在中国”。落实职工带薪休假制度，鼓励弹性错峰休假，探索推行中小学生春秋假。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畅通消费者投诉和维权渠道，规范网络销售、直播带货等经营活动，健全预

付式消费监管模式。加强全口径消费统计，优化服务消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

第十六章 扩大有效投资

加快构建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综合效益，更好发挥投资对支撑国家战略、优化供给结构、满足民生需求的作用。

第一节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聚焦惠民生、补短板、增动能，优化政府投资结构。统筹“硬投资”和“软建设”，高质量推进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项目建设，实施一批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在“一老一小”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普通高中和优质高等教育扩容、职业技能培训等领域实施一批民生工程，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积极支持新型基础设施和无形资产投资。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强化战略规划引领、项目谋划储备论证和事中事后监管，避免过度超前建设和低效无效投资。进一步明确中央和地方投资方向和重点，统筹用好各类政府投资，在工作基础较好的地方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完善“自审自发”机制，提高用于项目建设比重并单列。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优化政

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修订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提升投资审批服务效能。

第二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坚持平等对待、保护权益、政策协同，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铁路、核电、水电、供水等领域项目建设，推动具备条件的项目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持股比例。鼓励民营企业加大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投资力度，推动新兴领域应用场景向民营企业开放。依法保障民营企业投资运营合法权益，平等保障用地、融资等要素需求。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加强布局规划和投向指导评价，健全“投融管退”机制。

第三节 促进投资消费良性循环

聚焦投资消费结合点，以有效投资带动消费能力和意愿提升，以消费升级牵引投资方向优化，强化扩内需政策综合效应。支持就业增收带动能力强的行业扩大投资，鼓励消费基础设施和消费服务功能提升类设施建设，加大对健康养老、体育健身、休闲娱乐等领域消费场景建设和设施提档升级的投资力度。因地制宜推动交通枢纽、产业集聚区等拓展消费功能。推动县域商业提质增效，加强物流仓储、农村寄递等设施补短板。

第十七章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坚决破除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卡点堵点，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顺畅流动。

第一节 完善全国统一大市场基础制度规则

推进适应全国统一大市场要求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信息披露、社会信用、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制度建设。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对侵犯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的行为实行同责同罪同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制定重点领域商业秘密保护规则指引。完善市场准入制度，动态修订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要求。完善企业质量、安全、环境等信息披露制度规则。强化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深入推进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和信用应用拓展，完善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机制。健全企业破产制度，探索建立覆盖所有经营主体的简易退出机制。完善有利于统一大市场建设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推广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优化企业总部和分支机构、生产地和消费地利益分享。制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条例。

第二节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推动市场监管规则完善、基准统一、能力提升，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制定重点领域公平竞争合规指引，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规范地方政府经济促

进行为，制定地方政府招商引资鼓励和禁止事项清单，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完善妨碍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事项清单动态更新和通报问责制度。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制定重点领域反垄断指南指引。完善协调统一的国家标准体系，扩大强制性国家标准覆盖面，推进新兴产业标准建设，提升标准国际化水平。推进检验检测认证资源共享、资质互认和结果通用。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进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完善行政复议体制机制。健全综合执法体制机制，优化监管事项层级设置，提高基层执法效能。

第三节 促进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

推进流通物流、市场信息、交易平台等设施互联互通和规则衔接。健全高效顺畅的现代流通体系，完善国家物流枢纽网络，依托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构建若干重要商品骨干流通走廊，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则和标准，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加强多式联运设施、标准建设和信息共享，大力推进“一单制”、“一箱制”发展，促进集装箱和大宗物资铁水联运。完善市场信息交互渠道，推动构建全链条信息信任和应用机制。建立健全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招标投标和政府、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推进人工智能应用和大数据监管，实现项目全流程公开管理。

第六篇 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促进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确保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第十八章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制定实施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指引目录，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加强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深化国有企业分类改革，进一步明晰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加强主责主业管理，建立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制度，构建分类考核的治理体制。推动国有企业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健全国有企业推进原始创新制度安排。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更好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作用。健全国有经济

和国有企业增加值核算制度。支持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以市场化方式规范开展股权合作、战略协作、资源整合。

第二节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完善配套法规政策制度体系，从法律和制度上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有效保护合法权益。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民营企业公平开放。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推进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公共研发平台进一步向民营企业开放。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发挥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作用，健全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和增信制度。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健全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体系，完善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和问题解决机制。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健全民营经济统计监测制度。

第三节 积极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持续推进营商环境改进提升，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完善为企服务体系，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管理和常态化推进机制，推行惠企政策全程网办、直达快享，推广信用承诺制。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持续精简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健全规范涉企

执法长效机制，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推进“综合查一次”等联合执法方式。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督。建立健全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畅通政府违约失信投诉渠道。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加快建设更多世界一流企业。

第十九章 加快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

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畅通要素有序流动渠道，统筹增量优化和存量盘活，促进各类要素资源高效配置。

第一节 健全要素市场制度和规则

完善要素市场体系，扩大要素市场化配置范围。深化土地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优化发行上市、信息披露、并购重组、退市等基础制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建立增强内在稳定性长效机制。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逐步打破户籍、社保、职称、档案等方面制度性障碍。培育全国一体化技术市场和数据市场。深化拓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加快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

第二节 完善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

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价格机制，加强和改进价格治理。加快健全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价格机制，分品种、有节奏推进各类电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完善成品油定价

机制，深化天然气价格改革，完善煤炭价格区间调控政策，加强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价格监管。深化水利工程供水价格改革。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深化公共服务价格改革，完善养老等服务收费政策。探索构建新型生产要素价格形成机制。

第三节 盘活利用存量资源

完善并购、破产、置换等政策，盘活用好低效用地、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编制宏观资产负债表，全面摸清存量资源资产底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深化扩大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完善促进盘活存量用地的规划管控、土地供应和税费政策，加快发展建设用地二级市场。推进土地混合开发、空间复合利用和土地用途依法合理转换，完善工商业用地使用权续期法律法规，依法稳妥推进续期工作。推进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健全产业园区存量盘活和高质量发展机制，完善资产估值等配套政策，引入社会力量提升盘活利用效率，规范市场化运作流程。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积极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常态化推荐发行。

第二十章 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提高宏观调控和政府治理水平，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

第一节 完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

强化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加强财政、货币政策协同，发挥好产业、价格、就业、消费、投资、贸易、区域、环保、监管等政策作用，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实施更加积极的宏观政策，合理确定政府债务规模，保持流动性充裕，持续稳增长、稳就业、稳预期。完善宏观调控目标体系，统筹短期目标和中长期目标、总量平衡和结构调整，强化年度计划与国家发展规划衔接。健全预期管理机制，将预期管理纳入宏观经济治理全过程。加强经济监测预测预警，充实完善政策工具箱，科学把握政策力度和出台时机，强化政策实施效果评价。探索实行国家宏观资产负债表管理。优化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

第二节 健全现代财政制度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强化对预算编制和财政政策的宏观指导，发挥中期财政规划跨年度预算平衡作用，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合理提高国有资本收益收取比例，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深化零基预算

改革，统一预算分配权，健全支出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执行监督。优化税制结构，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社会公平、市场统一的税收制度，保持合理的宏观税负水平。提高直接税比重，完善综合和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逐步扩大综合征收范围，健全经营所得、资本所得、财产所得税收政策。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和抵扣链条，优化共享税分享比例。研究同新业态相适应的税收制度。健全地方税体系，推进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稳步下划地方，增加地方自主财力。适当加强中央事权、提高中央财政支出比重，减少委托地方代行的中央财政事权。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体系，优化财政转移支付结构。全面落实税收法定原则，规范税收优惠政策，加强财会监督。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第三节 加快建设金融强国

坚持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完善中央银行制度，构建科学稳健的货币政策体系，完善基础货币投放机制，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调控和传导机制，保持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建立覆盖全面的宏观审慎管理体系，将更多金融活动、金融市场等纳入宏观审慎政策框架。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保持在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稳定。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大力发展科技金融、

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完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体系。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增强资本市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发展多元股权融资，加快多层次债券市场建设，稳步发展期货、衍生品和资产证券化，加强交易监管和投资者保护。壮大耐心资本，完善支持中长期资金入市政策体系。优化金融机构体系，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支持国有大型金融机构提升综合服务水平，严格中小金融机构准入标准和监管要求，培育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建设安全高效的金融基础设施。稳步发展数字人民币。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全面加强金融监管，构建风险防范化解体系，保障金融稳健运行。

第七篇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开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拓展国际循环，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与世界各国共享机遇、共同发展。

第二十一章 积极扩大自主开放

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扩大开放，促进国内国际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相通相容，营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

第一节 有序扩大开放领域和区域

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开放。推动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稳妥实施增值电信、生物技术、外商独资医院等开放试点，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加强负面清单修订与开放试点联动。稳慎拓展金融市场互联互通，优化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扩大可投资品种范围，有序推进符合条件的企业跨境双向直接融资，支持股权投资基金跨境投资。推进数据高效便利安全跨境流动。优化签证和停居留政策，提升境外人员入境数字化服务便利性。推进人民币国际化，拓展人民币在国际贸易和投融资中的使用，提升资本项目开放水平，建设自主可控的人民币跨境支付体系，发展人民币离岸市场。在有条件的领域率先实施高标准经贸协定开放举措，对最不发达国家和合作潜力大的经贸伙伴，扩大单边开放领域和区域。

第二节 构建与高标准经贸规则相衔接的制度和监管体系

推进高水平开放和深层次改革高效联动，加快推动重点领域立法修法、政策调整和标准修订。健全与国际规则相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探索扩大商标保护范围，优化版权保护机制，拓展知识产权纠纷解决渠道。推动重点产品能效、水效、碳足迹等规则标准国际互认，推进企业气候信息、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与自愿披露。探索完善适合我国国情、符合国际惯例的劳动保护机制。加快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原则。率先试行世界贸易组织电子商务协定、投资便利化协定，提高跨境支付结算效率和单证电子化标准化水平。

第三节 优化区域开放布局

打造形态多样的开放高地，加快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全面开放格局。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高水平实施全岛封关运作，持续提升贸易投资和要素流动等重点领域开放水平，逐步构建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开展更大力度制度型开放试验，提升创新引领发展能级。统筹布局建设科技创新、服务贸易、产业发展等重大开放合作平台，支持功能相近、区位相邻的平台优化整合，推动国家级新区、开发区管理制度和运营模式创新，促进综合保税区转型升级，推进沿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产业协作园区、沿边临港产业园区和边（跨）境经济合作区等建设。

专栏11　对外开放平台功能提升
01　海南自由贸易港 实施更加开放的人员、运输、金融、数据等政策，深化税收制度、行政体制等重点领域改革。建设世界一流商业航天发射场，提高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和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开放水平。
02　自由贸易试验区 优化自由贸易试验区布局范围，结合实际赋予新的改革试点任务，深化差别化探索，推动改革成果复制推广。推动有条件的自由贸易试验区围绕数字经济、科技创新、离岸贸易等领域开展更多首创首试。
03　边境合作平台 高标准建设广西钦防、云南瑞丽、新疆伊犁、内蒙古满洲里、黑龙江牡丹江产业协作园区。设立黑河、吉隆、丹东、喀什、阿拉山口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
04　边境口岸 建成黑瞎子岛、双目峰公路口岸和甘其毛都铁路口岸。升级改造集安、满洲里、二连浩特、磨憨、河口、孟定清水河公路口岸和绥芬河铁路口岸。
05　中欧（亚）班列集结中心 支持沈阳、天津—石家庄、济南—青岛、连云港—徐州、金华（义乌）、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广州、成都—重庆、昆明、西安、乌鲁木齐等14个中欧（亚）班列集结中心及节点城市建设。

第二十二章 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和水平

强化进口和出口协调、货物和服务并重，统筹吸引外资和境外投资，塑造国际贸易和双向投资合作新优势。

第一节 推动贸易创新发展

加快建设贸易强国，促进外贸提质增效，推动进出口平衡发展。优化升级货物贸易，推动市场多元化，拓展中间品贸易，促进加工贸易提档升级。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完善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放宽跨境交付、自然人移动等跨境服务限制，鼓励服务出口，增强运输、旅行等服务国际竞争力，发展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积极发展服务外包，

提升服务贸易标准化水平。合理调整进口关税税率，修订鼓励进口技术、产品和服务目录，扩大国内急需的先进技术设备、优质农产品、生产性服务等进口。创新发展数字贸易、绿色贸易，有序扩大数字领域开放。支持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优化海外仓布局和功能，完善保税维修和再制造、新型离岸贸易等政策环境。推进通关、税务、外汇等监管创新，推动外贸产品标准与合格评定、检验检疫国际合作。提升贸易促进平台功能，加大出口信贷和信用保险支持，持续办好进博会、广交会、服贸会等重大展会。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深化内外贸标准认证改革。强化贸易风险防控和摩擦应对，丰富贸易调整援助、贸易救济等政策工具，完善出口管制体系。

第二节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持续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塑造吸引外资新优势。全面落实外资企业国民待遇，清理与外商投资法不符的文件法规，落实好“准入又准营”。发挥标志性外资项目示范效应，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现代服务、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支持参与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协作，大力吸引外资企业在华设立地区总部、研发中心。促进外资境内再投资。精心打造“投资中国”品牌。拓展利用外资方式，完善外资并购管理，拓宽外资投资证券市

场渠道。高质量实施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完善全口径外债监管体系。健全外商投资统计、信息报告制度，加强信息共享。

第三节 促进国际产业与投资合作

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促进贸易投资一体化，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进一步引导和规范企业境外投资方向，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展互利共赢的境外投资合作，鼓励互联网平台、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企业拓展海外应用场景。支持咨询评估、法律服务、会计审计、信用评级、调解仲裁等专业服务机构拓展海外服务网络，健全涉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强我国公民、法人海外合法利益保护，建立诉求响应和保护救济制度，健全海外利益保护体系。发挥境外经贸合作区作用，促进与境内园区协同发展。加强境外投资安全审查。健全境外投资风险监测、防控、处置机制和法律法规，推动企业提升风险防控和合规经营能力。

第二十三章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开放绿色廉洁、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的指导原则，完善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深化基础设施“硬联通”、规则标准“软联通”、同共建国家人民“心联通”。

第一节 深化发展战略对接

加强与共建国家、国际组织政策沟通和战略对接，强化合作规划统筹管理，加强实施协调和评估优化。发挥“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引领作用，强化能源、税收、减贫、智库、媒体等领域合作平台建设。深化与共建国家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增进企业家、专家学者、青年等群体交流。统筹多双边合作，创新“一带一路”合作模式，巩固已有合作成果，拓展共赢发展空间。

第二节 完善立体互联互通网络布局

深化重要经济走廊和支点港口合作，畅通陆海天网多元通道。提升中欧（亚）班列发展水平，积极参与跨里海国际运输走廊建设。高质量建设中吉乌铁路、匈塞铁路等项目。推进“丝路海运”港航贸一体化发展，推动空中丝绸之路建设提质增效，加强空间信息走廊建设合作。积极推进中国标准海外应用。深入推进新疆、福建“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

第三节 全面提升务实合作质效

持续扩大与共建国家贸易投资合作，高标准建设“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拓展绿色发展、人工智能、数字经济、卫生健康、旅游、农业、气象、北斗应用等领域合作新空间。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完善多元化、可持续、风险可控的投融资体系，积极支持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新开发银行、丝路基金等发挥作用。拓展与共建国家文化、教育、考古、体育等领域人文交流渠道，

高质量实施“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深入推进廉洁丝绸之路建设，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更有序、更规范、更安全、更可持续地高质量发展。

第二十四章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积极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中国贡献。

第一节 积极参与和引领全球经济治理

推进全球经济金融治理改革，推动构建和维护公平公正、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国际经济秩序。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全面深入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改革，坚决反对保护主义、滥施关税等做法。扩大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并推动扩员和审议进程，推动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落地实施，积极推动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推动商签更多区域和双边贸易投资协定。积极提出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外层空间等新兴领域国际规则的中国方案。强化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推动二十国集团发挥国际经济合作主要论坛作用，推动扩大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织等合作机制影响力，积极参与亚太经合组织合作、推进亚太自由贸易区建设。

第二节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

倡导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基础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拓展全球伙伴关系网络，引领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深化周边发展融合，强化共同安全，巩固战略互信，构建周边命运共同体。促进大国协调和良性互动，维护大国关系总体稳定。深化同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支持全球南方联合自强。打造多层级多领域文明对话交流机制和平台，共同构建全球文明对话合作网络。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推动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

第三节 提供更多国际公共产品

发挥负责任大国作用，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跨国犯罪、网络安全、重大传染性疾病、恐怖主义等全球性问题上发挥更多积极作用。坚决反对霸权霸道霸凌行径，捍卫国际公平正义，维护各国人民共同利益。积极参与全球安全规则制定，建设性参与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政治解决，加强粮食、能源、数据、生物、陆海通道、反恐怖等领域安全国际合作，推动完善全球安全治理。促进全球减贫合作，加强援外体系建设和全链条管理，加大援外力度。落实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第八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健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长效机制，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加快建设农业强国。

第二十五章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坚持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推进产需衔接、结构优化、品质提升，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和科技进步贡献率。

第一节 加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力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稳定稻谷、小麦生产，提升玉米、大豆产能，推进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适应供需形势变化，优化农业生产结构，稳定发展棉油糖胶等重要农产品和“菜篮子”产品生产，发展特色农业。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体系，严格占补平衡管理，完善补充耕地质量验收机制，统筹农用地布局优化。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完善农田灌排体系，加强黑土地保护和酸化耕地治理，稳步推进盐碱地综合利用。增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开展新一轮农业资源区划工作。

第二节 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

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强种

质资源保护利用，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强化育种联合攻关，培育高产优质、抗逆广适新品种，提升种源安全保障水平。实施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行动，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高到80%以上。围绕核心种源、农机装备、农业节水等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构建梯次分明、分工协作、适度竞争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培育农业科技领军企业。健全公益性和经营性相结合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积极推广地理标志产品和品牌。

第三节 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

坚持农林牧渔并举，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加强生猪产能综合调控，推进肉牛肉羊、奶牛产业提质增效，加快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饲草产业，扩大青贮饲料生产。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推进节能宜机高效设施种植和集约化养殖。科学开发江河湖海和森林食物资源，发展高质量水产养殖，稳步扩大木本粮油生产，发展林下经济，壮大林草产业，提升机械化水平。积极发展合成生物技术，拓展新型蛋白来源。

第二十六章 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

第一节 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

以县域为单元科学规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推动县域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统筹优化村镇布局，引导人口、产业适度集聚，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合理安排建设重点和时序。协同推进县域国土空间治理，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分类保障乡村发展用地。扎实推进农村道路、供水、污水治理、能源、物流、信息等设施建设和维护。持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和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以医护人员下沉为重点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支持面向边远地区农村提供形式灵活的基本公共服务，统筹利用农村存量设施资源。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以钉钉子精神解决好农村改厕、垃圾围村等问题。

第二节 发展县域富民产业

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培育农业强县、工业大县、旅游名县，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推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加强农产品市场和流通网络建设，健全仓储保鲜和冷链物流体系。开发农业多种功能，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和乡村休闲旅游、文化体验、农村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规范发展农民合作社，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促进农民稳定增收。

第三节 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

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全面振兴，健全县乡村三级治理体系，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特别是带头人队伍，优化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管理机制。推进村民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支持农民群众多渠道参与村级议事协商。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乡村文化，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持续整治农村高额彩礼。保护传承乡村文化遗产，加强乡土建筑和传统村落保护，赓续农耕文明。

专栏 12　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01　**高标准农田建设** 优先把东北黑土地区、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以及粮食产量高且增产潜力大地区的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将 720 个粮食产能提升重点县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02　**现代种业发展** 建设完善国家农作物、畜禽、水产、林草、微生物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优化品种测试评价体系，建设种业创新基地、育制种基地，加强突破性重大品种培育，推动农业核心种源自给率达到 85%。
03　**动植物疫情疫病防控** 健全农作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监测预警体系，提升动植物疫病防治、应急处置、隔离检疫和无害化处理等全链条管理能力，强化农药兽药监测评价等技术支撑。
04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以长江、黄河等流域为重点，实施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统筹推进化肥农药科学施用、畜禽粪污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05　**农村现代生活条件补短板** 支持符合条件的村庄因地制宜补齐村内道路、供排水、卫生厕所改造、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养老服务设施等短板。

第二十七章 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

健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第一节 加强农业农村投入保障

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确保乡村振兴投入力度不断增强。优先保障农业农村领域一般公共预算投入，提升财政支农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强化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支持和协同，保护和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积极性。加大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力度，实施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完善产粮大县奖补制度。健全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金融服务体系，发展多层次农业保险，支持发展特色农产品保险。

第二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健全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和管理服务制度。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有序推进入市改革，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加快完成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加强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依法盘活用好闲置土地和房屋。深化农村集体

产权制度改革，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强农村产权交易市场规范化建设。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

第三节 完善常态化帮扶机制

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坚持精准帮扶，完善兜底式保障，强化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增强内生动力，分层分类帮扶欠发达地区，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优化现有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范围，完善支持政策和激励约束机制。优化完善东西部协作、对口合作等机制，持续做好中央单位定点帮扶，深入开展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聚焦大型特大型安置区，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推进市场化导向的消费帮扶。加强帮扶项目资产规范管理。加力扩围实施以工代赈。统筹推进灾害避险搬迁。

第九篇 优化区域经济布局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发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叠加效应，统筹推进区域内战略深化实施和区域间联动发展，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发挥重点区域增长极作用，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

第二十八章 增强区域发展协调性

坚持一以贯之落实区域发展战略，因时因地制宜、分区分类施策，鼓励各地发挥比较优势、各展所长，促进东中西、南北方协调发展，在发展中促进相对平衡。

第一节 提升东中西和东北地区协调发展水平

聚焦大保护、大开放、高质量发展扎实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立足功能定位、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做强做大特色优势产业，实施一批生态屏障建设重大工程，以开放通道、枢纽节点、平台载体建设促进对内对外开放。立足维护国家国防、粮食、生态、能源、产业安全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完善能源通道和交通网络，持续巩固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推动科教、农业、生态等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成效，加快推进向北开放。开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新局面，强化粮食和能源原材料保障能力，做优做强现代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建设综合交通运输枢纽体系，推进内陆地区高水平开放。鼓励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加强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引领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和现代服务业高地。

第二节 巩固提升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动力源作用

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形成更加紧密的全方位协同发展格局。积极稳妥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持续推动标志性疏解项目和政策落地，优化提升首都功能，建设现代化首都都市圈。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雄安新区建设现代化城市，完善管理体制。提升北京城市副中心综合服务水平，提高天津滨海新区综合承载能力。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完

善创新链产业链、基础设施、生态环保等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加快上海“五个中心”建设，高标准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提升虹桥国际开放枢纽辐射能级，支持上海与苏州重点领域同城化发展，深化沪苏浙与皖北地区城市结对合作。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强化科技创新、经济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加强法治保障，充分发挥重大合作平台先行先试作用，加快建设国际一流湾区。

第三节 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持续推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强化重点领域污染治理和重要湖泊保护治理，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有序提高沿线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水平，推动长江干流稳定保持Ⅱ类水质、主要支流基本达到Ⅱ类水质。畅通长江黄金水道，加强岸线资源高水平保护和合理高效利用，推进沿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促进上中下游协同联动发展。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大保护大协同格局，系统推进上游水源涵养、中游水土保持、下游湿地保护和生态治理，加大湟水河、渭河等重要支流综合治理力度，全力打好深度节水控水攻坚战。深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第四节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

加快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传承红色基因，发展特色产业，支持革命老区发挥比较优势培育内生动力，深化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分类精准支持边境地区发展，统筹推动守边固边、兴边富民、强边固防、沿边开放，促进边境贸易创新发展，加大边境地区教育医疗等投入，实施更有力的护边补助政策，扎实推进沿边重点城镇和村庄建设，支持口岸城市发展，推动边疆地区高质量发展。支持生态退化地区开展生态修复和绿色发展。推进老工业基地、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支持资源枯竭城市发展接续替代产业，推动采煤沉陷区、独立工矿区综合治理和整合利用。

第二十九章 促进区域联动发展

以跨区域跨流域大通道为基础，以城市群联动发展为载体，以体制机制协同为保障，推动区域间互融互促、互利共赢，拓展国内大循环空间。

第一节 完善区域联动发展布局

强化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长江综合运输通道和沿边沿海通道等跨区域跨流域大通道建设，发挥西电东送、东数西算等跨区域重大工程支撑作用。加强城市群一体化和重点城市群协调联动，促进区域创新链产业链高效协作。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打造世界级城市群。提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能级，打造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

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等加快发展。培育发展若干区域性中心城市，支持省际毗邻地区合作发展，更好发挥跨区域联结型地区支撑带动作用。支持经济大省挑大梁，加强改革攻坚、政策赋能、要素保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作示范。

第二节 健全跨区域合作机制

深化跨行政区合作，健全区域间规划统筹、产业协作、利益共享等机制。加强区域发展战略统筹实施和规划衔接，协同推进跨区域平台和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完善产业转移协作机制和平台体系，探索产业转出地和承接地税收、用地和碳排放指标等利益分享机制，促进重点产业在国内有序转移。支持城市群都市圈范围内依规划跨省统筹建设用地指标。探索区域协同立法。支持流域上下游、资源输出地输入地之间开展利益补偿，因地制宜拓展流域经济等模式。加快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完善对口援疆援藏工作机制，加大对南疆地区倾斜支持力度。

第三十章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坚持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健全主体功能区制度体系，提高政策针对性和精准性，推动形成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国土开发有序的空间发展格局。

第一节 强化主体功能区战略实施

保持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格局总体稳定，适当优化部分地区主体功能，促进城市化地区增强经济人口集聚承载能力、农产品主产区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重点生态功能区改善自然生态系统质量。细化明确特殊功能区，在主体功能基础上因地制宜叠加维护国家安全、保障能源资源供给、保护传承文化、强化海洋资源保护利用等功能。完善不同主体功能区差异化支持政策和考核评价机制，合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水资源等指标。

第二节 优化国土空间管控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依据国家发展规划、结合国土空间规划评估结果，动态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发挥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基础作用。落实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以及各类管控边界，围绕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合理优化管控目标。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有序推动不稳定耕地、灾毁耕地等退出并及时补足，研究完善生态保护红线内人为活动差异化管控方式和战略性矿产差别化勘查开采政策，根据人口流动和产业发展趋势优化城镇开发边界。统筹利用近岸、深远海空间。

第三节 加强国土空间协同治理

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制度，分区分类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用途管制。健全国家重大项目用地保障机制，发挥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作用。

赋予省级政府统筹建设用地更大自主权，探索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按规划期管控模式，允许在不突破省域建设用地总量前提下统筹安排市县建设用地、差异化配置增存比例，实行统筹存量和增量综合供地。推动用地审查与规划许可有机融合、用地用海用林用草联动审批。

第三十一章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持续提高城镇化质量，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优化城市规模结构，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集约紧凑布局。

第一节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坚持积极稳妥、分类推进，统筹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和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完善超大特大城市积分落户政策，全面设立街道或社区公共户口，拓宽稳定就业居住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渠道。探索建立全国统一的人口管理制度，逐步实现由常住地登记户口。稳步提高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比例，推动更多城市将符合条件的未落户常住人口纳入公租房保障范围。因地制宜放宽在流入地参加中考报名条件，推进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连续接受基础教育。进一步健全“人地钱”挂钩机制。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

第二节 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

健全都市圈同城化发展体制机制，构建便捷高效的通勤圈、梯次配套的产业圈、便利共享的生活圈。推进超大特大城市治理现代化，做强做精核心功能，辐射带动周边市县共同发展。推进都市圈内规划统一编制、项目统筹布局、政策协同制定，强化空间布局和土地用途跨行政区衔接，在具备条件的地方探索以都市圈为基本单元统筹公共资源和要素配置。提高都市圈通勤效率，加快打通城际未贯通路段和瓶颈路段，推动科技创新券通兑通用、就业和居住年限互认。在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培育若干都市圈，增强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级。

第三节 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

推动城市发展方式转变，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实施激发产业创新活力专项行动，提升城市产业创新策源力。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开展城市体检，加快建设完整社区，健全城市更新实施机制，建立与建筑功能转换和混合利用需求相适应的规划调整机制，构建可持续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高效利用城市地下空间。推动城市发展绿色低碳转型，优化城市公共交通服务，健全城市公园、绿道网络和慢行交通系统，不断完善15分钟健身圈。加快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推进老旧管网和危旧房改造，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严格限制超高层建筑，提升高层建筑火灾防范和救援能力。加强城

市风貌和建筑设计管理，推动城市建筑更好体现中华美学和时代风尚。加强互嵌式社区建设。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完善城市管理机制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推动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

第四节 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立足资源禀赋、区位条件和发展基础，分类引导大城市周边县、农产品主产区县、重点生态功能区县、陆地边境县等县城发展方向，形成各具特色的发展路径，有序促进人口向县城和中心镇合理集聚。强化城镇化潜力地区县城产业支撑，吸纳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就业安居和返乡创业。支持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补短板，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强化县级财力保障。适时调整扩大经济规模大、人口增长快的县级市和特大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稳妥推进人口小县机构优化。

专栏13 城市更新和都市圈建设
01 **地下管网建设改造** 建设改造城镇燃气管网约20万公里、排水管网约17.5万公里、供水管网约17.5万公里、污水管网约10万公里、供热管网约12万公里，同步推进智慧化改造。因地制宜建设综合管廊。
02 **宜居安居水平提升** 以国有土地上C、D级危险住房等为重点，改造城镇危旧房约50万套（间）。改造老旧小区约11.5万个。在全面摸清需求基础上，因地制宜多渠道发展保障性住房。平稳有序推进城中村改造。
03 **老旧街区厂区改造** 推动老旧街区功能转换、业态升级、活力提升，以市场化方式盘活利用闲置低效厂区、厂房和设施，更新改造约1500个老旧街区厂区。
04 **都市圈城际通勤效率提升** 建成北京至滨海新区、深圳至大亚湾等城际铁路，利用既有铁路开行城际和市域（郊）列车。建设一批国家高速公路都市圈环线及绕城环线待贯通路段。

第三十二章 加强海洋开发利用保护

坚持陆海统筹，提高经略海洋能力，加快建设海洋强国，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向海图强之路。

第一节 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做强做优做大海洋产业，有序推进海洋能源资源开发利用，发展深远海养殖和现代化远洋渔业，巩固提升海洋装备制造业优势，壮大海洋生物医药、海水淡化等海洋新兴产业，发展现代航运服务业，打造海洋特色文化和旅游目的地。强化海洋战略科技力量，加强海洋科技创新，健全深海极地考察支撑保障体系，发展远洋气象导航服务。实施深海工程，提高深海进入、探测、开发、安全能力。加强主要海湾整体规划，提升北部、东部、南部海洋经济圈发展水平，优化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布局，建设各具特色的现代海洋城市，因地制宜深化港产城融合发展，鼓励沿海地区与内陆地区加强海洋经济合作。完善促进海洋经济发展体制机制，加大财税、金融等政策支持力度，优化海洋经济统计监测体系。

第二节 保护海洋生态环境

加强海洋环境风险源头防范，推进重点海域污染防治、岸滩整治和保护修复，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达到86%左右。严格围填海管控，全面落实自然岸线、滨海湿地、无居民海岛等保护要求，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35%。强化海洋垃圾清理和资源化利用。制定差异化用海标准规范，积极推

进海域分层立体利用。健全海岛开发保护管理体系，分类有序推进海岛发展。实施新一轮海洋综合调查，健全海洋生态预警监测体系，提高重大海洋灾害风险防控能力，防范应对海水倒灌。探索开展海洋碳汇核算。

第三节 维护国家海洋权益

积极推动构建海洋命运共同体，拓展蓝色伙伴关系，推动建设公正合理的国际海洋秩序。主动参与国际海洋治理规则制定，积极履行海洋生物多样性协定。加强海洋科研调查、防灾减灾、蓝色经济等领域国际合作，持续完善海洋领域多双边合作平台和机制，推动在我国设立专门海洋国际组织。增强海洋意识，加强形势研判、风险防范和法理斗争，健全维护海洋权益的体制机制，提高海上执法和海事司法能力。

第十篇 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植根博大精深的中华文明，顺应信息技术发展潮流，发展具有强大思想引领力、精神凝聚力、价值感召力、国际影响力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扎实推进文化强国建设。

第三十三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展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不断构筑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

第一节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和大众化、通俗化宣传普及。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弘扬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校园文化建设，用好红色资源，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创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快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

第二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的作用，涵养全民族昂扬奋发的精神气质。加强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大力弘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加强英模人物学习宣传，完善功勋荣誉表彰体系。发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等作用，推进移风易俗。改进创新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工作机制。

第三节 加强网络文明建设

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共建网上美好精神家园。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提升党的创新理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网上传播效能。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构建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工作机制和评价体系。健全网络综合治理格局，完善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规范网络内容生产、信息发布和传播流程，督促互联网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统筹推进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和监管。

第三十四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让人民享受更高品质的文化生活。

第一节 繁荣文化创作生产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把提高质量作为文艺创作的生命线，营造良好文化生态，提升文化原创能力。改进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实施新时代艺术创作系列工程，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领域精品创作，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培育形成规模宏大、结构合理、锐意创新的高水平文化人才队伍。深化文化事业单位改革，完善文艺院团建设发展机制。深化文娱领域综合治理。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坚持文化惠民，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促进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群众文艺团队建设。依托城市书房、社区文化驿站、文化长廊等发展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提供更多群众身边的文化服务。盘活用好各类公共文化设施资源，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有序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提升智慧博物馆、智慧图书馆、公共文化云服务效能。深化全民阅读活动，推进书香社会建设。加强新型广电网络建设，提升超高清内容制播能力，深化互联网电视“套娃”收费和操作复杂治理。

第三节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推进管理资源整合，建立文化遗产保护督察制度。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构建中华文明标识体系。实施中华文明探源和考古中国工程。加大世界文化遗产、古迹遗址、革命文物、馆藏文物、文化景观等保护力度，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建好用好长城、大运河、长征、黄河、长江国家文化公园，优化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强化档案文献遗产保护和古籍抢救性保护，加强中华典籍文献传承。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培育传承体验新场景。加强和改进地方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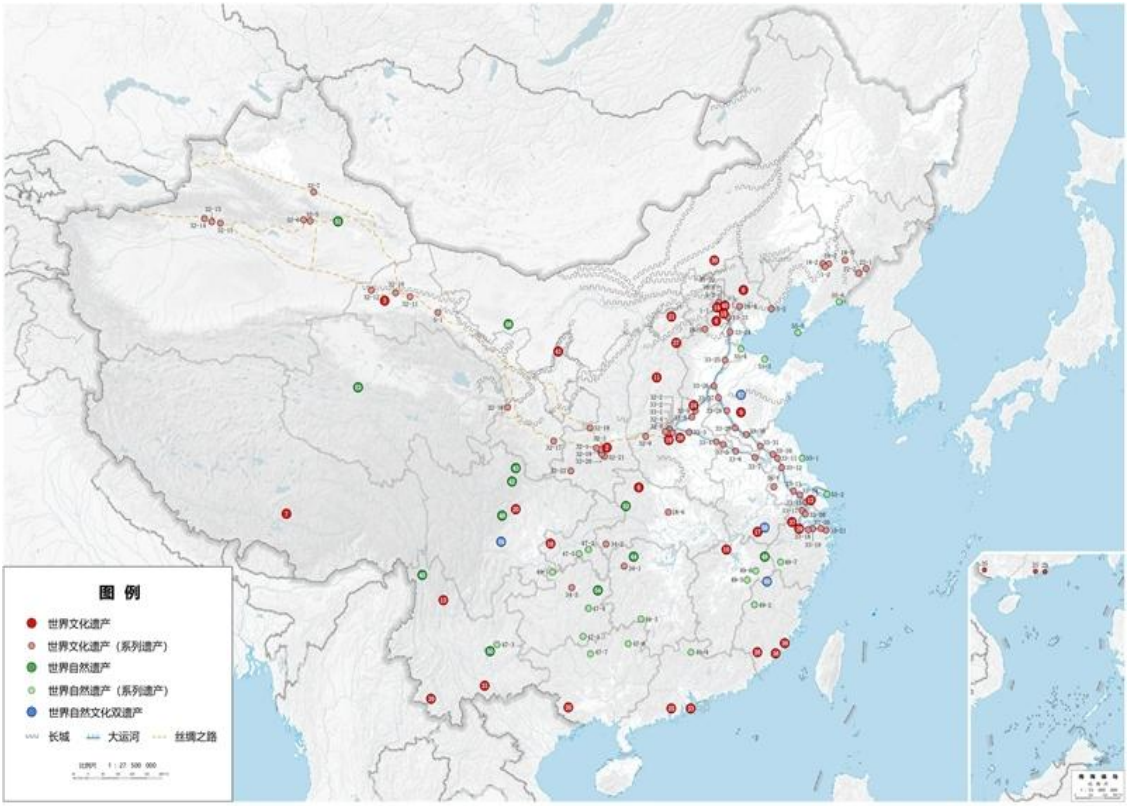


图 2 中国世界遗产分布图

中国世界文化遗产						中国世界自然遗产	
1	明清故宫	26	福建土楼		33-7 通济渠泗县段	42	黄龙
	1-1 北京故宫 1-2 沈阳故宫	27	五台山		33-8 卫河（永济渠）滑县浚县段	43	九寨沟
2	秦始皇陵及兵马俑	28	登封“天地之中”历史建筑群		33-9 黎阳仓遗址	44	武陵源
3	莫高窟	29	杭州西湖文化景观		33-10 清口枢纽	45	云南三江并流
4	周口店北京人遗址	30	元上都遗址		33-11 总督漕运公署遗址	46	四川大熊猫栖息地
5	长城	31	红河哈尼梯田文化景观		33-12 淮扬运河扬州段	47	中国南方喀斯特
	5-1 嘉峪关 5-2 山海关 5-3 八达岭	32	丝绸之路：长安-天山廊道的路网		33-13 江南运河常州城区段		47-1 贵州荔波 47-5 重庆金佛山
6	武当山古建筑群		32-1 汉长安城未央宫遗址		33-14 江南运河无锡城区段		47-2 重庆武隆 47-6 广西桂林
7	拉萨市达拉宫历史建筑群		32-2 汉魏洛阳城遗址		33-15 江南运河苏州段		47-3 云南石林 47-7 广西环江
	（含大昭寺、罗布林卡）		32-3 唐长安城大明宫遗址		33-16 江南运河嘉兴-杭州段		47-4 贵州施秉
8	承德避暑山庄及其周围寺庙		32-4 隋唐洛阳城定鼎门遗址		33-17 江南运河南浔段	48	三清山
9	曲阜孔庙、孔林和孔府		32-5 高昌故城		33-18 浙东运河杭州萧山-绍兴段	49	中国丹霞
10	庐山		32-6 交河故城		33-19 浙东运河上虞-余姚段		49-1 贵州赤水 49-5 江西龙虎山
11	平遥古城		32-7 北庭故城遗址		33-20 浙东运河宁波段		49-2 福建泰宁 49-6 江西龟峰
12	苏州古典园林		32-8 新安汉函谷关遗址		33-21 宁波三江口		49-3 湖南崀山 49-7 浙江江郎山
13	丽江古城		32-9 峣函古道石墙段遗址		33-22 通惠河北京旧城段		49-4 广东丹霞山
14	北京皇家园林-颐和园		32-10 锁阳城遗址		33-23 通惠河通州段	50	澄江化石地
15	北京皇家祭坛-天坛		32-11 悬泉置遗址		33-24 北、南运河天津三岔口段	51	新疆天山
16	大足石刻		32-12 玉门关遗址		33-25 南运河沧州-衡水-德州段	52	湖北神农架
17	皖南古村落-西递、宏村		32-13 克孜尔尕哈烽燧		33-26 会通河临清段	53	青海可可西里
18	明清皇家陵寝		32-14 克孜尔石窟		33-27 会通河阳谷段	54	梵净山
	18-1 明孝陵 18-5 清永陵		32-15 苏巴什佛寺遗址		33-28 南旺枢纽	55	中国黄（渤）海候鸟栖息地
	18-2 清福陵 18-6 明显陵		32-16 炳灵寺石窟		33-29 会通河微山段		55-1 江苏盐城
	18-3 清西陵 18-7 清昭陵		32-17 麦积山石窟		33-30 中河台儿庄段		55-2 上海崇明东滩
	18-4 清东陵 18-8 十三陵		32-18 彬县大佛寺石窟		33-31 中河宿迁段		55-3 山东东营黄河口
19	龙门石窟		32-19 大雁塔	34	土司遗址		55-4 河北沧州南大港
20	青城山-都江堰		32-20 小雁塔		34-1 老司城遗址		55-5 辽宁大连蛇岛-老铁山
21	云冈石窟		32-21 兴教寺塔		34-2 唐崖土司城遗址		55-6 辽宁丹东鸭绿江口
22	高句丽王城、王陵及贵族墓葬		32-22 张骞墓		34-3 海龙屯	56	巴丹吉林沙漠-沙山湖泊群
	22-1 国内城、丸都山城及高句丽王陵和贵族墓葬	33	大运河	35	左江花山岩画文化景观	中国世界自然文化双遗产	
			33-1 含嘉仓 160 号仓窖遗址	36	鼓浪屿：历史国际社区		
			33-2 回洛仓遗址	37	良渚古城遗址	57	泰山
	22-2 五女山城		33-3 通济渠郑州段	38	泉州：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	58	黄山
23	澳门历史城区		33-4 通济渠商丘南关段	39	普洱景迈山古茶林文化景观	59	峨眉山-乐山大佛
24	殷墟		33-5 通济渠商丘夏邑段	40	北京中轴线——中国理想都城秩序的杰作	60	武夷山
25	开平碉楼与村落		33-6 柳孜运河遗址	41	西夏陵		

第三十五章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实施积极的文化经济政策，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

第一节 健全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

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业态，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发展数字动漫、沉浸式展演、线上演播、短视频、微短剧等新型文化业态，引导规范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网络视听等健康发展。深入实施出版融合发展工程，深化全产业链改革创新。培育优秀文化企业和品牌，促进文化产业园区规范创新发展。加快构建统一开放、高效规范、竞争有序的文化市场，深入推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深化影视制作、网络视听等领域审批制度改革。

第二节 推进文旅深度融合

深化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旅游强国建设。丰富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深挖特色资源和文化内涵，积极推动多业态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发展红色旅游、乡村旅游、康养旅游、工业旅游等，规范发展研学旅游，培育特色主题旅游线路和旅游演艺精品项目。完善旅游公共服务，全链条提高旅游服务质量。加强文旅项目建设规范管理，防止闲置浪费。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和安全管理，改善旅游消费体验。实施入境旅游促进计划，提升入境游便利化国际化水平。

第三十六章 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加强对外文化交流合作，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

第一节 构建更有效力的国际传播体系

完善国际传播体制机制，创新传播载体和方式，拓展海外传播网络，构建多渠道、立体式对外传播格局，全面提升国际话语权。培育全球化、市场化、专业化的国际传播主体，增强主流媒体国际传播能力，构建广电视听媒体国际传播矩阵，促进社交媒体平台国际化发展，推动中国故事和中国声音全球化、区域化、分众化表达。鼓励文化企业国际化经营，推动优质网络文学、网络游戏、影视动漫、精品展览等出海，加强国际传播重点基地、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

第二节 深化文明交流互鉴

广泛开展国际人文交流合作，加强多层次文明对话，推动中华文化更好走向世界。举办全球文明对话大会，持续办好良渚论坛。开展“读懂中国”、“兰花奖”等品牌活动，办好中国文化和旅游年（节）、海外中国电影节展。加强文化遗产领域国际发展援助，深化文物追索返还国际合作。支持中华文化传播展示和海外中国学发展。加强区域国别研究。

专栏 14　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
01　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 持续编辑出版《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重要著作，编写修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分领域思想概论、学习纲要、学习问答等系列理论读物，加强对外翻译出版和海外传播。
02　文艺精品创作引导扶持 深入实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国家美术典藏计划、戏剧振兴行动计划。推进新时代山乡巨变创作、新时代文学攀登等项目。组织创作 100 部新时代经典纪录片、100 部优秀动画作品和系列优秀影视节目、微短剧。
03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 建成中央档案馆新馆、国家自然博物馆新馆、国家文献储备库，建设国家美术馆。提升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和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服务水平，实施中小博物馆提升计划。
04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 建设国家文化遗产科技创新中心、国家夏商文明考古研究中心。加强河西走廊国家文化遗产线路和蜀道、秦直道等整体性保护。实施“中国营造”重点计划。系统推进《永乐大典》、敦煌文献、简牍文献保护整理出版。实施重要革命旧址维修和馆藏革命文物修复计划。建设国家文物资源大数据库。保护提升世界文化遗产和一批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
05　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依托优质文化资源，盘活利用存量设施，加强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建设，培育一批高品质旅游景区和度假区，打造一批精品旅游线路和产品。

第十一篇 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以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为重点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

第三十七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努力稳定新出生人口规模，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

坚持生育友好的政策取向，推动生育支持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政策。发挥育儿补贴和婴幼儿照护、子女教育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作用，探索建立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扩大生育保险制度覆盖面，合理提升产前检查医疗费用保障水平，基本实现政策范围内住院分娩个人“无自付”，将适宜的分娩镇痛项目纳入保障范围。全面落实生育休假制度，鼓励用人单位对3岁以下婴幼儿父母职工实行弹性工作制。加强生育力保护，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婴儿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3.5‰、12/10万以下。推进辅助生殖技术规范有序应用，加强医疗费用保障。探索对婴幼儿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提供资助。

第二节 健全育幼服务体系

加快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多渠道扩大服务资源供给。加强公办托位供给，支持幼儿园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鼓励招收2—3岁幼儿。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元化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用人单位办托、社区嵌入式托育和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深入开展托育服务补助示范试点，完善普惠托育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实施托育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高托育服务安全性和规范性。加快托育服务立法。

第三节 完善家庭发展政策和生育友好环境

健全支持家庭发展的政策体系，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和夫妻共担育儿责任。培育新型婚育文化，倡导积极婚育观，有效治理婚丧嫁娶中的陋习等问题。支持多子女家庭子女同校就读，住房保障和购房政策向多子女家庭倾斜。推动公共空间适儿化改造和母婴设施配备。实施家庭教育促进法，发挥社区家长学校等作用，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完善人口监测体系和预测预警制度。

第三十八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加强“大思政课”建设，完善课程教材体系，全面实施新时代高校思政课课程方案，深入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创新实践育人形式，建设大学生社会实践专门课程，建立中小学校国情研学制度，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开展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劳动习惯养成计划，普及心理健康教育。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

坚和质量提升行动。弘扬教育家精神，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待遇保障，实施教师教育能力提升工程，培养造就高水平教师队伍。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建立差异化管理和评价机制。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第二节 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加强基础教育资源跨学段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的教育资源供给。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校长、教师区域内统筹调配、交流轮岗，有序推进小班化教学，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提高公办幼儿园学位占比，学前教育毛入园率提高到95%。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资源，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达到88%。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探索延长义务教育年限。有序推进中考改革，扩大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到校比例，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均衡派位招生试点。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健全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

第三节 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

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以理工农医类专业为主有序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和研究生培养规模，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65%，稳步提高本科招生比例和研究生教育层次占高等教育

在校生比例。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提高工程硕博士培养比重。多渠道扩大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加大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力度，建强应用型本科高校。新增高等教育资源适度向人口大省和中西部地区倾斜。研究适时调整本科生人均教育经费标准，持续改善学生宿舍等基本办学条件。扩大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鼓励国外高水平理工类大学来华合作办学，加强“留学中国”品牌和能力建设。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完善国家开放大学体系。

第四节 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

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提高职业教育办学质量和吸引力。优化与区域发展相协调、与产业布局相衔接的职业教育布局，推动专业设置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需求。深化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办好少而精的中等职业学校，建设特色鲜明高等职业学校，支持中高职一体化发展。建设一批高水平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推动职业教育本科与专业学位教育融合贯通。实行产教融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学校。

专栏15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
01　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保障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有效供给。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覆盖。以常住人口多的地区和人口流入地为重点，建设1000所以上优质普通高中。支持中学实验仪器设备提档升级，建设一批以高水平科学教育为特色的普通高中。
02　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扩容 支持建设若干“双一流”高校新校区，“双一流”高校本科招生数增加10万人以上，建设200所左右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高校、在有条件的高校建设若干优质特色学科专业。面向中西部、东北等地区布局建设高等研究院。实施国家基础研究创新提升工程，面向重点领域建设若干国家交叉学科中心和国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学院。依托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建强一批工程师技术中心，建成150个左右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
03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建设60所左右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16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支持优质中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建设一批优质技师学院和100个优质专业。聚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重点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建设200个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更新先进实训设备。
04　特殊教育补短板 推进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充分依托存量资源，支持有需求的县办好达到标准的特殊教育学校，支持人口规模大的城市建设孤独症儿童特殊教育学校，鼓励康教融合。将特殊教育纳入师范类学生必修课程。

第三十九章 加快建设健康中国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推动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为人民群众提供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第一节 健全公共卫生体系

强化公共卫生能力，深化社会共治、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建立健全传染病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医疗救治、物资

保障和监督管理体系。加强疾控体系建设，提升传染病监测预警和流行病学调查能力，完善公共卫生实验室网络，建设分级分层分流救治体系。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动态优化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种类。健全紧急医学救援和院前急救体系，提升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强化重点人群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问题早期发现与综合干预。加强职业病防治。实施合理膳食行动与国民营养计划，持续开展健康体重管理行动。

第二节 建设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

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完善分级诊疗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稳步有序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推动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提质增效。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强县区、基层医疗机构运行保障，基本实现县域医共体全覆盖、提升紧密性协同性，推进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健全巡回医疗制度，提高家庭医生服务覆盖率和感受度，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比、合理增加药品品种配备。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健全早筛早诊早治体系，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下降到13%以下。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实施康复护理扩容提升工程。加强全科医生、执业医师和护士队伍建设，提高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水平。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推动检验检查结果共享互认。

第三节 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目标统一、政策衔接、信息联通、监管联动。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立医院编制动态调整机制，健全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完善薪酬制度，规范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执业行为，加强医疗卫生领域法治保障。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优化结余资金使用，完善不同层级医疗机构差异化支付政策，减轻参保者个人费用负担，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完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政策。优化创新药和临床急需药品审评审批，健全医保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高质量发展机制，完善创新药目录，鼓励商业保险扩大创新药支付范围。

第四节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

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促进中西医结合。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发展中西医协同服务。促进中医药科技创新，实施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加强中药资源保护利用和道地药材生产基地建设，加强中药制剂、经典名方发掘转化，提高中药质量，做大做强中医药产业。推进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弘扬中医药文化，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

第五节 加快建设体育强国

积极发展群众体育，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强化青少年健身普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0%左右。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强群众身边的场地设施布局建设。改革完善竞技体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强后备人才培养和体育科技装备研发，提高竞技体育综合实力。高质量备战重大国际赛事，办好全运会。推进“三大球”振兴发展，深化足球领域改革。丰富优质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鼓励发展赛事经济，推进水域、空域、山地等向户外运动安全有序开放，持续巩固和扩大“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成果，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栏16　健康中国建设
01　**公共卫生能力建设** 提升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能力。加强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布局建设10个国家区域血液安全中心。
02　**优质医疗服务提升** 聚焦重点病种加强高水平医院建设，支持60个省域优质医院提升临床诊疗水平。推动病房设施和设备老旧的医院开展病房改造、医疗设备更新。
03　**医疗卫生强基** 支持1000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县级医院、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提质升级，加强县区医学影像、心电诊断、医学检验、消毒供应、药品供应和药学服务等资源共享。
04　**国家医学中心建设** 围绕高水平重点专科方向，支持若干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提升疑难危重疾病诊治、临床技术引领、医学科研转化和领军人才培养能力。
05　**重点人群医疗服务补短板** 支持有条件的二级医院提供康复和护理服务。支持省级和重点地市级精神卫生服务机构建设。加强医疗卫生机构儿科服务能力建设。
06　**中医药传承创新** 支持建设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和中医优势专科中心，更好发挥中医药独特优势和作用。
07　**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实施群众运动空间扩容计划，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挖掘“金角银边”，建设更加便利可及的体育设施。以足球等为重点，支持青少年竞技体育训练设施建设。推动建设冰雪、山地等100个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

第四十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健全养老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政策机制，促进老有所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第一节 完善城乡养老服务网络

统筹规划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推动养老服务扩容提质增效。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有序推进养老机构分类改革。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培育专业化、品牌化、连锁化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家庭养老床位，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发展互助性养老服务。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增加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供给，积极推进医养结合。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健全统一的老年人能力评估制度。推进养老服务人员队伍职业化建设，提升养老服务综合监管质效。加强高龄独居老人和空巢老人关爱帮扶。

第二节 营造丰富多彩的老年生活

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深入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营造孝老敬老社会环境。大力发展银发经济，丰富适老化产品和老年服务供给，培育银发经济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探索建立银发产品认证制度，完善银发经济统计。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拓展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工作岗位，深入开展“银龄行动”。

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发展老年大学，满足老年人精神文化需求。强化老年人优待和权益保障。加强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持续开展“智慧助老”行动，推动涉老高频事项便捷办理和服务场景简便易用，发展综合为老服务。

专栏 17　“一老一小”服务优化提升
01　养老机构提质增效 对建成时间较长、设施老旧的公办养老机构，以护理型床位改造和设施设备更新等为重点，鼓励通过公建民营等方式，推动 2000 个公办养老机构达到二级以上标准，提升设施安全水平。在有条件的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推广应用智能服务系统、智能辅助器具、智慧消防安防系统等。
02　社区养老服务提升 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补短板，增强照护服务能力和养老服务功能，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覆盖率达到 70%。
03　医养结合能力提升 支持有条件的综合性医院发展医养结合服务。支持有需求的乡镇卫生院完善设施条件，扩大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供给。
04　普惠托育扩容提质 以城市为单元整体推进普惠托育服务发展，推进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布局和社区普惠托育设施、托幼一体机构改扩建，实现地市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
05　生育医疗服务提升 升级改造 10 个国家区域生殖健康中心，实现每个省份至少建成一所高水平妇幼保健机构。推动助产机构提升服务水平。

第十二篇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实施更加公平普惠、精准有力的社会政策，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

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畅通社会流动渠道，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第四十一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坚持扩大就业容量和提升就业质量相结合，健全就业促进机制，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

第一节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健全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生产力布局就业影响评估机制。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对外贸、建筑、住宿、餐饮等吸纳就业多的行业企业持续强化政策支持，充分挖掘服务业、新兴领域吸纳就业潜能，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帮扶，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至少一人实现就业。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综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发展对就业的影响。建立高质量充分就业评价体系。

第二节 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完善人力资源供需匹配机制，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以市场化培训为主导、行业企业自主培训为主体，充分发挥院校、社会化培训机构等优势作用，扩大高质量培训供给。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和失

业保险基金等支持职业技能培训，指导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推进培训补贴直达企业和参训者，实行未就业重点群体培训补贴申领制。完善职业分类、职业标准和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深入实施“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构建国家资历框架体系。办好世界技能大赛。

第三节 加强就业服务和劳动者权益保障

健全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营造公平有序就业环境。完善劳动标准体系和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健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推动平台企业公平制定劳动规则、依法合规用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快流动人员档案服务数智化。强化择业和用人观念引导。完善劳动就业法规体系，提升劳动关系矛盾调解仲裁效能，健全劳动保障监察体制，督促企业依法落实工时制度，有效治理就业歧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等。健全就业失业统计监测和风险预警体系，完善规模性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

专栏 18　就业促进与服务提升
01　**重点群体就业支持** 实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支持计划，完善政策激励、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就业见习全链条支持体系。强化劳务输入地和输出地协同，打造特色劳务品牌。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做好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
02　**“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 聚焦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生活服务等领域，支持重点群体参加就业技能培训。建设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支持建设一批公共实训基地。鼓励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和技师培训。
03　**就业公共服务提质** 加强“家门口”就业服务，提高就业公共服务可及性。健全全国就业信息资源库和智慧就业服务平台，加强就业信息服务，促进就业供求精准匹配，强化就业大数据监测。建立人工智能对就业影响的调查和应对机制，加强稳岗保障、转岗培训和就业支持。
04　**创业带动就业效能提升** 强化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联动支持，分类推进“科技成果+创业”、“产业发展+创业”、“职业技能+创业”、“民生需求+创业”，打造高质量创业孵化载体。

第四十二章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完善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

第一节 优化初次分配格局

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加强企业工资分配宏观指导。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贴制度，加大工资分配向基层一线和艰苦地区倾斜力度。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健全上市公司分红激励约束机制，丰富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提高农民土地增值收益分享比例。强化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允许更多符合条件的国有企业以创新创造为导向在科研人员中开展多种形式中长期激励，加快构建技能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

第二节 加大收入分配调节力度

加强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优化收入分配格局。加大税收调节力度和精准性，健全自然人税费

服务和监管体系，实行劳动性所得统一征税。充分发挥专项附加扣除政策作用，加大个人所得税抵扣力度。探索完善资本利得税收调节机制，加强对高收入者税收监管。强化社会保障互助共济功能，逐步缩小制度间、区域间筹资和待遇保障差距。优化转移支付功能定位，强化一般性转移支付对缩小区域间财力差距的调节功能。健全赈灾赈济制度。更好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探索慈善有效实现形式。

第三节 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比重，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聚焦重点群体精准实施增收政策，提高高校毕业生就业匹配度，推动技术工人薪酬和技能“双提升”，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多措并举促进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稳定经营，积极培养高素质农民和农村致富带头人，提高增收致富能力。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和财富积累机制，支持勤劳创新合法致富，鼓励先富带后富促共富，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

第四十三章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以强化重点群体保障、增强制度可持续性为重点，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实施高质量参保行动，持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健全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向待遇较低群体倾斜，扩大企业年金覆盖范围，完善个人养老金政策，大力发展商业养老保险。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完善异地就医结算，充分发挥商业医疗保险补充保障作用。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率，合理确定缴费基数，明晰用工方和平台企业缴费责任。扩大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覆盖面，建立健全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提高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效率。优化全国统一的社保公共服务平台和经办管理服务。

第二节 增强社会保险体系可持续性

健全社会保险精算制度，完善社保基金长效筹集、统筹调剂、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机制。做优做强社会保障战略储备基金，继续划转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加强参保缴费激励，鼓励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等补助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合理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完善并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基本实现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巩固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完善社保基金投资政策和监管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和绩效评价，强化医保基金监管。

第三节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和专项救助制度，动态调整社会救助标准，加强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救助。积极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加强各类社会救助政策统筹衔接。健全临时救助制度，全面推进由急难发生地直接实施救助。健全救助对象认定监测机制，加强救助体系与其他政策有效衔接，激发救助对象脱困解困内生动力。

第四十四章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实现更高水平住有所居。

第一节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强化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保障，更好满足住房困难且收入不高的工薪群体基本住房需求，逐步解决新市民、青年等群体的阶段性住房困难。加强保障性住房全流程管理，健全申请、轮候、配租配售、使用、退出等管理机制。探索配租型、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房源有序转换和统筹使用。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扩大使用范围，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

第二节 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完善商品房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制度。推行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制和融资主办银行制，支持满足房地产合理融资需求，有力有序推进现房销售。合理安排房地产用地规模

和布局，促进土地供应与存量住房、人口变动等相协调。充分赋予城市政府房地产市场调控自主权。推动已供未开发土地和在建项目分类处置，推进存量商品房和闲置商业办公用房盘活利用。因城施策增加改善性住房供给。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培育市场化专业化租赁企业。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

第四十五章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一节 建立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制度体系

制定实施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和政策，加快实现常住人口同等享有基本公共服务，有序推进县域范围内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发展，逐步缩小区域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差距。以享有机会公平、效果大致相当为导向，建立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价标准体系，分领域细化评价标准，探索开展均等化实现程度评价。聚焦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领域，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范围和内容，适时纳入群众急需的服务项目，动态调整国家标准，加强区域间标准统筹。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加强县域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统筹，完善投入保障长效机制。

第二节 全面推进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

健全与常住人口相匹配的公共资源配置机制。在人口集中流入城市，规范实施以就业居住年限为主要条件的紧缺公共服务梯度供应，逐步减少梯度层次和服务差异。落实持居住证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逐步将未落户常住人口纳入常住地儿童关爱、社会救助等范围。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优化公共服务领域事业单位结构布局，巩固完善充分考虑常住人口服务对象数量、服务成本等因素的财政转移支付分配机制。

第四十六章 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

健全关爱服务体系，营造有效保障妇女、未成年人、青年人、残疾人等发展权益的社会环境，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

第一节 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依法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平等行使民主权利、平等享有改革发展成果。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加强乳腺癌、宫颈癌综合防治，全面实施适龄女童国家免疫规划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保障妇女平等受教育权利和就业权益，依法保障农村妇女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和土地承包经营权，支持妇女参与基层治理。持续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

第二节 强化未成年人关爱保护

坚持儿童优先发展，切实保障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推进儿童近视、超重肥胖和孤独症等早筛查早干预。提高儿童医疗保健服务水平，丰富儿童用药品种。加强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推进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分类帮扶，有效提升福利保障水平。完善儿童早期发展服务。制定实施儿童伤害防控行动计划，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有效防治学生欺凌。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拓展网络育人空间和阵地。推进儿童友好建设，营造关心关爱下一代的社会环境。

第三节 支持青年发展

健全促进青年发展的规划和政策，为青年成长成才、建功立业创造良好条件。加强对广大青年的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观塑造，深入开展新时代中国青年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等领域青春建功行动，支持青年在各领域各方面工作中争当排头兵和主力军。帮助青年解决求学工作、创新创业、婚恋生育、住房保障、社会融入等实际困难。完善青年群体利益表达和诉求响应机制，拓展青年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渠道。

第四节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深化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改革，完善组织管理、工作运行和政策制度体系。健全优抚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加强优待项目统筹管理，完善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和法律服务体系。深

化优抚医院、光荣院管理改革，完善优抚医疗康养体系。推进退役军人高质量安置就业，完善安置办法，强化政策支持和服务指导。健全退役军人荣誉激励和表彰奖励制度。加强和改进双拥模范创建工作。大力弘扬英烈精神。

第五节 提升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能力

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强化对重度残疾、多重残疾、一户多残等群体兜底保障，健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及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健全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制度。完善残疾人社区和家庭支持，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强化残疾人就业帮扶，完善按比例就业、集中就业、自主就业促进机制。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深入推进科技助残，加强公共设施、信息交流、社会服务无障碍环境建设。

专栏 19　社会关爱服务提升
01　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 加大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力度，完善医疗康复、基本公共教育、心理健康关爱、人身安全、法定监护等服务保障体系。拓展儿童福利机构服务功能，面向社会提供养护、康复、特殊教育等服务，扩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服务覆盖面。对留守儿童、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定期开展关爱活动。
02　退役军人优抚和烈士褒扬 提升优抚医院、光荣院等服务能力。实施烈士纪念设施改造，提升展陈和管护水平。持续做好失踪烈士遗骸搜寻保护和为烈士寻亲工作。
03　残疾人服务 建设一批专业化的残疾人康复、托养照护、职业教育等服务设施。提升康复机构专业化服务能力，办好康复大学。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设立“老年父母+残疾子女”家庭照护单元。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04　公益性殡葬服务 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加强殡葬行业综合监管。建设改造一批殡仪馆，更新老旧火化设备。建设一批公益性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因地制宜推广骨灰格位安葬、树葬、海葬等。

第十三篇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中国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以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为保障，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

第四十七章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统筹发展和减排，扎实开展碳达峰行动，加快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等调整优化，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

第一节 全面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

坚持政策引导和市场激励相结合，稳步实施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建立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制度，科学合理分解碳排放双控目标，压实碳排放目标落实责任。建立行业碳排放管控机制，明确重点行业领域碳排放管理要求，协同推进产能治理和碳排放双控。健全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管理制度。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新建和改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制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发布重点产品碳排放限额标准，建立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和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常态化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扩大全

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范围，加快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建设。

第二节 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深入开展节能降碳改造和控煤减煤，加快推进新增用电量由新增清洁能源电量覆盖，推动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单位 GDP 能耗下降 10%左右。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加快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创新应用，有序推动符合要求的高载能产业向可再生能源资源富集区域转移，建设零碳工厂和园区。加强既有建筑和市政设施节能降碳改造，促进超低能耗和装配式建筑规模化发展，实施制冷能效提升和绿色照明行动。加快热力系统绿色低碳转型，因地制宜开展余热资源利用和非化石能源供热，有序推进供热计量改造和按热量收费。推动交通动力低碳替代，加快货运、公共领域电动化和绿色燃料车船应用，提高大宗货物铁路、水路运输比重和新能源汽车运输比重。提升算力设施、5G 基站等新兴领域用能效率。健全重点领域能效诊断机制，深入实施能效标识和能效“领跑者”制度。深化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第三节 提升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能力

坚持减缓与适应并重，全面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和风险。加强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监测管控，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健全碳汇监测核算体系。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强化气候变化对关键脆弱领域区

域风险影响评估，提升应对气候变化特别是极端天气能力。积极参与和引领全球气候治理，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全面落实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巴黎协定，深化气候变化南南合作。

专栏20　碳达峰碳中和
01　**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 加大火电、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力度，推广普及节能低碳技术，实现节能量1.5亿吨标准煤以上，公共机构单位建筑面积能耗降低5%。
02　**煤炭消费清洁替代** 建设一批生物质掺烧、绿氨掺烧等煤电机组低碳化改造示范项目，全面实施煤化工低碳化改造项目，推进食品、纺织、造纸等行业燃煤锅炉和工业窑炉清洁化替代，推动煤炭消费量替代达到3000万吨/年。
03　**零碳园区和零碳运输走廊建设** 发展以绿色能源制造绿色产品模式，因地制宜发展绿电直供，建设100个左右国家级零碳园区。以货运量集中的运输通道为重点，建设充换电、氢氨醇加注、光储一体等设施，建设一批零碳运输走廊示范路段（航段）。
04　**循环经济助力降碳** 完善废弃物精细回收循环、再生资源加工利用、高品质再生材料推广应用体系，提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旧动力电池、退役风电光伏设备、报废汽车等产品高值化规范化利用水平，主要资源产出率提高16%左右。
05　**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减排** 在煤矿开采、种植养殖、废物处理、化工品生产等领域实施甲烷、氧化亚氮、氢氟碳化物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治理工程，推动形成300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减排能力。
06　**碳达峰碳中和基础能力提升** 建设国家碳排放数据综合管理系统、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国家碳计量实验室。加强二氧化碳捕集和生物消纳技术创新及工程化应用，支持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示范项目建设。

第四十八章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坚持环保为民，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更加注重源头治理，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区域治理协同，加快推动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

第一节 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以更高标准改善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以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汾渭平原等重点区域为主战场，强化细颗粒物（$PM_{2.5}$）控制，深入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动挥发性有机物源头替代和全流程治理，制定下一阶段机动车排放和油品质量标准，深化大气环境绩效分级管理，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分别下降8%以上，进一步消除重污染天气。加强长江中游、成渝等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加强餐饮油烟、恶臭异味和环境噪声污染治理。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以解决全流域和跨省界突出问题为重点，加强重要江河湖库系统治理和生态保护，基本完成重点流域海域入河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化学需氧量、总磷排放量分别下降6%，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基本消除县乡黑臭水体。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推进受污染耕地、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第二节 加强环境风险防控

常态化管控生态环境风险，有效保障公众健康安全。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积极推进源头减量、过程管控、

末端利用和全链条无害化管理，提升固体废物处置规范管控水平。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重点管控重金属污染风险，开展废渣、矿山、尾矿库等历史遗留隐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新污染物治理，建立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内分泌干扰物、抗生素、微塑料等协同治理和风险管控体系。推动核设施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高水平运行，深化首堆新堆安全监管，加强老旧设施退役治理和放射性废物处置，提升辐射环境监测能力。完善跨区域、跨部门联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体系。开展重点区域生态环境健康风险评估。

第三节 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实施生态环境法典，健全责任体系、监管体系、法律法规标准体系，提高环境治理效能。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及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深入推进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提升督察支撑保障能力和监测监管现代化水平。持续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开展美丽中国建设成效考核，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深入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强同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协同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更新污染物排放和环境质量标准，构建环境信用监管体系。

专栏21　环境质量提升
01　**大气污染防治提升** 完成5亿吨水泥熟料产能、1亿吨焦化产能超低排放改造。加快更新国四及以下货车和国二及以下工程机械，推进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为重点，逐步淘汰65蒸吨/小时及以下的工业燃煤锅炉，推动6000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生产线整合退出、燃煤电厂完成全负荷脱硝改造，开展产业集群大气污染综合治理。
02　**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统筹治理** 以长江、黄河、珠江、淮河、松花江等流域为重点，开展总磷浓度超标断面整治和水生态综合治理。实施国控入海河流总氮治理与管控，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统筹开展太湖、丹江口库区、巢湖、洱海、白洋淀、乌梁素海、洪湖等30个重点湖库生态保护治理，加强大运河保护治理。推进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改造。实施京津冀、黄河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
03　**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和治理** 聚焦石化、化工等行业，实施土壤污染源头防控项目。开展重点县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溯源整治。实施长江沿线1公里化工腾退地块土壤污染专项治理工程。
04　**固体废物综合治理** 推进长江流域磷石膏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建设改造建筑垃圾收集、临时贮存、资源化利用、处置等设施。升级改造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及收集转运设施，垃圾清运能力达到75万吨/日。
05　**危险废物重点管控** 推动未达标危险废物填埋场改造提升，对退役危险废物填埋场进行封场综合治理。开展丹江口库区及上游等尾矿库污染区域系统治理，实施一批历史遗留重金属矿区环境安全隐患整治项目。
06　**新污染物协同治理** 在工业废水、城镇污水、畜禽养殖等领域实施一批新污染物协同治理示范项目。实施新污染物协同监测和危害评估，提升新污染物发现、跟踪和应对水平。布局建设国家和流域性新污染物治理技术中心。

第四十九章 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更加注重提质兴业利民，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

第一节 巩固和优化生态安全屏障

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持续巩固以“三区四带”为骨架的国家生态安全屏障体系。打好“三北”工程攻坚战，推动三大标志性战役取得决定性胜利。深入推进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加强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治理和石漠化治理。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进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和国家储备林建设，森林蓄积量达到224亿立方米，统筹草原生态修复与合理利用，加强湿地保护修复。推进超引地表水和超采地下水治理，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第二节 全面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实施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落实分级管理和分区管控，建立健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有序设立新的国家公园，提升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生态服务功能。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以旗舰物种、关键物种保护为重点，加强重要栖息地、生态廊道和候鸟迁飞通道保护修复，持续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建设国家植物园体系，强化古树名木保护。加强森林草原防灭火、有害生物防治，强化外来入侵物种监测管控。

第三节 健全生态保护机制

坚持严格约束和增强激励并重，激发全社会保护生态内生动力。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制度，强化生态破坏问

题排查整治，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管理制度，全面推进资产调查核算和确权登记。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健全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和森林、草原等重要生态系统补偿政策，完善补偿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以流域为重点深入开展横向补偿，发展市场化生态补偿，探索生态综合补偿。因地制宜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深化集体林权制度和国有林区改革，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

专栏22　生态保护修复	
01	**“三北”工程六期** 围绕筑牢北方生态安全屏障，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科尔沁和浑善达克沙地歼灭战、河西走廊—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实现“三北”工程区林草覆盖率达到40.9%，可治理沙化土地治理率达到67%，沙化土地综合植被盖度达到22%，促进黄河重点生态区、北方防沙带、东北森林带生态保护修复。
02	**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生态保护和修复** 以加快建设国家生态文明高地为目标，加强高原森林、草甸草原、雪山冰川冻土等保护，加大黑土滩型退化草原和沙化草原治理力度，推进沙化土地综合治理和重要湿地生态功能恢复，健全三江源“中华水塔”保护支持体系，完成退化草原修复250万公顷，沙化土地综合治理100万公顷。
03	**长江重点生态区生态保护和修复** 加强水土流失、石漠化综合治理，推动鄱阳湖、洞庭湖等河湖湿地生态保护和修复，实施森林抚育和低质低效林改造，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00万公顷、石漠化土地治理面积130万公顷。
04	**南方丘陵山地带生态保护和修复** 完善防护林体系，推动岩溶地区石漠化治理，加强重要湿地保护修复，持续提升南岭山地、武夷山、湘桂岩溶地区等重点区域生态质量，新增石漠化土地治理面积30万公顷，完成营造林11万公顷。
05	**海岸带生态保护和修复** 围绕建设人海和谐、安全韧性的海岸带生态安全屏障，修复受损退化岸滩和生态系统，开展浒苔绿潮等生态灾害综合治理，提升红树林、珊瑚礁、海草床等典型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整治修复滨海湿地2万公顷，修复海岸线400公里。
06	**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与野生动植物保护** 提升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科研监测、科普宣教等能力，推进上海辰山、西双版纳等国家植物园设立。加强野生动植物重要栖息地恢复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救护中心、种源繁育及野化放归等基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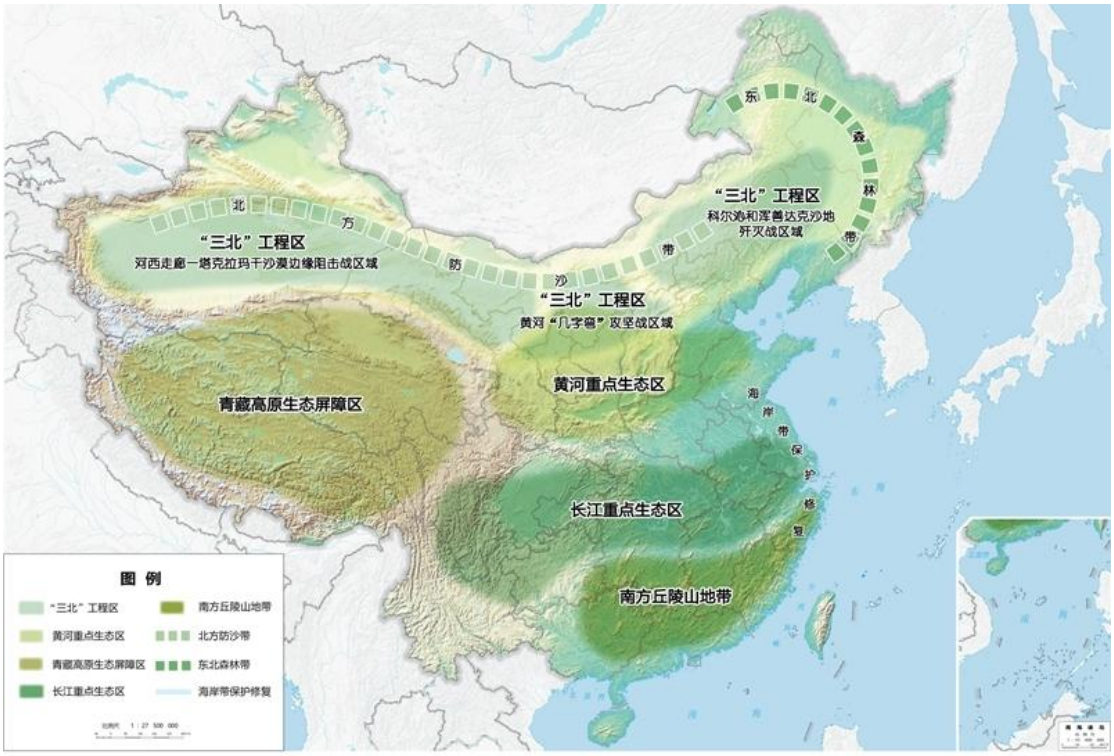


图 3 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布局图

第五十章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突出节约优先、强化政策激励、引导全社会参与，加快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形成绿色生产新方式和生活新风尚。

第一节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加强水、土地、矿产等资源全过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全面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单位 GDP 用水量下降 10%，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6。提升建设用地利用效率，推广应用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2600 万亩以内。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全面推进绿色勘查和绿色矿山建设。促进循环经济发展，健全废弃物

循环利用体系，在确保固体废物零进口前提下有序推进海外优质再生原料进口利用，发展壮大再制造产业，大宗固体废弃物年利用量达到45亿吨左右。

第二节 健全绿色发展政策体系

创新保护和投入激励机制，实施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科技、环保等政策。优化绿色税收制度，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环境保护税征收试点，落实支持资源节约和绿色产品使用的税收优惠。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有序推进碳金融产品和衍生工具创新，健全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考核评价体系，鼓励提升绿色低碳领域投资比例。健全绿证交易机制，完善鼓励灵活性电源参与系统调节的价格政策。建立健全绿色低碳标准体系，推动引领国际规则标准完善和衔接互认。

第三节 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

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引导公众节约用水用电、反对铺张浪费、推广“光盘行动”、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优先选择绿色出行方式。鼓励企业提高绿色设计和制造水平，降低产品全生命周期能源资源消耗和生态环境影响。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拓展政府采购绿色产品范围和规模。

第十四篇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快构建新安全格局，增强维护和塑造国家安全战略主动，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确保社会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第五十一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坚持以战略为先导、政策为抓手、法治为保障、风险防控为落脚点，巩固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制定实施国家安全战略，完善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战略体系、政策体系、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协调机制，提高应急应变效能。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促进全链条全要素协同联动，形成体系合力。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锻造实战实用的国家安全能力，突出保障事关国家长治久安、经济健康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安全，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定维护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夯实国家安全基础保障，强化科技赋能，加强新兴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维护重点领域国家秘密安全。完善涉外国家安全机制，构建海外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反制裁、反干预、反“长臂管辖”斗争，深化国际执法安全合作。强化国家安全教育，筑牢人民防线。

第五十二章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

聚焦重点品种加强战略物资保障，聚焦系统重要性领域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聚焦新产业新业态新应用场景提升薄弱环节风险防控能力，以精准补齐短板带动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

第一节 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坚持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提升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能力，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严守耕地红线。加强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保持政府储备粮规模相对稳定，强化储备调节功能，健全粮食监管新模式。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推进粮食流通提质增效。推进粮食产后全链条节约减损，实施全谷物行动计划。完善化肥储备制度，加强钾肥、磷肥等保供稳价。建立稳定可控的海外供应渠道，推进农产品进口多元化，适度进口紧缺优质品种，促进贸易和生产相协调。

第二节 强化能源资源供应保障

坚持立足国内、补齐短板、多元保障、强化储备，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坚持油气核心需求自主保障，实施中长期油气增储上产战略行动，确保原油年产量稳定在 2 亿吨左右、天然气产量稳步增长，加强煤制油气产能和技术储备。强化政府储备和企业储备协同，提升国家石油储备规模，建立更加灵活的轮换动用机制，增强天然气储备调节保障能

力，完善煤炭储备体系。健全能源保供中长期合同制度，完善电力应急调度机制和备用电源配置，强化能源需求侧管理。加强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和储备，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统筹加强产品、产能和产地储备，推动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提升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保供水平。加强能源资源开发国际合作，维护战略通道安全。

第三节 健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长效机制

强化源头防控、预判预警、早期纠正，统筹推进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有序化解，严防系统性风险。完善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监管，加强金融市场、跨境资本流动等重点领域宏观审慎管理。建立健全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严肃财经纪律，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优化中央和地方政府债务结构，加快推动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改革转型。支持金融机构稳妥有序开展资本补充，完善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机制，丰富风险处置资源和手段，充实金融稳定保障基金、存款保险基金和其他行业保障基金。强化央地金融监管协同，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强化开放条件下金融安全保障，完善跨境资金流动监测预警响应机制。

第四节 提升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快国家网络安全防御体系建设。健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网络安全审查、云计算服务安全评估等基础制度，完善互联网内容管理、网络平台治理等法规。严厉打击网络违法犯罪行为，加强个人信息保护。持续开展“清朗”系列专项行动，治理网络谣言、网络暴力等乱象，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支持网络安全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鼓励发展安全可靠的信息产品和服务。推进容灾备份体系建设，加强工业控制系统和新技术新应用的网络安全防护。深度参与网络空间全球治理和国际规则制定，积极拓展国际网络安全合作。

第五十三章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一节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健全食品药品全链条全过程监管机制，完善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体系。加强从农田到餐桌的食品安全监管，强化风险源头管控，提高协同监管和智慧监管水平，深化重点问题农产品药残治理。完善严格高效的药品监管，深入实施药品标准提高行动计划，强化高风险产品抽检抽查。提高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质效，加强上市后临床使用数据监测。落实行业监管、属地管理、企业主体的食品药品安全责任，

加大违法犯罪行为惩治力度。严格生物技术研发应用监管，提升生物数据资源存储和安全管理能力。

第二节 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三管三必须”要求，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提升重要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加快矿山、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领域高风险工艺和装备淘汰更新，加强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特殊工种安全培训。完善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督促企业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提高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和事故灾害应急处置水平。提升安全生产执法质效，建立各行业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清单，扎实开展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

第三节 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一体提升减灾预防、抗灾设防、救灾保障能力，有效降低各类灾害事故损失。加强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提升全天候实时监测预警能力。合理提高重要城市和灾害多发地区关键基础设施设防标准，推进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深化应急管理改革，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建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优化专业救援队伍结构布局，提高极端条件下救援能力。实施基层应急能力提升行动，提高基层应消一体综合救援和全社会防灾避险能力。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管理，完善多元

化应急物资储备和快速调拨投送机制。健全巨灾风险保障体系和风险分担机制。

第五十四章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和社会治理政策法律法规体系，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第一节 夯实基层社会治理根基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落实“四下基层”，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等做法。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健全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机制，夯实社会治理群众基础。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推进网上网下协同治理。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动“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第二节 提升新兴领域治理效能

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进一步扩大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加强和改进对各类社会群体的政治引领和服务管理。提升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质量，加强对混合所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分类指导，突出抓好商圈楼宇和园区党建工作。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加强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完善激励褒奖机制，发展志愿服务。加强新就业群体服务管理和关心关爱。

第三节 有效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完善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深入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深化信访突出矛盾化解。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力度。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处违法犯罪，提升刑罚执行质效。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

专栏23　重点领域安全保障能力提升
01　**粮食储备** 整合布局建设和改造提升一批粮食仓储设施，稳步增加高标准粮仓规模。升级改造若干港口和口岸粮食仓储物流设施，提高粮食中转调运效率。提升粮食应急保障能力。
02　**油气勘探开发和储备** 建设鄂尔多斯盆地、新疆、渤海湾油气基地和川渝、东海天然气基地，推动鄂尔多斯盆地东部煤层气开发。建设石油储备重大工程，建设大庆升平、长庆榆林雷龙湾、西南万顺场、新疆宝浪等储气库。
03　**煤制油气基地** 推进内蒙古鄂尔多斯、陕西榆林、新疆准东、新疆哈密等煤制油气战略基地建设，做好项目储备和资源预留保障。
04　**新一轮找矿突破** 围绕紧缺能源矿产、紧缺金属矿产和非金属矿产、优势矿产等，大幅提高区域地质调查、矿产资源调查覆盖率，完善多元化勘查投入机制，加大重点勘查区和重要矿山深部勘查力度，形成一批储备矿产地。
05　**战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 建设提升一批战略物资储备基地。加强国家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升级改造国家自然灾害工程救援基地，提升自然灾害高风险地区应急救援能力。加强航空关键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06　**灾害监测预报体系** 建设地球系统数据平台，加强气象、水文、地质、地震等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提升海洋观测预报预警能力。

第十五篇　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　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绝对领导，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按照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新“三步走”战略，推进政治建军、改革强军、科技强军、人才强军、依法治军，边斗争、边备战、边建设，

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提高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战略能力。

第五十五章 着力提高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质量效益

加快军事理论、军队组织形态、军事人员、武器装备和军事治理现代化，提高人民军队打赢能力，有效履行新时代人民军队使命任务。

第一节 加快先进战斗力建设

壮大战略威慑力量，维护全球战略平衡和稳定。推进新域新质作战力量规模化、实战化、体系化发展，加快无人智能作战力量及反制能力建设，加强传统作战力量升级改造。统筹网络信息体系建设运用，加强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构建智能化军事体系。加快建设现代化后勤。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加紧国防科技创新和先进技术转化，加快先进武器装备发展。优化军事人力资源政策制度，提高军队院校办学育人水平，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新型军事人才方阵。实施军事理论现代化推进工程。深化战略和作战筹划，扎实推进实战化军事训练，加强作战能力体系集成，创新战斗力建设和运用模式，增强军事斗争针对性、主动性、塑造力。

第二节 推进军事治理现代化

完善人民军队领导管理体制机制，调整优化联合作战体系。加强和改进战略管理，深化战建备统筹，强化作战需求牵引，创新管理方法手段，提高军事系统运行效能和国防资

源使用效益。加强重大决策咨询评估和重大项目监管，推进军费预算管理改革，改进军事采购制度，完善军队建设统计评估体系，全面落实勤俭建军方针，走高效益、低成本、可持续发展路子。持续深化政治整训，弘扬优良传统，加强重点行业和领域整肃治理。深入推进军队法治建设，加强法规制度供给和执行监督，完善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

第五十六章 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

加强军地战略规划统筹、政策制度衔接、资源要素共享，促进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深化跨军地改革，构建各司其职、紧密协作、规范有序的跨军地工作格局。加快新兴领域战略能力建设，健全前沿科技成果“民参军”绿色通道，推动新质生产力同新质战斗力高效融合、双向拉动。建设先进国防科技工业体系，优化国防科技工业布局，完善装备采购管理体系，推进军民标准通用化。加强国防建设军事需求提报和军地对接，推动重大基础设施全面贯彻国防要求，加强国防战略预制，提高重要目标防护能力。坚持军民一体、平战一体，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加强后备力量建设，统筹国防动员和应急管理体系，深化力量队伍、重要设施和通用装备共建共享。加强现代边海空防建设，推进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加强军人军属荣誉激励和权益保障。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第十六篇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第五十七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丰富各层级民主形式，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监督制度，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健全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促进人权事业全面发展。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

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更好凝聚侨心侨力，发挥宗亲乡亲、祖地文化等纽带作用。

第五十八章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加强宪法法律实施和监督，完善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制度机制。加强立法规划和立法审查，拓宽社会公众参与立法的渠道方式，提高立法质量，加快金融、招标投标等领域法律法规制修订。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依法保障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健全国家执行体制，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加快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国际商事调解、仲裁、诉讼等机制，支持国际调解院更好发挥作用。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加快发展律师等法律服务队伍，完善普惠性公共法律服务，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第十七篇 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 推进祖国统一

坚定不移维护和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大业，携手共创民族复兴伟业。

第五十九章 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针，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提升港澳依法治理效能，促进港澳经济社会发展，发挥港澳背靠祖国、联通世界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

第一节 支持港澳巩固提升竞争优势

支持香港巩固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强化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及财富管理中心、国际风险管理中心功能，构建大宗商品交易生态圈和高增值供应链服务中心。支持香港建设国际创新科技中心，深化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中外文化艺术交流中心建设，加快北部都会区建设。支持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深化世界旅游休闲中心、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和以中华文化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建设，提升中医药大健康、特色金融、高新技术、会展商贸等产业竞争力。支持港澳打造国际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第二节 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

加强港澳与内地经贸、科技、人文等合作，完善便利港澳居民在内地发展和生活政策措施。有序推进与内地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深化与内地产学研创新协同。深化粤港澳合作，持续推动重点领域合作实现突破，促进港口、机场和轨道交通协同发展，建设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推进港深西部铁路前期工作。深化琴澳一体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前海、南沙、河套等重大合作平台。建设澳门国际机场横琴前置货站，推进澳琴国际教育（大学）城建设，支持澳门高校在横琴延伸办学。健全香港、澳门在国家对外开放中更好发挥作用机制，支持港澳深度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发挥专业服务优势协助企业“走出去”。发挥港澳在中西文明交流互鉴中的重要窗口作用。

第六十章 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深入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坚决打击“台独”分裂势力，反对外部势力干涉，维护台海和平稳定，牢牢把握两岸关系主导权主动权，增进两岸同胞福祉，坚定守护中华民族共同家园。

第一节 推动两岸经济合作

持续出台实施惠及台胞台企的政策措施，引导台胞台企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支持台企扎根大陆发展，

参与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和共建“一带一路”，加强产业合作，打造两岸共同市场。支持福建高质量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推进平潭、昆山、东莞等两岸合作重点平台和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建设。支持建设多层次两岸金融市场，鼓励符合条件的台资企业在大陆上市。

第二节 深化两岸交流

完善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制度和政策，扩大两岸人员往来，推动两岸交流交往交融。深化两岸教育、医疗等领域合作和社会保障、公共资源共享。促进两岸文化交流，共同传承弘扬中华文化，增进台湾同胞的民族认同、文化认同、国家认同。加强青年、基层等方面交流，持续为台湾青年来大陆追梦筑梦圆梦创造更好条件。落实台湾同胞享受同等待遇政策，为台胞在大陆学习、工作、生活创造更好条件。团结广大台湾同胞，共创中华民族绵长福祉。

第十八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健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度体系，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凝聚磅礴力量。

第六十一章 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为推进规划实施提供根本保证。

第一节 强化党对规划实施全过程的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推动，形成分工明确、协同联动、广泛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格局，确保上下贯通、执行有力。健全和落实民主集中制，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规划中期评估、总结评估情况和实施中的重大情况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各地区各部门要把规划目标任务落实情况作为重要工作内容向党中央报告。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创新创造活力，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万众一心、勠力进取的生动局面。

第二节 全面增强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能力

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建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教育和引导各级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自觉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以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

以实绩实效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和科学性。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

第三节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健全授权用权制权相统一、清晰透明可追溯的制度机制，增强法规制度执行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刹各种不正之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反腐败之路。严肃查处政商勾连破坏政治生态和经济发展环境问题，严查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腐败，有效防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对“一把手”等“关键少数”和年轻干部等重点群体的监督，深化受贿行贿一起查。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深化拓展纪检监察监督与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等协

作配合机制。加强反腐败国际合作，一体构建追逃防逃追赃机制，加大跨境腐败治理力度。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强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

第六十二章 健全规划实施全周期推进机制

实施国家发展规划法，健全统一规划体系，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有力有序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实施，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第一节 形成统一规划体系合力

建立健全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国家规划体系，为国家发展规划实施提供有效支撑。依据国家发展规划同步部署、同步编制、同步实施一批国家级重点专项规划、国家级区域实施方案。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加强规划间衔接协调，防止规划过多过滥、缺乏实效。规范各类规划衔接报审程序，报请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的规划须经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与国家发展规划进行衔接，省级发展规划须按程序报送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进行衔接并做好落实。加强省级政府对市县规划编制的指导，确保重大产业、重大基础设施等布局符合国家战略重点。年度计划要滚动落实规划各项任务，将规划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并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完善国家发展规划法配套法规和政策制度体系，加强国家级专项规划规范管理，鼓励地方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发展规划条例。

第二节 分类推进规划任务落实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明确目标任务分工，各地区各部门要制定可操作可评估的具体工作安排和推进措施，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安全保障等任务，强化责任分解落实；对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通过创造良好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治环境推进落实。细化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分类推进单体项目、打捆项目落地实施，“十五五”期间开展前期工作的项目，条件成熟的按程序推动开工建设。

第三节 强化政策协同保障

围绕实施国家发展规划，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将国家发展规划作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的重要依据，确保各类政策发力方向符合国家发展规划要求。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安排对规划实施的财力保障，中央财政资金优先投向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政策举措和重大工程项目。金融政策要积极支持规划确定的重点发展领域。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监管跟着项目和资金走，加快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项目审批核准，优先保障规划选址、用地用海和资金需求，单体重大工程项目用地等要素需求由国家统一保障。加强对重大工程项目的伴随式穿透式监管和全过程全周期安全管理。

第四节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

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加强形势跟踪和风险研判，根据监测评估情况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经党中央同意后，中期评估情况依法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总结评估报告依法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经评估确需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国务院提出调整方案，报党中央同意后，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把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融入规划实施之中，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等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健全跨地区跨部门重大任务落实协同监督机制。规划实施情况及时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来源：省政府办公厅

目 录

一、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二、扩大有效需求 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三、建设制造强省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四、建设科教强省 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五、建设数智强省 强化数字化智能化赋能

六、建设农业强省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七、优化区域经济布局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八、推进深层次改革 创造公平活力市场环境

九、扩大高水平开放 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内陆开放高地

十、强化系统集成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十一、建设文旅强省 推动文化繁荣兴盛

十二、健全支持服务体系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十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十四、加快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河南

十五、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河南

十六、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推进全面依法治省

十七、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一、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十五五”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是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我省扬长补短、全面崛起的关键阶段，必须巩固拓展优势、突破瓶颈制约、提高质量效益，推动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取得重大突破。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站在新的起点上，我省高质量发展基础更加坚实，发展环境更趋复杂多变，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新机遇新挑战。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主要成就

“十四五”时期是我省发展历程中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省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团结带领全省人民深入落实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部署，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经历了“7·20”特大暴雨灾害，有效应对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稳中求进、克难攻坚，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明显成效，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扎实推进。发展质效稳步提升，经济总量达到6.66万亿元，培育形成先进装备、现代食品、新型材料3个万亿级产业集群，常住人口城镇化率60%，粮食总产量连续9年

稳定在1300亿斤以上，全面建成“米”字形高铁网，郑州机场年货邮吞吐量突破100万吨,风光新能源装机超过火电、年发电量超千亿度，进出口总额跨过3个千亿级台阶、达到9356.7亿元，累计获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12个、居全国首位。科技创新生态加速优化，中原科技城、中原医学科学城、中原农谷建设整体起势，“智慧岛”双创载体实现省辖市全覆盖，郑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周口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和农业育种、中医药诊疗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获批建设，国家生物育种产业创新中心建成投用,22家全国重点实验室成功入列,超短超强激光平台、智能医学研究设施启动建设，世界最大直径硬岩隧道掘进机等一批重大科技成果竞相突破，技术合同成交额比2020年翻两番以上。完整产业体系构建形成，规模以上工业实现41个大类行业全覆盖，超硬材料、现代农机装备成为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汽车整车年产量突破150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年产量突破75万辆，国产化AI服务器国内市场占有率超6成，洛阳百万吨乙烯等引领性工程加快推进，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比率持续优于全国，服务业拉动经济发展的地位作用巩固提升，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郑州都市圈规划获批实施，洛阳、南阳副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不断增强，所有城市基本实现“零门槛”落户，鲁豫、鄂豫皖等省际毗邻地区合作取得积极成效，高

铁路网覆盖城区人口 50 万以上城市，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 1 万公里，周口港上升为全国内河主要港口，西气东输三线（河南段）、引江济淮（河南段）等重大工程全面建成，乡村全面振兴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改革开放动力显著增强，国资国企改革全面深化，19 家企业实现战略性重组，经营主体超 1160 万户，“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自由贸易试验区 2.0 版建设深入推进，郑州航空港形成“四港联动”发展格局，郑州—卢森堡“空中丝绸之路”成为共建“一带一路”靓丽名片，郑州国际陆港核心区建成投用，中欧（亚）班列累计开行 1.7 万列，新郑综合保税区成功扩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扩容至 7 个,中部便捷出海水运通道加快构建,“空陆数海”四条丝路开放通道优势持续彰显，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四梁八柱”基本建立。绿色低碳转型提质增效，“净水入黄河”工程、滩区生态综合整治深入推进，全省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提升至 87.4%，黄河干流水质连续 6 年达到Ⅱ类，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及干渠水质稳定在Ⅱ类及以上，PM2.5 年平均浓度较“十三五”末下降 22.8%，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实现全覆盖，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预计累计降低 18%。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升，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稳定在 70%以上，城镇新增就业 603.7 万人，城乡居民养老保

险待遇、城乡低保平均标准稳步提升，新设 8 所本科院校，成功创建中西部唯一的国家医学中心（中医类），婴幼儿托位数实现翻两番，7000 多所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覆盖市县乡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形成，文旅融合纵深推进，殷墟博物馆新馆等文化新地标建成开放，“中国节日”系列节目爆火出彩，2025 年接待游客 11 亿人次、旅游收入超万亿元。安全发展基础巩固夯实，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有力有序有效，社会治理扎实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取得阶段性成效，地方债务风险有效缓解，食品药品全链条监管稳步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网络生态总体向上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管党治党更加坚实有力，党内集中性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不断增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巩固提升。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发展，全面依法治省扎实推进。

“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全省综合实力和人民生活水平跃上新台阶，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更加坚实，新动能加速蓄积、新优势加快塑造，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这些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省上下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团结奋斗的结果。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

从国内外形势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针对大国博弈、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科技发展、人口结构变化等给未来五年发展带来的影响，我国将更加注重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做强国内大循环、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各地在新形势下的发展条件和增长模式必将随之发生深刻变化。

从我省看，推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数智化动能逐步增强，城镇化仍处于具有较大发展空间的中后期，农业现代化全面提质，发展潜力、动力、活力持续释放；特别是河南作为人口大省、经济大省、农业大省，随着国家大力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将进一步放大我省区位交通便利、市场规模庞大、产业体系完备、人力资源丰富、文化底蕴深厚等众多优势，有利于在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中强化“枢纽”“支点”功能，提升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位势能级。同时也要看到，我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矛盾仍较突出，面临人均水平低、创新能力不强、都市圈和中心城市能级不够、对外开放总体水平

不高、农业农村现代化相对滞后等问题，高校结构不优、科研能力不强，文创产业、文旅消费尚待深入挖掘，部分企业经营困难，生态环保、防洪排涝、民生保障存在短板弱项，区位、人力资源等优势有待进一步转化为发展优势，人口结构变化给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提出新课题，重点领域还有风险隐患。

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我省发展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全省上下必须清醒认识所处的历史方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积极识变应变求变，敢于斗争、善于斗争，以历史主动精神克难关、战风险、提效能、抓创新，埋头苦干、砥砺奋进，以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成效展现经济大省挑大梁的使命担当。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心系中原大地、情牵河南人民，党的十八大以来多次亲临我省考察指导。特别是在“十四五”规划收官、谋划“十五五”发展的关键时期，再次亲临我省考察，提出“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奋斗目标和“两高四着力”重大要求，为河南经济社会发展指引方向、明确路径，极大凝聚和提振了中原儿女团结奋斗的信心决心。谋划推进“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始终

把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根本遵循。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深入落实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和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坚定信心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农业强省，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着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着力推动文化繁荣兴盛，防风险、扬优势、补短板、强保障，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为我省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推动“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以下原则：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坚持人民至上，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更好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和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推动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竞相发展；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好维护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第二节 战略导向

为更好落实上述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的阶段性要求，把贯彻中央精神和立足我省实际、服务全国大局和推动自身发展、顺应发展趋势和积极主动作为有机结合起来，聚焦事关全省发展的战略性、全局性、根本性重大问题，集中力量、集聚资源、集成政策，切实抓好“五个统筹推进”，以重点领域突破支撑引领现代化建设。

——统筹推进扩大内需和优化供给。全面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坚持供需双侧协同发力、动态平衡，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层级、塑优河南品牌，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多措并举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完善扩大消费长效机制和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和服务消费提质发展，使内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动力和

稳定锚，畅通经济循环，以国内循环的稳定性对冲国际循环的不确定性。

——统筹推进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把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充分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深化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积极融入国家创新体系，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构建需求牵引研发、研发驱动产业、产业反哺创新的良性生态，在推动科技创新、加快培育新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上取得实质性、突破性进展，不断提升现代化产业体系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

——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以郑州都市圈建设为依托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联动、特色化发展，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以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为牵引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以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路径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以城乡融合发展为引领带动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因地制宜一体推动兴业、强县、富民，加快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

——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推动改革和开放互促共进，进一步深化科技创新、国资国企、要素市场化配置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

境，扎实推进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以改革增势赋能创优开放环境，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强化“空陆数海”丝绸之路互联互通，完善区域合作开放格局，循环擢转贸易大盘，激活产业合作潜力，以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引进来”，以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产业优势互补合作“走出去”，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效能治理。统筹经济、文化、社会、民生、生态等各领域治理，坚持科学治理、依法治理、协同治理、数智治理，深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通过健全的宏观调控、精准的市场监管、完善的公共服务和高效的制度供给，有效应对市场失灵，防范系统性风险，释放经济社会发展活力，筑牢社会和谐稳定基础，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第三章 主要目标

到 2030 年，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取得新的显著成果，综合实力、区域竞争力明显增强，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更加彰显。

——高质量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在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的基础上，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空陆数海”丝绸之路立体互联互通网络拓展完善，全国统一大市场循环枢纽和国内国际市场双循环支点作用

明显增强，农业强省、制造强省、科教强省、数智强省、交通强省、文旅强省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高效能治理取得重大进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党的全面领导落实执行体系更加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行政体系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经济治理效能不断增强，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显著提升，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便利高效的营商环境、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清朗健康的网络环境、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农业强省取得显著成效。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区域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提升，传统产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全覆盖，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30%，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取得明显成效。城乡融合水平显著提升，郑州都市圈同城化发展成效显著，县域经济实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达到1400亿斤，现代农业产业链群拓展升级，乡村全面振兴走在全国前列。

——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取得显著成效。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分配结构得到优化，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高质量教育体系、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群众养老托育服务需求得到更好满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持续增强，社会治理和基层治理水平走在全国前列，高水平平安河南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显著成效。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深入推进，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生命线守护水平持续提升，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美丽河南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推动文化繁荣兴盛取得显著成效。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大遗址保护利用走廊基本建成，文化旅游胜地建设取得新成效，“行走河南·读懂中国”品牌更加深入人心，对外传播中华

文化的感召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文旅产业成为支柱产业、民生产业、幸福产业。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2035年实现我省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大幅提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接近或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1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　标		2025年	2030年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6	—	5.0左右，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6.0	—	高于经济增长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0	65左右	—	预期性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6	—	5.5左右	预期性
创新驱动	5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2	—	10以上	预期性
	6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3.4	5.4	—	预期性
	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7.6	10.6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8	城镇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603.7]	—	[500以上]	预期性
			城镇调查失业率（%）	5.4	—	<5.5	
	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3	—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1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2	11.6左右	—	约束性
	11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人）	3.0	3.7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人）	4.3	5.1	—	
	12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0.5	70.5	—	预期性
	13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6]	预期性
	14	人均预期寿命（岁）		79.2	80左右	—	预期性
绿色低碳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6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20.6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	约束性
	17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微克/立方米）		40.4	按国家下达目标	—	约束性
	18	优良水体比例（%）		—	按国家下达目标	—	约束性
	19	森林覆盖率（%）		—	稳定在20.6左右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0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1337	1400	—	约束性
	21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亿吨标准煤）		1.15	1.27	—	约束性

注：1.2025年基数为初步预计数；2.[ ]内数据为五年规划期累计数；3.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指可以稳定达到的粮食产出能力。

二、扩大有效需求 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统筹激发消费潜能和拓展有效投资空间，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有力有效破除各种市场障碍，打造全国统一大市场循环枢纽和国内国际市场双循环支点。

第四章 大力提振消费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以增收减负提升消费能力，以扩大优质供给创造有效需求，以优化消费环境改善消费意愿，强化消费中心城市引领和消费型产业带动，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第一节 增强居民消费能力

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加快形成扩大居民消费长效机制。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健全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丰富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的金融产品，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和低收入群体增收。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带动作用，用好消费补贴、贷款贴息等方式，强化金融信贷支持，创新消费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增加政府资金用于民生保障支出，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

第二节 提质发展服务消费

以放宽准入、业态融合为重点扩大服务消费，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提升生活服务消费便利化水平，深入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创新发展地方特色餐饮，提升养老、托育等领域服务质量，持续推动家政兴农、家政进社区。提高发展型消费比重，培育壮大健康管理、康复疗养等健康消费，拓展个性化学习教育消费，加大国际优质服务资源引进力度。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广泛举办群众性赛事活动，鼓励发展赛事经济、会展经济、演艺经济，扩大房车露营、冰雪旅游等文旅休闲消费。

第三节 扩容升级商品消费

强化品牌引领、标准升级、新技术应用，稳定大宗消费，促进消费品更新换代。提振汽车消费，完善充电换电、停车场等基础设施，丰富汽车金融产品供给，拓展汽车改装、租赁等后市场消费。稳定住房消费，推行商品住房“以旧换新”模式，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支持老旧房屋适老化改造和智能化升级。扩大数字消费，推动智能家居、家用机器人等新产品应用，推广定制化消费品生产模式。积极推广绿色低碳产品。做精做强老字号、国货潮牌，推动零售业转向品质驱动、服务驱动。支持汽车、电子产品、家电家具等回收体系建设，培育多元化二手商品流通市场。构建消费品牌活动矩阵，创新开展“政策+活动”“活动+展会”“时点+专题”等活动，促进优质消费品供需对接。

第四节 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优化完善消费载体，提升城市商业体系，建设50个重点商圈、500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50个特色商业街区，打造夜经济集聚区，支持建设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培育特色消费城市。加快发展新型消费，培育壮大首发经济、品牌经济，积极发展直播带货、即时零售、兴趣电商等新模式新业态，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消费”场景。完善国际化消费环境，拓展入境消费，加强离境退税商店、市内免税店等建设，丰富优质入境旅游产品供给。培育放心消费商店、网店、直播间、工厂等基础单元，打造放心消费市场、商圈和景区。落实带薪休假等制度规定，鼓励弹性错峰休假，探索推行中小学生春秋假。完善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完善全口径消费统计制度，健全服务消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机制。

第五章 扩大有效投资

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激发各类主体投资活力，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综合效益，增强投资对扩内需、稳增长、促转型、惠民生的关键作用。

第一节 优化投资结构和布局

进一步优化投资方向，聚焦重大战略实施、新质生产力培育、产业转型、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绿色生态、社会民

生改善、安全能力提升等领域扩大有效投资，加大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力度，坚持适度超前但不过度超前推动基础设施投资持续增长，加力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强文旅、家政、养老、托育、体育健康等服务消费领域配套设施建设，统筹实施民生微项目，推动投资消费良性循环。优化投资主体结构，聚焦战略性强、外部性强、民间资本不愿投的领域开展公共投资，建立政府投资支持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着眼发展战略导向，加强投资和融资政策配合，扩大长期投资，匹配经济长远发展需要。

第二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持续优化民间投资政策环境，破除民间投资准入壁垒，促进民间投资高质量发展，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健全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体制机制，创新推介项目、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政府投资基金引导等方式，调动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科技创新等领域重大项目的积极性，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对符合条件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构建稳定的项目投资回报机制，强化对社会资本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的权益保护。积极推行投贷联动，引导

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加强融资支持，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

第三节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坚持“硬投资”和“软建设”统筹推进，持续完善投资管理体制机制，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实现有限的资金撬动更大的经济社会价值。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推进投资审批“一网通办”，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优化政府投资安排方式，更好统筹政府投资需求和能力，重视投入效率，提高投资决策科学性。优化项目谋划、储备、推进机制，健全“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推动各类要素向优质高效投资领域集中。加强项目全周期管理，推广建设和运营一体化模式，提升政府投资项目运营的质量和效率。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支持更多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健全资金投入退出循环利用机制，有效盘活存量资产，提高土地、环境容量等要素资源利用效率，形成投资良性循环。

第六章 打通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卡点堵点

坚持立破并举、综合施策，全面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打破行政壁垒和市场分割，降低市场交易成本，促进资源要素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

第一节 健全市场基础制度规则

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信息披露、社会信用、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制度，促进市场机制高效运行。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加强新兴领域产权制度建设，建立知识产权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协作保护“绿色通道”，完善统一规范的涉产权案件执法司法机制。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全面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健全企业破产机制，探索建立覆盖所有经营主体的简易退出机制。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框架和政策实施机制，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健全商品质量和标准体系，开展质量强企、质量强链提升行动，深化重点领域“美豫名品”培育，推动优势特色产业主体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修订。

第二节 推进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

统筹市场基础设施“硬联通”和规则标准“软联通”，完善交通基础设施网络，畅通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进一步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和交易成本。提升现代流通体系效能，完善郑州等国家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功能，加快晋冀鲁豫大宗商品、全国棉花棉纱等骨干流通走廊建设，织密织细城乡商业网络，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加快城乡客货邮融合发展，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通道，打造全国重要的工业品展销地和消费品展示地。建设专业化高效物流网络，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强化不同运输方式规则衔接、

信息互通，设施设备标准统一，推进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和联程联运“一票制”，提高物流组织化程度和效率。推进国际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建设，研究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

第三节 规范政府经济促进行为

统一政府行为尺度，持续清理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规定和做法，提高政策统一性、规则一致性、执行协同性。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加强对中标结果的公平性审查，强化对行政性垄断的监管执法，防治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规范地方招商引资行为，健全规范的招商引资、财政奖补等制度规则，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落实完善有利于统一大市场建设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严格执行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行为防范事项清单。

第四节 提升市场监管服务效能

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统一市场监管规则和监管执法，增强市场监管一致性、稳定性和可预期性。建立健全综合监管部门和行业监管部门联动工作机制，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一业一查”监管、信用监管、非现场数字化监管等模式，不断完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监管方式。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行柔性执法，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坚决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让

各类经营主体安心放心发展。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持续纠正行业垄断、市场分割、妨碍要素平等获取等不公平做法，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促进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

第七章 提升支撑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功能作用

充分发挥我省大通道、大枢纽、大市场、大产业支撑和人流、物流、资金流、数据流汇聚的综合优势，着力破卡点、强联通、增动力、提能级，增强市场影响力、要素配置力、区域竞争力，更好融入服务国内大循环和高效链接国内国际双循环。

第一节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循环枢纽

深入挖掘特色优势领域潜能，积极融入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建设高标准高能级循环枢纽，促进各类资源要素流动更高效、经济活动各环节衔接更顺畅，为畅通国内大循环加力增压、赋能增势。充分发挥地缘区位和综合交通优势，推动交通运输体系跨区域统筹布局、跨方式一体衔接、跨领域深度融合，打造连通南北、贯通东西、辐射内外的物流通道枢纽。充分发挥人口和市场规模优势，加快完善消费基础设施和商贸流通网络，大力培育消费中心城市和消费型产业，推进大宗商品储运基地、交易中心建设，打造市场繁荣活跃、商品快速集散的消费商贸枢纽。充分发挥资源要素和应用场景丰富优势，建立健全要素交易平台体系，扩大要素市场化

配置范围，完善新型要素市场产权和交易规则，加快场景资源培育和开放应用，打造功能完善、运行高效的要素配置枢纽。充分发挥产业体系完备和产业基础坚实优势，推动重点产业补链强链延链升链，完善供应链平台服务体系，提升产业链配套、供应链集成能力，积极承接“中国品牌日”活动，打造特色鲜明、安全韧性的产业链接枢纽。

第二节 打造国内国际市场双循环支点

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进一步用好国内国际两种市场、两种资源，以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为牵引深化国内区域合作，深度融入全球贸易、投融资、生产、服务网络，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高效联通筑牢支点支撑。充分发挥“空陆数海”四条丝路通道优势，以郑州—卢森堡“空中丝绸之路”为引领，持续扩大开放范围、拓展开放领域，打造联通欧亚、辐射全球的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融汇支点。充分发挥开放平台载体叠加优势，推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口岸、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协同联动，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打造货通全国、买卖全球的对外贸易擢转支点。充分发挥市场增长潜力优势，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有序推动豫企“出海”，打造自由便利、互利共赢的国际投资合作支点。

三、建设制造强省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找准定位发挥比较优势，做好“原字号”“老字号”“新字号”“外字号”强产业大文章，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八章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标准提升引领、数智技术赋能，统筹推进传统产业优势再造、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未来产业多点突破，推动重点产业链群尽快成体系成支柱成支撑，促进制造业比重稳定合理增长、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第一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实施传统产业能级跃升工程，聚焦钢铁、煤炭、有色、食品、建材建筑、轻纺等特色优势领域，主攻精深化发展，强化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推进智能化改造、绿色化改造和新产品开发技术改造，加快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推动服装、家居、烟草、白酒等领域提品质创优势强品牌，打造高端铝材、特种钢材、新型耐材等特色产业集群。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强化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和先进材料上下游协同创新，深入推进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示范应用。实施智能制造工程，推行流程型、网络协同、大规模定制化等智能制造新模式，突出柔性生产与精

益管理，促进制造过程、装备、产品智能化升级。推广节能低碳和清洁生产技术装备，推进产业工艺流程更新升级，构建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提升绿色低碳产业在经济总量中的比重。严格行业规范管理，推动落后低效产能有序退出，促进重点产业化解结构性矛盾。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实施新兴产业创新工程，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加大应用场景建设和开放力度，围绕现代装备、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绿色石化与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与健康、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等领域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打造一批成长潜力大、技术含量高、渗透领域广的新兴支柱产业。强化产业链式发展和产业集群组织优化，增强产业创新、服务增值和上下游协同配套能力，积极创建新型电力装备、智能终端等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超硬材料、现代农机装备集群迈进全球前列。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实施未来产业启航工程，瞄准引领未来发展重点领域，强化基础性、前瞻性、颠覆性技术布局，加强未来产业识别和动态调整，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推动形成“技术突破—成果转化—大规模产业化”发展路径。聚焦具身智能、氢能与新型储能、生物制造、量子科技、新一

代信息网络、前沿新材料等领域，以未来技术转化和产业跨界融合为重点，推进新产品及新技术示范推广、重点领域场景应用落地。加快中原量子谷、卫星产业园区等产业基地建设。积极布局先进核能、类脑智能、空天信息等前沿领域。

第四节 打造制造业企业雁阵

实施制造业强企工程，围绕重点产业链群，支持企业通过并购、引进、参股等方式集聚高端要素，培育打造一批根植河南、具有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的领军企业。支持重点行业骨干企业瞄准产业链关键环节，开展工艺升级、产品迭代、模式创新，塑造技术和市场领先优势，培育打造更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加强中小微企业梯次培育，完善支持制度和服务体系，推动广大中小微企业在细分市场形成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领先优势，培育壮大更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第九章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扩大服务业开放，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和标准体系，打造河南服务品牌。

第一节 大力发展支撑型服务业

聚焦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养老托育、现代商贸等领域，打造比较优势强、具有区域特色的支撑型服务产业。有效降

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完善重要物流节点、物流通道，统筹推动国家及省级物流枢纽、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等布局建设，大力发展冷链、电商、航空、高铁、应急等专业物流和无人配送、分时配送等物流组织方式，加大物流“豫军”培育力度。推广“旅游+”“文化+”服务业态，开发文化体验游、研学游、工业游等新业态新产品，建设一批高品质景区和度假区。丰富养老服务场景，发展医养结合服务，开发旅居养老市场，探索适老产业发展新路径，推进托幼一体化发展，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元化普惠托育服务。推动商贸业数字化平台化品牌化转型，布局建设服务重点产业集群的供应链集成服务基地，深化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建设，扩大新零售、新餐饮、新文娱、新社会服务等新供给，打造一批商业地标。

第二节 提质发展赋能型服务业

聚焦现代金融、商务服务、科技服务、信息服务等领域，打造附加值高、专业性强的赋能引领型服务产业。加强地方金融机构和市场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基金入豫”，加力引入保险资金，培育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大力发展总部经济、会展服务、咨询评估等商务服务业，培育一批企业地区总部、功能性总部，建设一批综合性会展服务平台，打造高端商务服务集聚区。优化全过程创新创业服务，积极发展科技中介、科技咨询、创业孵化等科技服务业，加快完善全价值链科技服务体系。壮大平台软件、广播电视、

网络通信等信息服务业，积极拓展数字创意、区块链、网络安全等新兴领域。

第三节 培育发展成长型服务业

聚焦健康服务、居民服务、教育培训、节能环保等领域，打造潜力大、后劲强的高成长型服务产业。增强健康服务专业化能力，大力发展健康医疗、健康保险、健康管理等产业，培育精准医疗、移动医疗等新增长点，稳妥推进国际医疗服务试点，促进中医药康养文旅体融合。聚焦多元个性新兴服务需求，积极发展家庭私厨、保洁收纳、营养咨询、陪诊助医等新业态，建设一批专业化服务平台。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互促进、线上线下教育常态化融合，鼓励开发数字教育资源，发展在线教育和远程培训。加快发展节能诊断、环境信用评价、碳资产管理等节能环保服务，建立健全循环经济专业化服务体系。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

深入实施“两业融合”发展行动，推动制造业企业向“产品+服务”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促进服务企业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加快形成服务企业与制造企业嵌入式、协同化融合发展模式。聚焦工业设计、计量与检验检测、质量认证、共性技术服务、中试验证等重点环节，实施融合创新发展、服务品质提升工程，扩大特色化、专业化增值服务供给。深化“两业融合”试点城市、试

点企业建设，建设共享仓储、供应链管理等公共服务平台和专业化服务机构，打造一批“两业融合”发展区。

第十章 深化产业园区改革发展

发挥产业园区经济发展主阵地、主引擎作用，推进园区体制机制改革、产业转型升级、创新融合赋能，打造矩阵式园区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园区矩阵

强化产业园区间资源整合、产业联动、创新协同，建立主导产业布局省市统筹机制，打造以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为引领，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营收500亿（含）以上省级开发区为骨干，其余省级开发区为支撑的矩阵式园区布局。实施“百千万”亿级产业集群培育和提升工程，做大做强园区主导产业，开发运行全省产业园区线上平台，完善园区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体系，健全协同招商机制，推动优质资源向产业集群重点园区倾斜，加快形成100个百亿级产业园区地标、20个千亿级市域产业集群、5个万亿级省域优势产业，争创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统筹产城园规划布局，推动产城园高效联动、融合发展、循环赋能，推进产业园区和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一体化建设。

第二节 提升园区管理运营水平

优化产业园区管理体制机制，强化经济、产业发展职能，实行管理机构“扁平化”“大部门制”管理，有序剥离社会职能，推动高频经济管理权限下放，完善市场主导、政府支持、管运分离的体制机制。推行专业化管理、市场化运营，深化“管委会+公司”管理模式，培育引进深耕主导产业的专业化运营公司（团队），提升开发建设、资本运营、招商引资、投资服务水平。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园区管委会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交流机制，完善领导班子任期制、员工全员聘任制、工资绩效薪酬制。优化产业园区综合考评体系。

专栏2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1.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建设郑州航空港新能源汽车、洛阳现代农机装备、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中原电气谷、氟硅新材料、先进碳材料等重大产业基地，形成装备制造、食品、有色、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石化与新材料等5个万亿级先进制造业集群。

2.产业“智改数转网联”。新培育1000个智能工厂（车间），打造50个高标准数字园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指数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3.现代服务业培优扩容。形成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现代商贸、商务服务等4个万亿级产业，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优于国家1个百分点左右，社会融资规模增量超过1万亿元。新增50家省级及以上“两业融合”试点，培育100家服务型制造创新企业（平台）。

4.产业园区能级提升。营业收入超千亿元的产业园区超过15个，进入全国500强的产业园区达到50个左右。

四、建设科教强省 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突出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强化科技力量系统布局、科技任务凝练推进、科技资源统筹部署，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第十一章 建设高能级创新载体平台

优化区域创新布局，完善高水平创新平台体系，加快构建融通协作的区域创新共同体，打造催生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引擎。

第一节 打造沿黄科技创新带

推动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改革创新发展，提升郑州、洛阳、焦作、新乡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水平，强化中原科技城、中原医学科学城、中原农谷引领带动作用，推动省实验室、各类中试平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资源集聚，打造支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创新策源地、新兴产业集聚地。聚焦国家战略需求，加强与山东等沿黄省份协作联动，建立健全科技资源共享、重大研发平台共建和协同联合攻关机制。持续推进“智慧岛”建设。

第二节 主动对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

瞄准未来产业重点领域和前沿方向，谋划建设前瞻引领型、战略导向型、应用支撑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探索新型建设运营模式，争取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在豫布局，构建多类型、多层次相互支撑协作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群。完善高水平多层次实验室体系，优化提升省实验室运行效能，在网络安全、种质种业、高端装备、新型材料、绿色能源、生物制造、现代食品等领域创建国家实验室（基地）和全国重点实验室，培育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后备队”。建强中

国现代农业联合研究生院，吸引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在豫设立研究机构，支持一流大学在豫研究院本土化发展。持续深化省科学院、省医学科学院等科研机构改革，优化重塑我省国家大学科技园，引进培育和规范发展新型研发机构。

第三节 做优产业技术创新平台

完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聚焦产业链关键共性技术，积极争创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等国家级创新平台，统筹开展核心技术攻关、重大装备研制和科技成果工程化试验验证，推动应用示范、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围绕产业共性需求应用场景，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平台，推动中试基地市场化运营，开展技术可行性研究、原型制造、性能测试等服务，贯通基础研究到产业应用全链条。

第十二章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瞄准世界科技发展前沿和产业技术变革方向，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创新，以产业创新牵引科技创新，一体推进技术攻关、要素支持、迭代应用、生态培育。

第一节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建立健全科技创新攻关高效组织体系、资源配置体系、政策支持体系，聚焦重点产业集群和标志性产业链，凝练实施省级重大科技专项和重点研发专项，持续优化“揭榜挂

帅”、首席科学家负责制等制度，推行重大技术全产业链攻关模式，集中突破一批产业“卡脖子”技术和行业关键共性技术。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支持相结合的基础研究投入机制，加大对从事基础研究的优势团队、青年科技人才、高校和科研院所长期稳定支持，提高基础研究投入比重。加强新兴领域、交叉融合和跨学科基础研究，实施一批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重大专项，探索实行基础研究长周期评价，力争取得一批原创性科研成果。探索央地协同新路径，争取省部联动实施一批重大项目。

第二节 推动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健全创新型企业梯次培育机制，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培育更多“瞪羚”“独角兽”企业和创新龙头企业，构建高质量科技企业矩阵。推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高质量覆盖，引导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鼓励科技型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探索建立国有企业研发投入刚性增长机制，支持企业建设科研平台，牵头或参与国家和省级重大科技攻关任务，推动重要技术、工艺、设备、产品实现链式突破。健全“产业立题、企业出题、人才答题、科技解题”协同机制，设立产学研联合基金，引导和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共建校企研发中心，向中小微企业开放创新资源和应用场景、提供技

术牵引和转化支持，全面提升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效能。

第三节 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创新“实验室+产业化公司”“拨投结合”等成果转化模式，加强“技术突破+场景验证+推广应用”的全周期场景设计，完善科技成果“边研发、边转化”的快速迭代机制，打通科技成果产业化“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建立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制度，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鼓励引导高校、科研院所按照“先免费使用、后付费转化”方式把科技成果许可给中小企业使用。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加强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储备和转化运用，深入推进郑州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优化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及分中心布局，合作建设沿黄九省（区）技术转移转化网络，全省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4000 亿元。

第十三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突出教育的先导性功能、科技的战略性地位、人才的根本性作用，建立健全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促进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良性互动。

第一节 加强科教协同育人

健全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区域产业发展牵引的高校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超常规布局急需学科

专业，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推进学科交叉中心建设，提高理工农医类学科专业占比，全面提升学科专业设置的前瞻性、敏捷性和适配性。以科技攻关带动人才培养，强化科研机构、创新平台、企业、科技计划人才集聚培养功能，建立“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人才特殊调配机制，实施卓越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支持依托重大科技项目、科技平台、科技基础设施开展研究生专项招生培养，加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流动站和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培优建强基础学科拔尖创新学生培养基地。

第二节 打造高素质创新人才队伍

加强与国家重大人才工程衔接，推行“带土移植”“厚土培植”“全职+柔性”等人才引育模式，深入实施院士后备人才培养计划、中原英才计划和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争取建设国家吸引集聚人才平台、海外人才蓄水池专项试点。持续实施“产业教授”“科技副总”专项计划，在实践中造就一批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开展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培训，贯通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因地制宜打造产业人才集聚区。

第三节 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评价导向，深化项目评审、机构评估、人才评价、收入分配改革，健全符合教育

科研活动和人才成长规律的分类评价体系和考核机制，建立鼓励试错、容错、纠错和尽职合规减责免责机制。扩大财政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范围，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策权、更大经费支配权、更大资源调度权。完善人员编制、薪酬待遇、职称评聘、考核晋升等配套政策，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鼓励科研人员创办企业、兼职创新、项目合作。实施科技金融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推动科技贷、“专精特新”贷等提质扩面，促进天使基金、风投基金、创投基金集聚发展，培育壮大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长期资本。深化科技创新开放合作，积极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推动军民科技协同创新。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科技法治、伦理、诚信、安全建设。

专栏 3　科技创新能力提升
1.基础研发平台。建成投用超短超强激光平台、智能医学研究设施，前瞻预研多模态试验网络基础设施、脑科学与脑机接口创新转化中心等省重大科研平台，推动嵩山、神农种业等省实验室创建国家实验室（基地），创建国家小麦技术创新中心，创建中国—马来西亚中医药“一带一路”国际联合实验室。 **2.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围绕隧道掘进、高端轴承、高纯石英等领域创建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争创国家碳利用技术创新中心，探索建设国际性碳技术交易中心。每年新增400家以上各类创新平台，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8万家，实现营收1亿元以上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布局建设20个卓越工程师学院、20个未来技术学院和50个现代产业学院。 **3.重大科技攻关。**每年实施100项以上省级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专项，企业牵头或参与国家级和省级重大科技攻关任务占比不低于80%，累计实施150个重大产业关键技术攻关“揭榜挂帅”项目。

五、建设数智强省 强化数字化智能化赋能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以数字化、智能化推动生产生活和治理方式变革，建设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价值充分释放、数字政府高效协同、数字经济蓬勃发展、数字生态系统完备的数字（智）河南。

第十四章 构建数字基础设施体系

坚持适度超前、集约高效，以数智技术为引领，以信息网络为支撑，以场景应用为驱动，加快构建面向未来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筑牢数字（智）河南建设底座。

第一节 巩固提升通信网络基础设施

加快建设全国重要的信息通信枢纽和信息集散中心，推进郑州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扩容升级，争创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推动千兆光网全面普及和万兆光网创新发展，加速 5G-A 商用和 6G 应用验证，打造新型光纤光缆网络，加快 400G/800G 高速光传输网络研发部署和全光交叉、灵活以太网等技术应用，持续推动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创新，探索建设高速数据网、确定性网络。构建万物互联智能感知网络，协同推进窄带物联网（NB-IoT）和 5G 轻量化等技术规模化部署，探索无源物联、卫星物联等新技术场景应用。超前布局卫星互联网、量子通信等未来网络，加快建设低空通信、北斗地基增强、卫星遥感等基础设施，积极争取国家“天地一体”卫星互联网主干信关站、测控站、运控中心等地面设施落地，鼓励商业航天企业参与低轨通信、导航增强、高

分遥感等卫星星座系统建设发展，协同推进卫星通信系统与地面移动通信网络、骨干网融合组网。

第二节 统筹布局算力基础设施

强化数、算、电、网等资源协同，推进通算、智算、超算协调发展，建设以郑州为核心的算力集群，推进云边端协同发展，努力打造全国一体化算力网重要枢纽。推动算力绿色低碳发展，与绿电资源丰富省份合作建设算力通道，引导新建算力设施与可再生能源协同布局，探索跨地区算力调度、算力服务、算电融合联动等协同模式。开展城域“毫秒用算”专项行动，构建高速大容量、确定低时延、泛在广覆盖的城域算力网络。加强算力资源统筹调度和智能管理，提升算力调度服务平台功能。创新算力基础设施运营模式，支持通过政府购买算力服务、算力租赁等多种方式满足算力需求。推动国家超算互联网核心节点等算力设施服务提质扩面，提升算力普惠易用水平，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

第三节 加快建设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

加快搭建数据产权登记、授权运营、流通交易等基础公共服务平台，推动数据元件、可信数据空间、区块链等技术创新应用，建设河南区块链枢纽，打造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区域功能节点。推动郑州基于数据元件的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试点建设，引导数据流通利用主体接入，打造原始数据脱敏、数据归集加工、数据标准产品研发的全流程开发管控体

系。统筹建设企业、行业、城市、个人、跨境可信数据空间，加快郑州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国家创新发展试点建设，打造省级可信数据空间枢纽，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空间网络。

第十五章 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健全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加快布局数字经济新产业、新业态、新赛道，扩大普惠性数智化转型服务供给，推动数智技术为实体经济全方位赋能。

第一节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实施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行动，构建数字产业梯次发展体系，培育一批区域支柱型、特色型数字产业集群。提质发展智能终端、先进计算、智能传感等优势产业，推动“整机制造+核心零组件+应用软件设计”全链条发展，建设全球重要的智能终端产业基地。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商业航天等特色产业，深入推进郑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加强人形机器人“大小脑”等技术攻关和关键零部件研发，打造卫星制造、应用服务、卫星运营基地。推进国家数据产业集聚区建设试点，布局数据标注、数据应用等专业园区，推动数据采集汇聚、加工分析、流通交易、开发利用全产业链发展，打造数据产业发展高地。

第二节 纵深推进产业数智化转型

建设综合性数智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支持人工智能开源社区发展，健全中小企业数智赋能服务体系，强化轻量化、精准化转型产品和解决方案供给，实现数智化转型产业领域全覆盖。以人工智能引领科研范式变革，推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基础研究和医药健康、新材料、生物育种等研发。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面向重点行业领域扩大工业感知网络覆盖，一体推进网络、标识、平台、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和规模化应用，打造一批具有国际水准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农业数智化转型升级，推广应用农业物联网、遥感监测、植保无人机、智能农机等技术装备，实现主要农作物种植精准化、设施农业数字化、畜牧养殖智慧化。促进服务业数智化，推动智能体、数字人等在服务业领域广泛应用，探索无人服务与人工服务相结合的新模式。

第三节 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和健康发展

实施平台企业展翅计划，鼓励装备制造、食品加工、电子信息等领域龙头企业向产业链平台企业转型，引育跨境电商、社区服务、商贸物流等面向特定行业特定场景的潜力型平台企业。支持平台企业面向中小企业提供数智化转型技术和服务，开发“产品+内容+生态”应用场景，开展“流量+”系列活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平台业务融合，促进商业模式、服务形态和价值创造方式的创新发展。构建包容审慎

的监管环境，推动平台企业规范经营、有序竞争，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保护消费者和平台内经营者合法权益。

第十六章 拓展数智化应用场景

发挥数据资源丰富、应用场景广阔等优势，强化人工智能在重点领域的多元化应用，加快推进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数智化转型。

第一节 共享数智化美好生活

充分发挥数智技术和数据要素对丰富人民生活、改善民生福祉的作用，拓展教育、医疗、文旅、就业、养老、消费等领域融合应用，培育一批兜底性、普惠性、品质性数字社会典型场景。建设城市智能中枢，拓展市政、交通、气象、应急等城市智能体应用，构建公共服务和公共管理高效响应处置体系。协同推进智慧社区、数字家庭建设，推动购物消费、居家生活、旅游休闲、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智化，构建数智便民服务圈。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数智化改造和涉农数据资源集成共享，丰富数字惠农便民服务，完善乡村数智化治理体系，加速弥合城乡“数字鸿沟”。

第二节 提高政府治理数智化水平

安全稳妥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在政务服务、政务治理、政务运行等领域创新应用，以高频业务场景为重点，打造精准识别需求、主动规划服务、全程智能办理的服务新模式，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模式创新和履职能力提升。推进统一

数字底座、统一技术架构、统一技术标准、统一共性应用的数字政府建设，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政务治理“一网通管”、政务运行“一网协同”。加强全省一体化大数据体系和自主可控、安全可信的政务云建设，深化金融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健康、不动产交易等领域“河南链”应用，推进政务服务“豫事码”一码通省，实现电子政务“一张网”省市县乡村五级全覆盖。加强“一表通”建设，为基层减负增效。以大数据信息化赋能正风反腐，推进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建设。深化人工智能赋能公共安全治理，探索构建自然人、数字人、智能机器人等协同的安全治理体系。

第十七章 培育数智化发展生态

汇聚数据资源，丰富应用场景，健全适应数据特征的基础制度体系，畅通数据资源汇聚融合、开发利用、流通交易循环，打造多元融通、协同创新、繁荣有序的数据市场生态。

第一节 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体系

高水平建设国家数据要素综合试验区，探索形成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等一批制度创新成果。落实完善数据产权结构性分置制度，规范化开展数据产权登记，推动公共数据、企业数据、个人数据分级分类确权授权。探索完善数据流通交易规则和标准，提升数据流通交易规范化水平。制定推广公共数据收益分配协议参考范式，推进收益分配根据数据供给和运营评价、市场反馈等因素动态调整。

第二节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统筹开展数据资源、数据产品和服务登记管理，持续加大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力度，推动数据密集型企业生产经营数据参与市场化流通，持续扩大数据资源供给规模和质量。深入开展“数据要素×”行动，统筹推进公共数据、企业数据等各类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进工业制造、文化旅游、医疗健康、交通运输、自然资源、气象服务、卫星遥感等多元数据融合应用，打造一批面向大模型的高质量数据集。

第三节 推动数据有序流通交易

推进数据商、数据交易机构、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等协同发展，丰富创新数据流通交易模式，打造全国重要的数据流通枢纽。培育提供数据采集、加工处理、流通交易等专业化服务的数据商，支持面向应用场景开发数据产品和服务。鼓励行业协会、产业联盟、骨干企业等牵头建设行业数据流通服务平台，引导公共数据产品及服务通过郑州数据交易中心开展交易。支持具备条件的经营主体拓展数据公证、合规认证、安全审计、资产评估、争议仲裁等业务。

专栏 4　数智强省建设

1.数字基础设施。新建 5G 基站 5 万个以上。推动 1000 家以上经营主体接入郑州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体系，打造 30 个以上典型应用场景。建设重点行业、企业、城市等领域可信数据空间标杆项目 10 个以上。

2.数字经济发展。培育 3 个区域支柱型、特色型数字产业集群。建成 15 个左右具有影响力的数据产业集聚区，引育 1000 家以上数据骨干企业。建设 20 个以上综合性数智赋能平台。创建 1~2 个国家全域数字化转型城市。

3.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加快郑州、洛阳国家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建设。建成 10 个左右省级数据标注基地、1000 个以上高质量数据集，打造 200 个示范性场景。

4.人工智能赋能。建成投用国家超算互联网核心节点、河南空港智算中心等算力设施，建成医疗、农业领域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打造 100 个以上标杆性垂直领域行业模型和一批面向细分场景的应用模型，力争 2~3 个重点行业人工智能应用走在全国前列。

六、建设农业强省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一体推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以城乡融合带动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建设粮食生产能力强、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强、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强、乡村产业竞争能力强、农民收入水平高、农村现代化水平高的农业强省。

第十八章 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坚持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抓好粮食生产优势王牌，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延伸现代农业产业链条，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第一节 全力守护“中原粮仓”

落实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实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推动小麦、水稻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扩大玉米、大豆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61亿亩以上。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体系，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管护机制，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提升农业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防控，健全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动物防疫体系，强化常态化农机应急作业队服务能力建设。落实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

加大对重要产粮大县支持力度，全面推行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坚持农林牧渔并举，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加快现代渔业发展，建设花生、芝麻、油茶优势产区，壮大林下经济和食用菌产业，提升设施农业现代化水平，推进植物工厂建设和集约化养殖，推进合成生物产业化发展。树立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

第二节 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

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开展种业联合攻关，培育壮大种业企业雁阵，建设现代化良种繁育基地，加快推广高产优质广适多抗的突破性品种，保护和合理利用畜禽遗传资源，打造种业创新高地。建强特色优势突出的农业科创平台，推动周口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聚焦打造高质高效小麦全产业链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中原农谷开展前沿育种技术、生物技术、突破性品种研发，支持中国农业科学院新乡综合试验基地、安阳综合创新基地建设。高水平建设国家农机装备创新中心、航空植保重点实验室，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推进高端智能、丘陵山区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应用，实现“种养加”全链条高性能农机装备应用全覆盖。促进数智技术与农业发展融合，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农业观测网络，推进智慧种植、智慧育种人工智能大模型建设，扩大人工智能、

商业航天、低空农林作业、智慧农业等应用场景。健全公益性和经营性相结合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

第三节 全链条升级农业产业体系

做好“土特产”文章，做精做优乡村特色种养业，做大做强粮食、畜牧渔业、油脂油料、特色果蔬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好“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增值文章，统筹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建设全国优质粮油生产制造基地和规范化高品质预制菜生产基地。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优化产地冷链集配中心、田头冷藏保鲜设施布局，创新农业供应链管理平台模式，建设全国重要的农产品交易中心。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文化体验等新业态。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评估，打造“豫农优品”“美豫粮油”公共品牌。

第十九章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第一节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优化村镇布局，引导人口、产业适度集聚，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合理安排建设重点和时序。协同推进县域国土空间治理，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统筹利用农村存量设施资源。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以钉钉子精神解决好农村改厕、垃圾围村、污水处理、白色污染等问题。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实施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加强农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规划建设一批县乡村客货邮融合站点和线路，推动县域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第二节 促进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质增效

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健全控辍保学常态化机制，全面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普惠行动、基本医疗服务提升行动，提升农村传染病防控能力，对连续参保和当年零报销的农村居民提高次年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开展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推动乡镇敬老院转型为区域养老中心，优先满足孤寡、残障失能、高龄留守和低保家庭老年人照护需求。加强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完善便民服务设施。

第三节 提高乡村治理效能

健全县乡村三级治理体系，优化村“两委”班子特别是带头人队伍。深入推进“五星”支部建设，深化运用“四议两公开”，进一步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鼓励农民群众多渠道参与乡村治理。推行村级权力运行数字监督，推动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完善农村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农村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和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发挥村规民约作用，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大力弘扬敦亲睦邻、守望相助、诚信重礼的乡风民风。加强传统村落保护，赓续农耕文明。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推动城乡在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障等方面相互融合，缩小城乡差别，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

第二十章提质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第一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健全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服务体系。加快完成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加强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监督管理，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动农业社会化服务从产中向产前、产后延伸，创新环节托管和全程托管等服务

模式，支持建设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发展多种形式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发挥好供销合作社系统服务“三农”作用，培育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积极稳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和农垦改革。深化用水权改革。加快济源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

第二节 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强省人才高地建设，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扎实推进“三支一扶”计划、科技特派员、特岗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有序引导大学毕业生到乡、能人回乡、企业家入乡，锻造一批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农业科技人才、乡村治理人才。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分类保障乡村发展用地。持续加大财政支农力度，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引导社会力量规范有序投资农业农村。加大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力度，创新发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建立健全市场化涉农金融风险补偿机制，发展多层次农业保险。

第三节 强化县乡村功能衔接

以县域为基本单元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加强规模较大的中心镇建设，强化乡镇联城带村作用，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农村覆盖，壮大县域富民产业，促进农业转移人口近城镇化。加

强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扩大城乡客运定制化、个性化、多样性运输服务供给，有序推进省市县水网协同融合，提级扩能环境基础设施。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提升县城和经济强镇公共服务水平，持续优化城乡公共服务资源配置。

第四节 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

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精准识别、动态调整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完善防止返贫致贫对象认定办法，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推动开发式帮扶政策和兜底式保障政策精准高效、协同集成，继续实施公益岗位、生态护林员等就业帮扶，稳定务工规模和收入，对符合相关条件的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及时给予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专项救助和临时救助等政策，持续提高“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健全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政策，增强内生动力。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强化安置区产业就业配套支持，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稳定并优化完善帮扶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强帮扶资金项目监管。

专栏5 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1.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2200万亩以上，率先把66个粮食产能提升重点县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玉米、大豆单产提升工程500万亩。建成气象防灾减灾中心，推动“中原农气云”服务平台建设。建成高标准现代化粮仓400万吨以上。 **2.现代种业发展。**建设国家级育种创新基地和制种基地，重点选育推广15个优质小麦、高产耐密玉米、高油高产大豆等突破性品种，力争培育4个特色畜禽新品种。 **3.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建设10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8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50个农业产业强镇。新建和改造一批高标准设施种植园区、高效智能畜禽养殖场和工厂化设施渔业养殖场。 **4.和美乡村建设。**整县推进25个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项目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4万公里。

七、优化区域经济布局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强化中心城市带动、交通轴带链接、流域协同共促、组团式网络化发展，优化现代化城市体系，推动中原城市群一体化和郑州都市圈同城化，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构建“一主两副、一圈两带、四域多点”的发展格局。

第二十一章 打造区域高质量发展核心动力源

增强郑州中心城市龙头带动作用，强化副中心城市支撑作用，持续提升郑州都市圈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区域影响力，携手打造活跃增长极和强劲动力源。

第一节 做强郑州国家中心城市

做强做精枢纽开放、科技创新、教育文化、金融服务等核心功能，建设重大创新与产业平台，增强高端要素、优质产业等集聚承载能力，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高地、枢纽经济高地、对外开放门户。高质量完成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形成一批标志性、突破性改革成果。加快转变特大城市发展方式，优化开发强度和人口密度，引导一般性制造业、区域性物流基地和专业市场等非核心功能设施向周边转移。

第二节 提升副中心城市发展能级

建强洛阳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推进洛阳与济源同城化发展，高标准建设郑洛先进材料、洛济焦高端石化产业带，

打造国家重要创新高地和先进制造业基地、现代生态宜居城市、文化旅游名城、人文交往中心。提升南阳省域副中心城市功能，做大做强中心城区，高标准建设河南省国医学院，提质发展绿色产业体系，提升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地位，深化京豫南水北调对口协作，加强汉江生态经济带上下游合作联动，打造以高效生态经济为引领的现代化省域副中心城市。

第三节 建设现代化郑州都市圈

健全都市圈同城化发展体制机制，强化空间布局和土地用途跨行政区链接，推动城市间交通同网、产业同链、文化同兴、生态同建、服务同享、创新联动，促进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有序、产业分工协调，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现代化都市圈。做强郑（港）汴许主引擎，推动郑开同城化提质发展，高标准建设郑开同城化示范区、中牟新区，打造郑开科创走廊、郑开汽车产业带、许港精密制造产业带，布局建设城际轨道微中心，构建多节点半小时生活圈。培育壮大都市圈新兴增长中心，加强郑洛错位联动，推动焦作、新乡、平顶山、漯河加强与郑州功能对接和产业配套，协同打造郑焦智造、郑新高技术、郑平新材料、郑漯现代食品等产业带。实施郑州都市圈城际通勤效率提升工程，加强轨道交通覆盖、公路补网联网、枢纽无缝衔接，形成 1 小时高效率通勤圈。

第二十二章 推动区域协同联动发展

坚持核心带动、轴带发展、节点提升、对接周边，以交通干线、主要流域为脉络串联沿线城市，强化城市带和都市圈交互对接，因地制宜推动产城融合、园城融合、港城融合，促进区域之间、城市之间优势互补、错位发展。

第一节 加强城市发展带建设

加快建设沿京广铁路、沿陇海铁路两大城市发展带，发挥郑州辐射带动作用，依托京广通道，提升安阳、鹤壁、新乡、许昌、漯河、驻马店、信阳等城市产业、要素集聚功能，打造贯通南北的城镇产业密集带；依托陆桥通道优势，提升商丘、开封、洛阳、三门峡等“一带一路”建设重要节点城市功能，形成具有较强实力的先进制造业和城镇集聚带。发挥“两带”上端点城市对内联动、对外开放的桥头堡作用，支持安阳建设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和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商丘建设枢纽经济新高地、信阳建设鄂豫皖省际区域中心城市、三门峡建设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中心城市。推进其他区域中心城市特色错位发展，支持建设开封历史文化名都、鹤壁高质量发展示范市、新乡国家创新型城市、许昌创新智造之都、漯河现代化食品名城、驻马店国家现代农产品加工基地。

第二节 推动“四域”联动发展

以黄河、淮河、海河、长江流域为脉络串联沿线城市，坚持“四水四定”筑牢生态基底，塑造流域联动、区域协同

的城市发展片区。推动黄河流域城市深化与山东沿海港口群合作联动，共建沿黄陆海大通道，打造陆海统筹、内外联动的城市发展片区。推进淮河流域城市积极融入长三角城市群，培育壮大临港产业集群，打造通江达海、东向开放的城市发展片区。强化海河流域城市绿色转型发展，筑牢流域防洪减灾安全屏障，打造绿色低碳、转型升级的城市发展片区。加强长江流域城市与成渝地区、长江经济带、汉湘桂水运大通道对接协作，加快水运航道、高铁通道建设，打造生态优先、立体联通的城市发展片区。

以“两带”为牵引，打造东北、西北、西南、东南四个区域城市发展片区。推动东北区域对接山东半岛城市群，加强鲁豫毗邻地区合作发展，支持濮阳建设现代化工新材料基地。深化西北区域与山西产业协作、生态共治、文旅融合，推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和新兴产业培育，加快陕晋豫毗邻地区合作发展，支持焦作、济源建设豫西北晋东南交通和物流枢纽。加强西南区域与长江经济带及成渝双城经济圈对接联动，做强特色产业，协同推进丹江口库区及上游保护治理和绿色可持续发展，支持南阳、平顶山建设综合交通枢纽及豫鄂陕毗邻地区中心城市。推进东南区域深入开发淮河航运，积极对接长三角港口群，发展适水型产业，培育壮大枢纽经济，支持周口建设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

第三节 促进县域经济“多点”竞相发展

把县域治理“三起来”作为根本遵循，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提升产业支撑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县域经济差异化、特色化发展，一体推进兴业、富民、强县，打造带动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节点。提质发展大城市周边县，承接人口、产业、功能疏解转移，推动与临近大城市交通互联、功能互补、产业配套。提升壮大区域重点县，做强主导产业，推进县城扩容提质，吸引人口、经济要素加速集聚，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发展成为中等城市，深化兰考高质量发展富民强县试验区建设。积极培育专业功能县，突出资源、交通优势，发展特色经济和支柱产业，彰显先进制造、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功能作用。发展壮大农业大县，依托粮食生产优势，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有序发展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提升重要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发展适宜产业和清洁能源。适时调整扩大经济规模大、人口增长较快的县级市和特大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发展特色鲜明、经典美丽的小城镇。

第四节 以重大战略牵引深化区域合作

加力实施国家重大战略，全方位深化区域合作，推动联动发展、协同发展、一体发展。紧扣“三基地一枢纽”战略定位，突出产业引领、通道支撑、开放带动，完善省际合作机制，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中奋勇争先。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原城市群与山东半岛城市群协同

发展和郑州、济南、青岛都市圈联动发展，全面建设安澜黄河、生态黄河、新质黄河、惠民黄河、文化黄河。向北对接京津冀，加强跨区域产学研合作。向东对接长三角地区，加强与长三角港口群合作，合作共建淮河生态经济带。向南对接长江中游城市群、挺进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向西联通成渝双城经济圈和新亚欧大陆桥，建设能源资源陆上大通道，对接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统筹做好豫新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

第二十三章 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提高城市规划建设和治理水平，统筹新城功能完善和老城改造提质，一体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一节 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

强化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体制创新协同，建立适应城市更新的法规标准和政策机制，健全可持续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打造一批创新型产业社区、商务社区，建设富有活力的创新城市。完善优质公共服务设施，持续推进老旧小区（厂区、街区）、城中村及城市危旧房改造，推进城镇供排水一体化，扩面提质建设完整社区，建设舒适便利的宜居城市。深入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保护城市河湖水系、湿地和水环境，合理打造生态公园等城市景观，建设绿色低

碳的美丽城市。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加快老旧管线改造升级，推动地下管网建设改造，统筹防洪和内涝治理，提升高层建筑火灾防范和救援能力，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加强城市风貌管理和建筑设计管理，重视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拓展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加快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搭建全市域时空信息平台和孪生数字底座，加强城市智慧化精细化治理，建设便捷高效的智慧城市。

第二节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推动转移支付、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等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完善人口管理制度，提高户籍登记、迁移便利度，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完善未落户常住人口平等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政策，逐步提高农民工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享有保障性住房等比例。因地制宜放宽在流入地参加中考报名等条件，推进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连续接受基础教育。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支持豫东南等城镇化潜力地区增强综合承载能力。

第二十四章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引导要素高效流动和合理集聚，强化重大战略实施的空间保障，提高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第一节 强化主体功能区作用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进一步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建立健全覆盖全域全类型、统一衔接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制度，分区分类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用途管制。完善与主体功能区战略相衔接的要素协同配置和跨区域调节机制，形成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国土开发协调有序的空间发展格局。稳定提升农产品主产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优先保障粮食安全和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整体改善重点生态功能区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动态调整产业准入清单、制定产业鼓励目录，优先保障生态安全，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切实增强城市化地区经济人口集聚承载能力，健全科技、土地、产业等资源要素跨区域配置机制，完善城乡生态系统、安全系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引领创新驱动和集约绿色发展。加强特殊功能区复合布局，推动能源资源富集区强化能源资源安全和产业链延伸，支持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强化文化遗产整体性系统性保护。加强主体功能区评估，结合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等与时俱进优化主体功能定位。

第二节 更好发挥优势地区引领带动作用

基于资源禀赋条件和人口、经济发展趋势，促进各类要素资源向都市圈和中心城市等优势地区有序转移、合理集聚。引导人口向经济发展优势地区有序流动，推进中心城市人口合理分布、适度集中，有序引导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人口向县城和特大镇集聚，促进城乡区域人口协调发展。加强建设用地、环境容量等资源要素省级统筹，优先保障优势地区重点产业园区、重要创新平台、重大基础设施。加强优势地区重大生产力布局，积极承接产业跨区域有序转移，打造新质生产力和高端要素重要承载地。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资源布局，推动各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础设施通达程度比较均衡、人民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大体相当。

第三节 支持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

加大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力度，优先布局产业发展所需配套设施，促进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优化消费帮扶政策，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推动革命老区全面振兴，创新红绿资源融合方式，培育壮大特色产业，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质效，深化信阳与苏州对口合作、与六安和黄冈协同发展，推动落实“两个更好”取得重大进展。推动资源型地区转型升级，持续开展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培育壮大资源枯竭城市接续替代产业，支持资源富集地区建设能源资源深加工基地。加快老工业城市

转型发展，重塑制造业竞争优势，持续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强化工业遗产活化利用，变“工业锈带”为“生活秀带”。

专栏6　新型城镇化建设
1.郑州都市圈建设。推动郑州至洛阳等城际铁路规划研究，建设郑州至南阳、郑州至辉县等高速公路项目。实施社保卡办理、异地就医备案、企业档案迁移等一批都市圈城市政务服务通办事项。 **2.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实施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和郑州都市圈、大别山革命老区城市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建设郑州、洛阳、信阳等省级救援基地。新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5万套，改造城市危旧房5000套（间），建设改造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地下管网管廊1万公里。新增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100万立方米/日，建设50个左右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工程。

八、推进深层次改革 创造公平活力市场环境

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制机制，促进各类要素高效配置，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

第二十五章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创业营造良好环境，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持续推进

重点领域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进一步明晰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加强主责主业管理，明确国有资本重点投资领域和方向。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加快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完善国有企业考核评价体系，全面提升服务重大战略能力。完善国资国企监管体制机制，强化智能化穿透式监管，健全经营性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和集中统一监管制度。推进能源、水利、公用事业等行业自然垄断环节独立运营和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实施国有企业“新出海战略”，积极争取中央企业在豫布局、扩大投资规模。支持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以市场化方式开展股权合作、战略协作、资源整合。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制定实施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完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配套政策制度体系，从法律和制度上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有效保护合法权益，发展壮大民营经济。深入实施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完善民营企业支持政策，健全省市县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常态化运行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拓展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功能。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培育一批关键行业民营科技领军企业。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

司法监督，深入开展涉中小企业和个体户收费专项治理，健全清理和防止拖欠账款长效机制。建立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及时听取包括民营经济组织在内各类经济组织的意见建议，解决其反映的合理问题。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实施新时代中原民营企业家“百千万”培训计划，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第三节 营造便利高效的营商环境

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方向，完善营商环境政策法规体系，常态化开展营商环境评价监测，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推动政务系统“应联尽联”、电子证照“应制尽制”、公共数据“应融尽融”，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管理和常态化实施机制，持续扩大“免证可办”“跨城通办”“无感审批”事项范围。加强惠企政策落实，完善省政策直达和诉求响应平台的惠企政策及时公开、精准推送机制，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应享尽享。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全面推行“扫码入企”“综合查一次”。健全企业诉求维权机制和涉企纠纷联动解决机制，加强营商环境投诉举报案件调查处理，强化涉企收费和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长效监管，深化治理损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持续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推行政商交往正负面清单制度，构建“无事不插手、有事不撒手、好事不伸手、难事不放手”的

政商新生态。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努力建设世界一流企业。

第二十六章 深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健全要素市场体系，破除阻碍要素自主有序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促进各类要素资源做优增量、盘活存量、高效配置。

第一节 提高要素配置效率

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补充耕地指标跨区域调剂使用，拓展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等方式供应范围，全面实行工业用地“标准地”供应，推进土地功能复合利用及合理转化，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激发资本市场活力，畅通区域股权市场到新三板、北交所、沪深交易所、港交所等企业上市培育路径，强化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和定价中心优势。健全流动顺畅的劳动力和人才市场，逐步打破户籍、社保、职称、档案等方面制度性障碍，打造技能型、实用型人才供给基地。建设转化高效的技术市场，推动技术交易市场互联互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按产业领域开展专利筛选分析、路演推介、交易撮合等转化对接活动。培育发展资源环境市场，推进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等市场化交易。探索数据、算力、频谱轨道等新型要素配置方式和价值实现路径。建立完善全省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持续推进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逐步覆盖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公共资源。

第二节 完善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

以创新价格引导机制、完善价格调控机制、优化价格监管机制为着力点，构建市场有效、调控有度、监管科学的高水平价格治理机制，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加快健全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价格机制，推进水电、天然气发电等各类电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稳妥有序推动电能量价格、容量价格和辅助服务价格由市场形成。完善天然气价格机制，落实煤炭价格区间调控政策。鼓励供需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水利工程供水价格。优化居民阶梯电价、水价、气价制度，合理设置分档量价。完善促进均衡可及的公共服务价格政策，健全养老、托育、学前教育等普惠性公共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加强殡葬、景区等服务收费管理。完善收费公路通行费计价规则。建立健全数据产品和服务定价机制，加快制定符合公共数据要素特性的价格政策。

第三节 盘活存量要素资源

编制宏观资产负债表，全面摸清存量资源资产底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完善城镇低效用地认定标准，优化产权归集、整合、置换和登记政策，盘活利用存量低效用地。规范土地二级市场建设，健全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制度。改造利用老旧厂房、低效楼宇、闲置传统商业设施等

存量房屋，建立与建筑功能转换和混合利用需求相适应的规划调整机制。加强和规范存量城市基础设施资产管理，深入推进城市地上地下空间统一规划、联动开发。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权属登记和集中统一管理，推进盘活共享。完善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基础库，加速盘活转化更多符合产业发展需要、具备开发运营价值的存量专利、失效专利。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

第二十七章 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

建立健全体现新发展理念、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提高宏观调控和政府治理水平，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

第一节 完善政策统筹协调机制

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加强财政、产业、价格、就业、消费、投资、区域、环保、监管等政策协同发力，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围绕发展规划、重大战略实施，坚持抓扭提用力、逆跨顺用策、准实效用心，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合理确定政府债务限额，加强预期管理，持续稳增长、稳就业、稳预期。促进宏观调控多重目标动态平衡，统筹短期目标和中长期目标、总量平衡和结构调整，强化年度计划与发展规划衔接。加强经济监测预警、预测分析，充实完善宏观调控政策工具箱，科学把握各领域

政策力度和出台时机，强化政策实施效果评价。健全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统计指标核算体系，加强新经济新领域纳统覆盖。

第二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统一预算分配权，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做好财政省直管县改革“后半篇文章”，加强县级财力保障，完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体系，优化财政困难程度评价体系，兜牢基层“三保”底线。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承接用好中央扩大的地方税收管理权限和下沉的非税收入管理权限，积极涵养税源。

第三节 推动现代金融高质量发展

深化地方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金融机构、金融市场和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引导金融体系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做优做强金融体系，推进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立足地方、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支持在豫金融机构提供多元化服务，推动地方金融组织减量提质、稳健经营。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健全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政银担保投”联动机制，创新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气候贷等

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健全针对民营、小微和涉农主体的融资增信机制和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丰富健康养老金融产品，支持金融机构探索创新数字经济金融服务。积极发展股权、债券等直接融资，加强企业上市梯次培育，提升中原股权交易中心功能作用，完善私募基金政策支持体系和集聚发展载体，扩大债券发行品种规模，深化与保险资管机构常态化对接合作，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推动期货现货市场融合发展，打造国际一流的衍生品交易所和大宗商品定价中心。

第四节 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

构建覆盖各类主体、制度规则统一、共建共享共用的社会信用体系，加强诚实守信的价值引导，全面提升政府诚信、企业诚信、社会诚信建设水平，高质量建设信用河南。健全政府诚信履约机制，畅通政府违约失信投诉渠道，将政府履约情况纳入政府信用记录。开展企业诚信提升行动，强化经营主体信用管理，健全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全面提升信用信息平台功能，形成完整的信用主体信用记录，有序推进自然人信用建设。强化信用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治理，创新行政管理、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信用+”场景应用，推动“信用代证”改革扩围，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健全统一协同高效的信用修复制度。提升全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功能，依法依规向经营主体开放信用信息，发展壮大信用经济。

九、扩大高水平开放 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内陆开放高地

坚定不移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全面提升开放通道和平台能级，拓展开放新空间，塑造国际合作新优势，推动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开放新格局。

第二十八章 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全面融入国家共建“一带一路”第二个金色十年新布局，加强与共建国家对接合作，完善立体互联互通网络布局，构建引领中部、服务全国、联通欧亚、辐射全球的“一带一路”经济走廊。

第一节 推动“空陆数海”丝绸之路提质增效

拓展“空中丝绸之路”辐射范围，壮大本土货运航空公司，积极引育国际知名航空公司，深化拓展郑州—卢森堡“双枢纽”合作模式，机制化办好郑州—卢森堡“空中丝绸之路”国际合作论坛，打造辐射五大洲的“双枢纽”合作体系和链接全球主要经济体的空中经济廊道。加快“陆上丝绸之路”扩容增量，提升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能级，高标准建设运行郑州国际陆港，优化丰富中欧（亚）班列物流通道和线路布局，积极参与跨里海国际运输走廊建设，对接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创新“班列+”业态。推动“数字丝绸之路”创新发展，实施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提质行动，完善数字贸易促进体系，培育壮大跨境电商产业带，完善集货

仓、海外仓布局和功能，持续推进“丝路电商”跨境人民币结算，加强数据跨境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规划建设国际数据港，探索创新数据跨境流动和开发利用机制，培育发展跨境数字产业。推进“海上丝绸之路”衔接融合，加快内河港口融入“丝路海运”港航贸一体化发展，开辟加密周口港、信阳港等集装箱航线，培育铁水、铁海联运精品线路，拓展铁海联运、河海联运国际通道。

第二节 全面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务实合作

深度对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重点国别，深化欧洲、深耕东盟、布局中亚、拓展非洲、链接拉美，加强贸易、投资、产业、人文务实合作。实施对欧贸易拓展工程，发挥卢森堡支点作用，与更多欧洲国家加强在现代物流、绿色金融、智慧民航等领域的合作，谋划建设中欧科技园等高水平国际合作产业园。抢抓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建设机遇，推动与东盟国家航空物流、数字经济、人工智能、能源资源、现代农业等领域经贸合作升级。深度融入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经济走廊，加大在农业技术、农产品深加工、矿产资源开发等领域合作力度。拓展提升对非工程承包、矿产资源开发、绿色能源、教育医疗等领域合作，谋划设立驻非贸易投资促进机构，建设一批中非产业及经贸物流园区，落实中非“文化丝路”计划。

第二十九章 强化航空港对外开放重要门户功能

坚定不移走好“枢纽+开放”路子，实施新一轮郑州航空港区高质量发展规划，深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打造集聚国内外高端资源要素的强磁场、引领中原城市群开放发展的增长极。

第一节 提升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开放能级

强化空港与铁路港、公路港、出海港“四港联动”发展，推动多种运输方式高效衔接，构建以航空运输为核心的综合交通集疏运体系，更好发挥辐射全国、链接世界、服务全球的战略通道和开放枢纽作用。加快完善航空枢纽功能，提升郑州机场服务保障能力，加密国内客货运航线，拓展郑州至欧、美直飞洲际航线和至东南亚、东亚短途航线，建设亚欧航空货运中转中心，扩大空空中转试点规模，大力引育具有全球服务能力的物流集成商和供应链服务商。推进铁路港扩能提质，发展高铁物流和空铁联运，完善提升郑州国际陆港航空港片区设施功能，推动中欧（亚）班列拓线扩量，做优郑渝、郑青（岛）高铁货运线路和“中吉乌”铁公联运线路，提升公路港集疏效能，加密直达中亚方向的国际公路运输线路，做强中部“丝路陆运”枢纽。规划建设开封港尉氏港区，有序推进港口作业区和集疏运配套设施建设。

第二节 引聚培育空港型产业集群

集聚高端产业和创新要素，推动临空、临港核心产业与关联产业协同发展，打造以航空经济为引领的现代产业高地。

做强航空偏好型产业，聚焦人工智能核心制造环节，加快“芯屏网端器”电子信息全产业链布局，扩大服务器产业规模，集聚发展医药研发生产、高端医疗器械、医学检验检测、中医药、数字健康等产业，积极培育航空维修、航空航天材料及关键零部件、航空模拟培训设备、无人机、卫星终端设备等产业。集聚枢纽关联产业，构建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制造、技术研发、后市场服务等全链条生态，加快建设区域性国际物流转运中心、航空物流为主导的全球供应链管理中心，打造航空及关联产业展会品牌。促进智能装备、碳基新材料等未来产业创新发展。高标准规划建设两岸智能制造融合发展区。

第三节 建设现代航空都市

坚持功能提升、集约高效、港产城园融合发展，整合优化空间开发资源，合理确定开发强度，有序引导要素资源集聚。优化提升基础设施，加强航空港区与郑州主城区及周边地区交通一体化建设，实现与郑州主城区半小时高效通勤，有序布局“车路云一体化”应用基础设施。扩大高品质公共服务供给，建设国际人才社区，完善国际化标识系统，营造开放共享、多元包容的人文环境。

第三十章 统筹推进开放平台联动发展

探索多层次、多领域合作联动新机制，推动各类开放平台功能互补、政策叠加、协同发力，构建高能级开放平台体系。

第一节 建设高标准自由贸易试验区

积极扩大自主开放，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积极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更大力度开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试验，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有序推进教育、文化、医疗、互联网等领域开放。探索开展数字人民币应用、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数字身份互认、境外职业资格认可、数据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民用无人驾驶航空试验基地（试验区）等试点，推动在产权保护、产业补贴、环境标准、劳动保护、政府采购、电子商务、金融领域等方面与国际规则实现相通相容。申建自由贸易试验区空港新片区，支持各类开发开放载体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首创性、集成式创新成果，更大范围释放制度创新红利。

第二节 提升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功能

整合优化口岸资源，强化规划统筹、设施联通、信息共享，拓展专业口岸功能，打造定位明确、功能互补、协同联动的口岸发展格局。推动口岸扩能提质，强化郑州航空口岸

与跨境电商、文旅协同发展，拓展洛阳航空口岸业务，推进郑州铁路口岸区港一体、关铁融合、运贸产联动，支持周口、信阳等内河港口拓展口岸功能。提升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物流中心开放水平，拓展“保税+”业务功能，有序推进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申建，依托郑州经开综合保税区等建设航空前置货站。加快智慧口岸试点建设，提升河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深化通关便利化改革，加强与沿海沿边地区和境外口岸合作，推动跨区域通关协同监管、信息共享。持续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发展“口岸+”特色加工、专业市场、保税物流等新业态，建设口岸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第三十一章 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和水平

推动市场多元化和内外贸一体化，统筹“引进来”和“走出去”，完善提升“买全球、卖全球”贸易网络，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促进外贸外资提质增效。

第一节 推动贸易创新发展

优化升级货物贸易，加强一般贸易产品研发、品牌培育、渠道建设，推动加工贸易产业链升级，扩大高附加值、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加优质消费品、能源资源产品、关键零部件进口，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培育一批特色外贸产业集群。大力发展服务贸易，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扩大旅游、运输等传统服务贸易，推动知识密集型、成熟产

业化技术出口，扩大保税维修业务规模和范围，高质量建设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创新发展数字贸易，推动文化数字产品、影视剧集、动漫游戏等出海，促进在线教育、远程医疗、数字化交付等发展，建设国际文化贸易和人文旅游合作平台。提质发展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积极发展新型离岸贸易。推动内外贸产品“同线同标同质”，促进外贸优品内销。进一步扩大出口信贷和信用保险覆盖面。强化贸易风险防控，妥善应对贸易摩擦。完善打击走私综合治理体制机制，加强出口管制等协同共治。

第二节 塑造吸引和利用外资新优势

深入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清理与外商投资法不符的文件法规，落实好“准入又准营”。支持外资加大先进制造、现代服务、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投资，大力吸引外资企业在豫设立区域总部、研发中心。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加大外资企业境内再投资支持力度，深化拓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试点，便利外资开展基金投资、股权投资、并购投资，健全外资企业投诉处理工作机制。创新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招商引资项目首报首谈制度，探索链式招商、场景招商、资本招商、科创招商、平台招商新路径。办好中国河南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全球豫商大会等重大经贸活动，扩大“投资河南·共赢发展”品牌影响力。加快推进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建设。

第三节 提高境外投资质量

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促进贸易投资一体化，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完善优质企业出海培育机制，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在海外建设一批能源、矿产和农业合作基地。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推动有条件的省辖市、产业园区设立豫企出海服务站，成立“走出去”产业合作联盟和产业合作基金，培育法律、金融、财税、安保等专业跨境服务机构。提升企业风险防控和合规经营能力，有效防范化解境外投资风险。加强企业海外合法利益保护。

专栏 7　内陆开放高地建设

1.空中丝绸之路。建成投用郑州机场北货运区国际快件中心、中国邮政航空枢纽项目，郑州机场货邮吞吐量迈进全球前 30 强。做大做强郑州—吉隆坡“双枢纽”，建设中国—东盟“空中丝绸之路”，谋划推进郑州至利雅得、巴库、塔什干、墨西哥城、亚的斯亚贝巴等“双枢纽”建设。

2.陆上丝绸之路。建设郑州国际陆港保税功能区、公铁联运中心、集装箱共享中心、冷链物流基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专用铁路东线工程等项目，国际班列年保障能力达到“万列、千万吨”。加快境外集散分拨中心建设，拓展“枢纽对枢纽”合作，打造郑州（东盟）国际班列集散枢纽。

3.数字丝绸之路。培育 50 个特色跨境电商产业带，新布局建设 300 个海外仓。

4.海上丝绸之路。周口港、信阳港集装箱国内国际航线分别突破 50 条、20 条，常态化开行铁海联运线路 30 条，培育 20 条以上铁水、公水联运线路，集装箱联运量较 2025 年增长 15%以上。

5.口岸和特殊监管区域。建成郑州航空口岸集中查验中心、入境旅客首站服务中心，积极创建国际卫生机场。封关运营新郑综合保税区扩区项目、三门峡保税物流中心，有序申建 2~3 家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场所）。建设智慧航空口岸、数智铁路口岸和河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数字底座工程。

6.“一带一路”国家和重点国别合作。建设中德（许昌）产业园、中国—东盟智慧农业示范中心、中国（郑州）—马来西亚（吉隆坡）临空经济产业园等国际产业合作园，推进几内亚铝土矿港口二期项目，完善几内亚铝土矿、利比里亚铁矿、坦桑尼亚石墨矿和金矿等对非合作项目配套建设。

十、强化系统集成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加强基础设施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结构，促进集成融合，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推进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加快构建先进适用、系统完备、集约高效、安全绿色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三十二章 建设交通强省

统筹快速网、干线网、基础网协调发展，推进补网强链提质，增强多元化运输供给，全面提高交通基础设施综合效益，打造全国领先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第一节 强化中部地区大通道格局

高质量推进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京津冀—粤港澳主轴、大陆桥走廊和二湛通道河南段建设，强化多方式一体融合和多通道协调衔接，打造综合性、立体化、大容量、快速化综合运输廊道。依托国家“十纵十横”综合运输大通道，优化纵向京港（台）、大广、京港澳、二广、呼（和浩特）北（海）和横向晋豫鲁、北沿黄、大陆桥、宁洛、沪陕“五纵五横”运输通道布局，强化济（南）郑（州）渝（重庆）、太（原）郑（州）合（肥）“对角贯通”运输通道功能，主动融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畅通东西向和南北向国际运输通道，构建畅行国内、通达全球的“五纵五横、对角贯通、四向开放”综合运输通道格局，加速综合立体交通网

向多中心、网络化转变，增强中部地区交通基础设施联通能力，推动从“经济通道”迈向“通道经济”。

第二节 完善内畅外联的立体交通网络

强化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完善以铁路为主干，以公路为基础，水运、民航比较优势充分发挥的综合立体交通网。加快完善高速铁路网，启动新一轮城际铁路规划建设。强化铁路货运体系建设，推进既有铁路扩能改造和新谋划铁路建设，加快铁路专用线进入港口堆场、物流园区、工矿企业等，强化闲置铁路专用线盘活利用。优化完善公路网络，实施省际通道畅通工程、公路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加快繁忙路段扩容、瓶颈路段和节点改造，实施普通国省道穿城路段绕城改建工程，优化跨黄河通道布局，提升公路网服务效能。加快“两纵两横四干”高等级航道网和现代化港口建设，畅通中部便捷出海水运通道。构建“一枢多支”民用机场格局，提升枢纽机场功能，完善支线机场布局，有序推进通用机场建设。谋划建设低空公共航路，完善垂直起降等低空基础设施，构建低空飞行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网络。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建成连霍、京港澳“一轴一廊”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示范通道，构建公路和航道等感知网络，有序发展车路协同和智能辅助驾驶。

完善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强化多枢纽协同和多方式融合，加快枢纽多层级、一体化发展，引导枢纽布局由核心引领向

多层协作转变，推动中部地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建设。优化郑州铁路枢纽客货运布局，提升郑州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和国际邮政快递枢纽功能，高标准打造郑州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加快洛阳、南阳、商丘铁路和民航等综合性客运场站建设，优化客货运中转设施和集疏运网络，巩固提升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发展能级。支持周口、安阳、信阳、漯河等地结合高铁、水运、低空经济和邮政快递发展，增强枢纽转运和场站衔接能力，建设一批重要的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强化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之间的功能互补、设施联通和运行协同。推动枢纽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升级，打造智慧港口、智慧机场、智能车站等。

专栏 8　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

1.机场。建成投用郑州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商丘机场，改扩建洛阳机场，推进周口、潢川、鲁山等支线机场前期工作，研究推进南阳机场迁建。有序推进鹿邑等通用机场建设。

2.铁路。建成雄安新区至商丘、平顶山至漯河至周口、焦济洛平、南阳至信阳至合肥等高铁，建设阜阳至黄冈高铁，规划建设新乡至焦作等铁路。启动新一轮中原城市群城际铁路规划建设。完成陇海铁路郑州至兰州段、太焦铁路长治至月山段扩能改造。建成周口港中心港区、信阳港淮滨港区等铁路专用线，推进南阳（内乡）煤炭储备基地铁路专用线运能提升等项目建设。

3.公路。建成郑州至洛阳、焦作至平顶山、嵩县至内乡、辉县至鄄城、焦唐高速温县至巩义段等高速公路项目，扩容改造宁洛等既有高速路网繁忙路段。升级改造国道 107、310 等国省道主干线，建设国道 208 洛阳、国道 209 王官等跨黄河桥，建设阳新高速商城至豫鄂省界段（二期）等省际出口项目。实施 800 公里干线公路安全韧性提升项目。

4.水运。实施沙颍河周口至漯河段、周口至省界段，淮河淮滨段、息县段，唐河马店至社旗段，沙颍河“通港达园”及延伸工程等航运项目，推动沙颍河、淮河、唐河、沱浍河 4 条国家高等级航道提等达标。

5.综合交通枢纽。依托新建高铁车站规划建设一批综合客运枢纽场站，推进郑州南站及相关工程、商丘枢纽疏解改造工程建设，实施洛阳龙门站、平顶山西站、商丘站、南阳东站、信阳东站改扩建工程，配套建设相关动车设施。建成投用郑州国际陆港，建设洛阳、商丘、南阳和焦作等二级铁路物流基地。建设南阳港、商丘港、信阳港淮滨港区，实施漯河港提质扩容工程。

第三十三章 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深入实施“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以非化石能源为供应主体、化石能源为兜底保障、新型电力系统为关键支撑、绿色智慧节约为用能导向，加快建立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

第一节 增强能源供给保障

稳定省内煤炭产量，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加大煤层气、页岩气勘探开发力度。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推动能源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施电网主网架优化工程，建成500千伏“内外双环”网架，完成新一轮城乡配电网升级改造，加快智能电网和微电网建设，增强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调控能力，全面提升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推动油气管网互联互通，构建全省天然气管道“一张网”。科学布局抽水蓄能，大力发展新型储能，提升煤炭和油气储备能力。构建省外能源保障基地，建设疆电入豫第二通道，谋划外电入豫新通道，提高现有输电通道绿电输送能力，拓展外气入豫通道，增强煤炭调入能力。

第二节 优化升级能源结构

加快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和一体化聚合运营，统筹推进风电光伏资源规模化开发和新能源高水平消纳，推动氢能“制储运加用”全链条发展，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推进煤炭清洁

高效利用，全面推进煤矿绿色开采和洗选，建设绿色智慧矿山。加快新一代煤电转型升级，推进存量煤电项目优化改造，采用先进技术标准新建一批清洁高效煤电，推动煤电向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电源并重转型。推动能源消费绿色化低碳化，加快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电能替代，扩大绿电应用，力争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30%左右。

第三节 强化能源科技创新

加大能源科技攻关力度，加快研发大容量高安全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等新一代高性能储能技术，以氢能重卡整车制造带动催化剂和质子交换膜等关键技术攻关，推动新型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技术研究，加快高精度新能源功率预测等源网荷储协同控制技术突破，开展氢氨醇等绿色燃料示范应用，建设国家光伏储能实证实验平台（暖温带）。培育壮大能源科技装备产业，加快建设信阳、洛阳风电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打造新型储能产业集群。推动郑汴洛濮氢走廊、郑州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群“一廊一群”建设。拓展能源大数据应用，推进能源设施和管理数字化智能化，积极发展能源数据经济。

第四节 深化能源体制改革

加快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构建以大电网为支撑、微电网为支点的新型电网形态，建立清洁能源为主、多能互补、产销协同的分布式能源体系，实现由“源随荷动”向“源网

荷储互动”转变。持续深化农村能源革命，提高绿电自发自用比例，降低用电成本，推动农村从单一能源消费者向能源产消者转型，深化兰考、唐河国家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建设。有序推动能源市场建设，完善电力市场交易规则和政策体系，推进电力中长期、现货和辅助服务市场建设，推动新能源全面入市，优化油气管网运行调度机制，完善储气调峰辅助服务市场，打造区域性能源枢纽。健全绿色交易机制，完善绿证市场交易制度，培育绿色电力消费市场，鼓励灵活性电源参与系统调节。

专栏 9　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1.电源。建成陕煤信阳、中煤永城、南阳电厂二期、豫能台前、南阳白河等清洁高效煤电项目。建成洛阳洛宁、林州弓上、辉县九峰山、鲁山花园沟、巩义后寺河、洛阳嵩县等抽水蓄能电站，建设三门峡灵宝、洛阳汝阳、济源、确山竹沟、淇县鱼泉、内乡青杠树、郑州环翠峪、登封大熊山、驻马店响水潭、浉河枫橡树等抽水蓄能电站，力争抽水蓄能装机达到 1000 万千瓦。

2.电网。建成陕豫直流工程，研究青电入豫第二通道及绿电直供产业园建设，建成豫西新能源基地送出、长南二回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弓上抽水蓄能电站送出、牡丹 500 千伏变电站短路电流控制、九峰山抽水蓄能电站送出、台前电厂送出、白河南电厂送出等电网工程。

3.煤炭。推进新乡陈召北井煤矿、平顶山矿区首山一矿等一批新建或改扩建优质产能矿井项目，力争智能化煤矿产能占比达到 60%以上。

4.油气。推动中原油田、河南油田增储上产，加快三门峡盆地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建成洛阳—新郑国际机场航空煤油管道，投产洛阳百万吨乙烯项目。建设苏皖豫、川气东送二线枣阳—宣城联络线、石家庄—濮阳、文 23—安庆等天然气干线，实施濮阳、平顶山“百亿方级”储气基地建设工程。加强焦作、濮阳煤层气勘探开发利用。

5.新能源。加快实施工业企业类、增量配电网类、农村地区类等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充分利用铁路、高速公路、干支渠等基础设施走廊建设光伏基地，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新增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3000 万千瓦。

第三十四章 建设现代化水网

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加强水利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八横六纵、四域贯

通”现代化水网格局，增强洪涝灾害防御、水资源统筹调配、城乡供水保障能力。

第一节 完善流域防洪减灾体系

聚焦“扩排、增蓄、控险”，坚持流域和区域相协同、工程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科学提升洪涝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建设现代化防洪减灾体系，增强暴雨洪水应对能力。加快流域防洪控制性枢纽工程建设、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推进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开展蓄滞洪区提升改造，增强江河洪水调蓄能力。开展黄河险工及控导工程加固，推动淮河干流上游综合治理前期工作，推进伊河、北汝河、唐河等重点中小河流治理，实施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畅通防洪排涝通道。强化防洪抗旱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措施，加快构建现代化雨水情监测预报“三道防线”。推进重点城市防洪工程建设，稳步提升城市防洪标准。实施国家水网重要结点工程数字化改造，推进数智水利建设。

第二节 优化水资源配置体系

高质量打造省级现代水网先导区，加快推进水资源配置工程和水源工程建设，加强水源工程间、不同水资源配置工程间水系联通，扩大南水北调水、黄河水受益范围，实现黄河、海河、淮河、长江“四域”贯通、“四水”联调。加快引黄、南水北调、引江济淮等引调水配套工程建设，推进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形成多水源、高保障的供水格局。

实施农村供水骨干水源配套、水源改造、水处理设施升级和城镇供水管网延伸工程；分类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因地制宜实施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打通水网建设“最后一公里”。

第三节 强化粮食安全水利保障

以黄淮海平原、南阳盆地为重点，结合引黄、引淮等输配水工程以及大中型水源工程，新建一批设施完善、节水高效、管理科学、生态良好的现代化灌区，整装推进大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完善灌排骨干工程体系。统筹灌区与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在大中型灌区范围内建设高标准农田，加力开展平原易涝区系统治理，持续推进农田沟渠修复整治，强化干支渠与田间沟渠衔接，打造大水相连、小水相通、多水交互、引排得当、调控自如的灌区水网，夯实国家粮食安全基础。

专栏10 现代化水网建设

1.流域防洪减灾。建成昭平台水库扩容、袁湾水库、汉山水库等工程，建设合河、九渡、庙湾等大中型水库和良相坡、柳围坡等国家蓄滞洪区，开展洛河、伊河、北汝河、颍河、唐河、史灌河、金堤河、唐白河、沙颍河等重点中小河流及涡惠河、洪汝河等重点涝区整体治理，推进小河口、青山、桥沟、六股涧等水库以及盘石头水库扩建、塔岗水库扩容前期工作，研究论证桃花峪洪水控制工程和金堤河调洪工程。新建改建1348个雨量站、83个水文站。

2.水资源优化配置。建设西霞院水利枢纽与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应急补水联通、南水北调中线观音寺调蓄、豫东水资源配置等工程，研究论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与水库连通工程和大别山革命老区引淮入潢工程。

3.农业供水灌溉。建成故县、出山店、前坪灌区，建设鸭西等大型灌区，整装推进赵口、渒史杭（河南梅山）等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推动大别山临淮灌区工程和渠村、陆浑等大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前期工作，研究论证陆浑二期、燕山水库、首山、唐河、引丹二期、袁湾寨河等灌区工程。

第三十五章 推动基础设施系统集成

统筹各类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健全跨领域协同推进机制，强化空间预留、接口对接、新老协同，推动资源整合、空间共享、功能融合，提升基础设施整体质量和组合效益。强化交通等网络型基础设施通道共享、枢纽共建，协同推进土地资源复合利用和立体开发，增强沿线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能力。加强交通领域清洁能源综合开发，合理利用交通设施空间建设光伏发电、储能和充电设施。推进水网水运融合发展，加强水资源综合调度与协调管理，优化提升水利枢纽防洪、供水、航运、发电等综合功能，提高枯水期关键航段补水能力，建立更具韧性的通航水量保障机制。强化供用能模式高效衔接，推进煤炭与煤电联营、煤电与可再生能源联营。鼓励新城区统筹布局地下综合管廊，强化能源、市政、水利等基础设施协同发展，推动相关塔杆和管廊设施向信息网络建设开放共享。丰富拓展基础设施融合应用场景。

十一、建设文旅强省 推动文化繁荣兴盛

坚定文化自信，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强化传统和现代、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发展壮大文化旅游业，走好文化繁荣兴盛之路。

第三十六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展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涵养昂扬奋发的精神气质。

第一节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一体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学习、阐释、普及。践行“两个结合”根本要求，创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深化习近平文化思想研究，建设中原智库集群，强化“两高四着力”学理支撑，持续开展“党的创新理论万场宣讲进基层”活动。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完善党员干部经常性学习教育和青年党员理论学习制度，加强红色遗址、革命文物和纪念设施保护利用，加强党史和方志展览场地建设，深化爱国主义教育，大力弘扬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持续开展“红色耀中原”活动。深化“牢记嘱托看变化”等重大主题宣传，发挥全省中心工作宣传策划协调机制作用，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建好用好国际传播中心、国际传播重点基地，讲好河南故事、展示好河南形象。

第二节 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

完善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机制，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的作用，提升人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加强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大力弘扬社会公德、职业

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宣传表彰“河南楷模”等先进典型。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深入实施“文明河南你我同行”文明风尚塑造行动，推动践行新时代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创新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机制，加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建设。

第三节 营造清朗健康的网络环境

坚持法治引领、多元共治、疏堵结合，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共建网上美好精神家园。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建立主流媒体所办新媒体生产传播效果评价体系，推动内容一体化生产、技术一体化支撑、经营一体化统筹。发挥网络舆情“第一示警”机制作用，提高热点敏感舆情应对处置水平，牢牢掌握网络舆论主动权和主导权。健全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持续开展“清朗”“净网”等系列专项行动，规范网络内容生产、信息发布和传播流程，推动网络视听和广播电视一体化监管，督促互联网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常态化开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联合执法和安全教育。

第三十七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保护好、传承好、传播好中华文化瑰宝，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

和创新性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全面提升考古研究水平，深入实施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夏商文明研究工程、“考古中国”等重大项目，挖掘河洛文化、黄帝文化等文化精髓和多重价值，加强三苏文化等研究，推动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打造一流考古机构。完善不可移动文物名录，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督察，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做好文物建筑保护。深入推进黄河、大运河、长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河南段）建设，构建一流博物馆体系，推动二里头遗址、仰韶文化遗址、“万里茶道”河南段等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打造三门峡—洛阳—郑州—开封—安阳—商丘大遗址保护利用走廊。保护传承利用二十四节气、水利等文化遗产，加强档案文献遗产保护和古籍抢救性保护。实施“非遗点亮计划”，加强非遗工坊建设和传承人培养，推动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培育传承体验新场景。

第二节 激发文化创作创新活力

深入实施文化文艺精品打造工程，改进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推进豫籍文艺名家“归根还巢”计划，培育一批文化领军人物和文化新秀，推出一批承载中华文化、展现中原特色、拥抱伟大时代的精品力作。加强重

大文学项目主题策划和扶持引导，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领域精品创作，深入实施传统戏曲振兴计划和工艺美术品牌扶持计划，大力弘扬推广中原书风、中原画风。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积极培育沉浸演艺、虚拟现实电影、动漫、网络文学、微短剧等文艺新样态。深化文化事业单位改革和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扎实推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

第三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推动智慧博物馆、智慧图书馆、公共文化云建设，深化实施县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优化城乡公共阅读和艺术空间。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探索开展“自下而上、以需定供”的菜单式公共文化服务，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探索各类公共文化场所延时错峰开放等服务形式，推动更多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创新发展线上戏曲直播、云展演等数字化演出服务。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提升书香河南建设水平。加强新型广电网络建设，提升超高清内容制播能力。

第三十八章 把文旅产业培育成为支柱产业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业态融合、产品融合、市场融合，科学有序开发文旅资源，加强文旅市场管理，丰富高品质文化旅游产品，打造文化旅游胜地。

第一节 加快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实施积极的文化经济政策。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业态，打造河洛文化大模型。积极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实施“微短剧+”行动计划，推动郑州新型网络视听产业创新发展，提升开封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水平，引导规范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等健康发展。实施“龙头引领+特色发展”计划，支持新兴文旅企业发展，加速培育一批文旅领军企业、新锐企业。

第二节 推进文旅深度融合

实施旅游景区强基焕新和服务品质提升行动，推动服务设施现代化、服务手段智慧化、服务标准国际化，打造黄河古都群文化旅游目的地。丰富高品质文旅产品供给，加强城市街区微改造、精提升，建设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完善快进慢游交通网络，串珠成链打造文明探源、寻根问祖、追寻先贤、河南美食、红色中原、乡情乡愁等精品文旅线路，形成“点线面网”全域旅游发展格局。深化“文旅+百业”“百业+文旅”，鼓励旅游景区、度假区、休闲街区、工业遗产、博物馆等打造“人工智能+智慧旅游”沉浸式体验新空间，实施“文创河南”行动，做优做强特色文创。深挖特色资源和文化内涵，推动文化活化故事化。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和安全管理。

第三节 提升河南文旅国际影响力

擦亮“行走河南·读懂中国”文旅品牌，加强老家河南、天下黄河、华夏古都、中国功夫等文化IP宣传推广，支持龙门石窟、殷墟甲骨文等打造知名文化地标，提升太极少林“两拳”品牌、根亲文化活动等影响力。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加强国际人文交流合作，广泛参与中外联合考古活动，组织开展中原文物交流展览，提升黄帝故里拜祖大典等活动影响力，办好世界古都论坛、中国（安阳）国际汉字大会，增强“中国节日”“中国节气”“了不起的甲骨文”等文化节目品牌效应，鼓励更多文化企业和优秀文化产品走向世界。实施“引客入豫”行动，利用新媒体一体推进对内对外宣传推介，用足用好240小时过境免签政策，提升入境游国际化便利化水平。

专栏11　文旅强省建设

1.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建设大遗址保护利用走廊，实施国家夏商文明考古研究中心、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虢国墓地遗址、隋唐洛阳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贾湖考古遗址公园展示提升一期、宋都古城保护与修缮二期、黄山考古遗址保护展示、宋国故城遗址等项目。

2.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建设河南考古研究院新院区、河南博物院北院区。年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活动30万场左右、服务群众1亿人次左右，各类文博场馆每年接待观众8000万人次以上。

3.文旅融合发展。建成“黄河古都”“太行云天”“生态伏牛”“红色大别”等一号旅游公路，新打造5条以上精品旅游公路。新增一批高品质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旅游休闲街区，年入境游客突破200万人次，培育一批特色文旅产业链群。

十二、健全支持服务体系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树立“大人口观”，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保持适度生育水平和人口规模，推进人口整体素质提升。

第三十九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营造全社会尊重生育、支持生育的良好氛围，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强化生育服务支持

落实生育保险对参保女职工生育医疗费用、生育津贴待遇等保障，逐步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完善生育休假政策，建立合理的成本共担机制，严格落实产假、生育奖励假、陪产假、育儿假等制度，执行工作场所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制度。落实育儿补贴制度，引导各地制定完善生育补贴相关政策措施，持续落实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子女教育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推进生育友好医院建设，加强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救治和产前诊断中心建设，加快改善产科、儿科诊疗环境。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持续保持婴儿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优于全国平均水平。探索将适宜的分娩镇痛以及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范围，规范有序推进辅助生殖技术应用。探索对婴幼儿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提供资助。

第二节 加强育幼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省市县三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和社区托育服务网络，推动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省辖市和人口密集县全覆盖，大力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展托幼一体化服务，发展用人单位办托、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和医育结合服务，提升公建托位供给总量及占比。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普惠托育机构给予适当运营补助，适时将重点人群托育服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实施托育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升从业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儿童医疗服务水平，建强儿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支持开展儿童药品研发，持续优化6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第三节 营造生育友好环境

培育新型婚育文化，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和夫妻共担育儿责任。鼓励各地出台多孩子女同校就读具体实施办法，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提高资助补贴标准，制定多子女家庭首套房、改善性住房、保障性住房等支持政策，适当提高多子女家庭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引导用人单位实行弹性上下班、居家办公等工作方式，鼓励有条件的用人单位配建母婴设施、组织开展寒暑假期和课后儿童托管活动。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完善人口监测体系和预测预警制度。

第四十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建立高质量教育体系。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深化“大思政课”建设和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引导广大青少年养成报效祖国、服务社会的高尚情怀。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劳动习惯养成计划，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创新实践育人形式，建设大学生社会实践专门课程，推动中小学校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加强青少年学生网络安全意识、文明素养、行为习惯等教育，塑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网络空间和育人生态。推动党、团、队育人链条衔接贯通。提升教材建设和规范管理水平。

第二节 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根据学龄人口梯次达峰、依学段“排浪式”波动的趋势，加强跨学段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的教育资源供给，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落实延长义务教育年限。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完善和落实公办幼儿园生均拨款制度、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政策，提高公办幼儿园学位占比。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深化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和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有序推进

小班化教学，提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和管理水平，推动学校优秀管理人员和骨干教师市域内统筹调配、交流轮岗。推进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和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到校比例，办好综合高中（班），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加强中小学科技教育。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

第三节 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

分类推进高校改革，按照研究型、应用研究型、应用型、技术技能型、技能型等明确各类高校基本办学定位，支持理工农医、人文社科、艺术体育等高校差异化发展。深化郑州大学部省合建，推动郑州大学、河南大学提质晋位，动态调整“双一流”创建范围，争取更多高校和学科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序列，积极承接国家高水平大学战略布局，提升高等教育办学层次。持续优化高校布局结构，推动优质本科高等学校挖潜扩容，有序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和研究生培养规模。加快博士、硕士学位授予高校和学位授予点培育建设，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深化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探索“本硕博”长学制贯通培养。实施“学科冲峰”计划和本科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打造一批头部学科、单项冠军学科（方向）和优势特色专业集群。持续改善学生宿舍等基本办学条件。

第四节 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

深化探索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新模式，形成同市场需求相适应、同产业结构相匹配的职业教育结构和区域布局。实施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高水平专业建设工程、中等职业教育优质学校和优质专业建设工程，深化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改革，推动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加强普通中小学职业启蒙教育，推动中职与普通高中教育融合发展，支持中高职一体化发展。支持优质高职高专升格为职业本科学校，推动职业教育本科与专业学位融合贯通。强化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产教融合型城市和企业，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学校。

第五节 完善现代教育支撑服务体系

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提升教师在职学历，加强“双师型”“工学一体化”教师队伍建设，实施高校青年教师科研创新能力支持项目，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和质量提升行动。提升各阶段教育经费保障水平，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稳步推进中考改革，巩固高考综合改革成果，完善教育评价体系。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建强河

南开放大学，推动学历继续教育高质量发展。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扩大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

专栏12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

1.基础教育。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5%，80%左右的县（市、区）达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评估标准，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达到89%。公办专门学校实现省辖市全覆盖。

2.高等教育。设立河南电子科技大学、郑州航空航天大学等高校，推动更多高校和学科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序列，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65%。培育建设20个头部学科、一流培优学科，建设300个特色学院和100个优势特色专业集群。

3.职业教育。培育40个市域产教联合体、150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持续推进35个左右省级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100个左右高水平高职专业群和60个省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160个优质中职专业群建设，推动更多优质高职学校升格为职业本科学校。

第四十一章 加快建设健康河南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推动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为人民群众提供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

第一节 建强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快建设国家、省级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和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控救治基地，完成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多点触发监测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健全公共卫生实验室检测网络，持续提升传染病医院和综合医院传染病院区的诊疗监测能力，健全分级分层分流重大疫情救治机制。构建立体化高效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加快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完善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强

化重点人群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综合干预。加强职业病防治。

第二节 建设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

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高质量建设运营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完成省级医学中心、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布局，实施市级枢纽骨干医院现代化建设工程，建设一批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高质量发展，强化县域医学影像、医学检验、心电诊断、病理诊断、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中心和县域中心药房（审方中心）建设，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健全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家庭医生服务覆盖率和感受度。推进医院病房改造和医疗设备更新，提高二、三人间病房占比。加强全科医生、执业医师和护士队伍建设，持续开展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加快医学科技创新，推广医疗智能服务模式。

第三节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

持续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工程，开展名院、名科、名医建设行动，全面提升中医药传承创新服务能力。强化中西医并重优势互补，推进国家和省级中医类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打造一批省级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科室），支持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推动省中医一附院国家医学中心、省中医药科学院创新发展，建设一批重大疑难疾病中西

医协同中心和区域中医治未病中心，提升中医康复中心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加快中医药数智装备研发应用。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实施“岐黄工程”“仲景工程”。实施“中药+产业”专项，加强中药制剂研发、科研成果转化与中药产业升级，推进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名医验方、经典名方等向中药新药转化，打造豫产道地药材知名品牌企业。实施中医药文化弘扬和探源工程、“新时代神农尝百草”行动，推动中医药与养老、护理、体育、旅游等产业融合，加快中医药“走出去”。

第四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和医防融合改革，加强“三医一张网”建设。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合理规划、有效盘活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床位资源。健全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积极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逐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服务总量和医保基金支付中的占比，实行长期住院按床日付费。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减轻参保者个人费用负担。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强化基层药品联动管理，保障药品供应，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价格治理，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创新开展“便民就医”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薪酬制度，建立编制动态调整机制。创新医疗卫生监管手段。推动优抚医院改

革发展。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

第五节 提高全民身体素质

深入实施健康河南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实施合理膳食行动与国民营养计划，规模化培育营养专业人才，持续开展健康体重管理行动。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开展营养健康及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和分类管理，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下降到13%以内。健全学生健康体检和体质监测制度，构建心理健康关爱服务体系，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确保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群众身边体育运动设施建设，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和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发展，推广太极拳等传统体育活动。

第四十二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促进老有所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第一节 推动养老服务扩容提质

完善覆盖城乡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大力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和农村互助性养老服务，扩大专业照护、日间照料、上门服务、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有效供给，加强养老

助餐点建设。有序推进养老机构分类改革，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运营，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机构，实行乡镇（街道）公办养老机构由县级民政部门直管。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加大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供给。推行“全链式”医养结合服务模式，鼓励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医养联合体，改建一批乡镇、社区医养结合服务设施。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第二节 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

提升公共建筑、公共场所、交通运输设施以及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的无障碍适老化水平，加强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深入开展“智慧助老”行动，推动涉老高频事项和服务场景简便易用。推动老年人力资源开发利用，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支持用人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返聘退休专业技术人员，引导老龄人才参与乡村振兴、社区治理、公益慈善、移风易俗、民事调解等活动。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创新开发智能护理、康复辅助等设备，加强基因技术、再生医学等在抗衰老领域的研发应用，丰富老年人旅游线路、旅游产品供给。因地制宜建设县（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老年活动中心），推动老年教育进村（社区）、进养老服务机构，积极发展老年大学。传承弘扬孝亲敬老文化，强化老年人优待和权益保

障，做好高龄独居老人、空巢老人等特殊老年群体的关爱服务。

专栏 13　健康河南建设和“一老一小”服务优化提升

1.公共卫生体系。建成省预防医学科学院、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和 7~9 个省级区域公共卫生中心。

2.医疗服务体系。建成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家医学中心，建成 12 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30 个省医学中心和 100 个省区域医疗中心。推进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3.中医药传承创新。建成 2 个省级中医类医学中心、8 个省级中医类区域医疗中心和 18 个县级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 5~10 个省级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实施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项目和中医药事业产业协同创新项目。

4.全民健身设施。建设 1~2 个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150 个以上室内室外相结合的小型运动场地设施，完成 500 个以上老旧小区小型健身设施配套建设。推动 160 个左右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建成省体育综合训练中心。

5.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县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实现县级特困供养机构三级达标全覆盖，建设一批村级标准化服务站点，新增 200 个社区（乡镇）推广应用“全链式”医养结合服务模式。

6.生育育幼服务。推动孕产妇产前筛查率达到 90%，儿童友好医院在提供儿童医疗保健服务的医疗机构中比例力争达到 90%以上。推进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布局和社区普惠托育设施、托幼一体机构改扩建。

十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织密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网络，畅通社会流动渠道，以民为本创造高品质生活，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第四十三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坚持扩大就业容量和提升就业质量相结合，健全就业促进机制，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

第一节 加力挖潜扩容就业岗位

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健全就业影响评估机制，在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确定、重大生产力布局时同步开展岗位创造、失业风险评估。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实施先进制造业促就业行动、“人工智能+”高质量就业计划，大力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拓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银发经济等就业新空间，持续扩大文旅、养老、托育、家政、物业等服务行业就业规模，提高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就业吸引力，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综合运用财政、税收、金融、社会保障等政策，支持各类经营主体稳岗扩岗。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益。

第二节 促进人力资源供需匹配

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强化择业和用人观念引导，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加快建立人力资源需求预测机制，及时编制并发布急需紧缺职业、未来就业需求目录。深入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持续推进技能河南建设，全面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项目化培训模式，加强公共实训基地、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鼓励企业建设职业技能培训基地，每年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200万人次以上。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等支持职业技能培训，指导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推进培训补贴直达企业和参训者。推动职业资格、

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学历双向比照认定，全面推行“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优化职业技能竞赛体系。

第三节 健全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

建设全省统一的就业公共服务平台，优化“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功能布局，打造“15分钟”就业服务圈。完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布局，发展壮大一批人力资源服务龙头企业。稳定和扩大重点群体就业，引导高校毕业生到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创业，持续实施乡村振兴村级协理员、“万名大学生助企服务”专项计划，完善农村劳动力培训、就业、权益维护一体化服务体系，强化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和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优化退役军人、灵活就业人员就业保障制度，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提升调解仲裁和监察执法效能，有效治理就业歧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等乱象。健全就业失业统计监测和风险预警体系，完善规模性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综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新技术发展对就业的影响。

第四十四章 落实收入分配制度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多措并举提高收入分配质量、缩小收入差距，推动更多低收入人群迈入中等收入行列，加快形成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收入分配体系。

第一节 规范收入分配秩序

落实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贴制度，增加劳动者特别是基层一线劳动者报酬。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科学调整企业工资指导线，合理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加强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第二节 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实施中等收入群体扩容行动，支持勤劳创新合法致富，鼓励先富带动后富促共富，不断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有效激发重点群体增收活力，帮助高校毕业生尽快实现学有专长、学有所用，提高科技领域的技能人才工资待遇、保障体面工作，支持中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稳定经营、持续增收，积极培养高素质农民和农村致富带头人。多措并举减轻中等收入家庭在教育、医疗、养老、育幼、住房等方面的支出压力。

第四十五章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以强化重点群体保障、增强制度可持续性为重点，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增强社会保障可持续性、可及性、安全性、便捷性、规范性。

第一节 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持续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深入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优化医保支付和结余资金使用政策，完善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落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跨省共济相关政策。巩固完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健全失业、工伤保险待遇标准科学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健全社保基金长效筹集、统筹调剂、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机制，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优化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和经办管理体系。

第二节 有效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

持续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会保险制度，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加社会保险的户籍限制，完善参保激励约束机制和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机制，鼓励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等补助城乡居民参保缴费，稳妥有序提高城镇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医

疗保险比例。开展“数据找人”精准扩面专项行动，扩大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覆盖面，推进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建设。持续完善省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平台，深入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推动更多社保服务事项实现“就近办、家门口办”。

第三节 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

统筹衔接救助资源，聚合共享救助信息，探索创新救助模式，构建覆盖全面、城乡统筹、分层分类、梯度有序的社会救助格局。完善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和专项救助制度，规范完善与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救助，拓展专项救助覆盖范围。

积极发展探视照料、心理疏导等服务类社会救助，加强各类社会救助政策统筹衔接。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管理，完善临时救助政策措施，全面推进由急难发生地直接实施救助。加强社会救助对象认定和动态监测，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群众纳入社会救助范围，健全常态化闭环帮扶机制。

第四十六章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建立更好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实现更高水平住有所居。

第一节 强化住房保障能力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以需定建、以需定购，通过新建住房、收购存量商品房等多种方式增加保障性住房供应，满足城镇工薪群体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将符合条件的非户籍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围。探索配售型和配租型保障性住房房源有序转换、统筹使用。加快住房保障轮候库建设，精准对接保障对象需求和保障房源供给，健全保障性住房申请、轮候、准入、使用、退出等全流程管理机制。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扩大覆盖面和使用范围，推动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

第二节 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推动房地产开发、融资、销售模式转型，落实房地产项目公司制，满足房地产项目合理融资需求，有力有序推进现房销售。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根据人口变化合理安排房地产用地规模和布局，科学安排土地供应，引导配置金融资源。推动已出让未开发土地盘活利用，推进处置存量商品房和闲置商办用房。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合理增加改善性住房供给，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全链条提升住房标准、设计、材料、建造、运维水平。实施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探索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新模式。规范发展租赁市场，

培育市场化、专业化住房租赁企业。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

第四十七章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可及性，扩大普惠性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优化供给方式，畅通共建共享渠道，提升公共服务体系质效。

第一节 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制度

制定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目标、路径、措施，细化完善全省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清单、基本质量标准，有序推进县域范围内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逐步缩小区域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差距。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达标落地，落实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价标准，及时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增量服务事项纳入基本公共服务范围和内容，适时动态调整服务标准。支持各地结合本地经济发展条件、现有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等情况，在不低于省定标准前提下，制定本地基本公共服务具体实施标准。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加强县域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统筹，完善投入保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制定殡葬服务基础项目清单和非基础项目清单。

第二节 全面推进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

健全与常住人口相匹配的公共资源配置机制，采取常住地直接提供、跨区域协同经办、完善转移接续等方式，稳步

实现基本公共服务由常住地供给。推动人口集中流入地城市“一城一策”制定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实施办法，探索扩大基本公共服务的项目范围。推动有条件的城市将稳定就业居住的未落户常住人口困难家庭纳入公租房保障范围。支持有意愿、有缴费能力的农业转移人口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探索实行居民在居住地申领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救助。

第三节 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

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和运行管理机制，推进符合条件的新增基本公共服务事项优先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发挥社会力量作用扩大普惠性公共服务供给，加强各类便民服务资源统筹整合和存量设施资源改造利用，让更多群众在“家门口”享有优质普惠性公共服务。率先在郑州都市圈等具备条件的区域实现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支持面向欠发达农村地区提供形式灵活的基本公共服务。优化公共服务领域事业单位结构布局，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第四十八章 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

聚焦妇女、儿童、青年、退役军人、残疾人等群体，发挥群团组织优势，注重发展机会公平，切实保障合法权益，促进共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第一节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不断优化妇女发展环境，依法保障妇女在文化教育、劳动就业、婚姻财产、土地权益等方面的平等权利，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拓宽妇女参政议政渠道，支持妇女广泛参与国家和社会治理。深化开展“巾帼建新功”行动和“健康中国母亲行动”，打造“巧媳妇”家政服务品牌。健全宫颈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和救助政策，全面实施适龄女童国家免疫规划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宣传选树最美家庭，强化家庭教育指导，弘扬好家风好家训。

第二节 支持未成年人和青年发展

坚持儿童优先原则，强化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持续推进儿童友好社区、空间建设改造，高质量建设儿童友好城市。提升儿童食品用品质量安全水平，积极预防儿童疾病，推进儿童近视、超重肥胖和孤独症等早筛查早干预。加强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推进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分类帮扶，强化未成年人预防犯罪教育，有效防治学生欺凌。完善青年发展促进政策，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省份，吸引和集聚青年融入城市发展，帮助青年解决求学工作、创新创业、婚恋生育、住房保障、社会融入等实际困难。完善青年群体利益表达和诉求响应机制，拓展青年有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

第三节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深化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改革，完善退役军人思政引领、接收安置、就业创业、抚恤优待、军休服务、褒扬纪念、权益维护等规范化服务，健全普惠与优待叠加、待遇与贡献匹配、保障水平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保障制度。创新新时代拥军支前方式，完善优抚医疗康养体系，积极开展社会化拥军，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完善失业和就业困难退役军人常态化、精准化就业帮扶机制，实施促进退役军人创业优惠政策。大力弘扬英烈精神。

第四节 提高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能力

坚持平等、融合、共享的价值导向，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保障残疾人平等权益。巩固提升残疾人特殊教育质量，加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强化对重度残疾、多重残疾、一户多残等群体兜底保障，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健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及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健全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制度。持续推进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建设。完善残疾人社区和家庭支持，全面推进公共设施、信息交流、社会服务无障碍环境建设。培育助残社会组织，广泛开展志愿助残服务。

十四、加快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河南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推动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增强绿色发展动能。

第四十九章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以PM2.5治理为主线优化调整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等结构，落实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第一节 全面实施碳排放双控新机制

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稳步实施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开展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健全省级以下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排放预算管理。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碳排放预警管控，协同推进产能治理和碳排放双控。完善企业节能降碳管理制度，落实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调控机制，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地方标准体系，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强化高耗能高排放项目源头管控，新建和改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减量置换。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落实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组织实施国家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试点。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有效控制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提升应对气候变化

特别是极端天气能力。推进国家气候投融资和碳达峰试点建设。

第二节 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深入开展节能降碳和控煤减煤，力争“十五五”末年度清洁能源电量覆盖新增全社会用电量，推动实现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幅度达到国家要求。实施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和工艺流程升级，整合退出一批重点行业限制类产能，梯度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绿色设计产品，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加强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和安全可靠有序替代，继续实施重点区域煤炭消费总量控制，重点削减非电行业用煤，有序推动散煤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建设零碳工厂和零碳园区。提升清洁运输比例，推动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实施重型卡车、公共服务车辆等新能源更新替代，有序推进老旧车船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更新，加强充（换）电站、加氢（醇）站、加气站、岸电等绿色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打造一批绿色低碳货运走廊和港口新能源卡车航班线路。推行城乡绿色规划建设方式，推广绿色建材、绿色建筑，推动超低能耗建筑发展和装配式建造技术应用，加快既有建筑、市政基础设施、既有园区节能降碳改造。提升算力设施、5G 基站等新兴领域用能效率。

第三节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深入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加强各类资源的全过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动重点用能单位建立健全节能降碳管理机制，深入实施能效标识和能效“领跑者”制度，开展重点工业行业能效对标达标行动，加快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能效提升，强化节能监察。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推动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加强非常规水利用，建设节水型社会，全省用水总量控制在281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累计下降6%以上，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64。持续推进节粮减损，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光盘行动”。推广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推进土地复合利用和空间综合利用。提升矿产资源利用水平，加强共伴生、低品位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优化政府绿色采购政策，拓展绿色产品采购范围和规模。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导公众节约用水用电、反对铺张浪费、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推行绿色办公。

第四节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与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两网融合”，鼓励建设废旧物资回收、二手商品交易平台，构建再生资源回收循环利用网络体系。完善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布局，加强再生资源加工利用型企业规范管理，合理延伸再生资源精深加工产业链，有序发

展废旧装备再制造产业，提高再生材料和产品质量，扩大对原生资源的替代规模。提质发展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促进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和废旧动力电池等废弃物循环利用。

第五十章 营造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

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更加注重源头治理，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区域治理协同，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深化拓展府检联动机制，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加快推动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

第一节 突出标本兼治打好蓝天保卫战

强化工业企业污染防治，实施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工程，全面完成钢铁、水泥、焦化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深化挥发性有机物源头替代和全流程综合治理，依法依规全面退出淘汰类产能和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存量项目。实施面源污染精细化管控行动，聚焦扬尘、秸秆焚烧、恶臭异味等重点领域，完善网格化监管体系，扎实有序推进环境执法。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响应机制，强化区域联防联控，提升应急管控实效。

第二节 聚焦人水和谐打好碧水保卫战

加强江河水环境治理，完善“河湖长+”协作机制，依法纵深推进河湖库乱占、乱采、乱堆、乱建问题，完善排污口监测监管体系，基本完成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加强饮

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严格工业排水企业、城镇污水处理厂、畜禽养殖场等重点行业监管。持续推进老旧管网更新，因地制宜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加强污泥无害化处理，以化工园区为重点推进“污水零直排”园区建设。巩固提升城市和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施美丽河湖保护建设行动，省级美丽河湖建成率达到65%以上。

第三节 强化防治结合打好净土保卫战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落实耕地土壤污染预警制度。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加强优先监管地块和关闭搬迁企业地块土壤污染管控，强化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联动监管。推进受污染耕地、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统筹地上地下协同治理，健全地下水环境监测体系，形成全省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划定“一张图”。

第四节 多措并举治理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

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全链条治理塑料污染，推进城市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健全固体废物资源交易体系，全域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推进危险废物全过程规范化、信息化管理，开展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管控，完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基础设施。深入推进新污染物治理，强化监测能力建设和科技

支撑，建立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内分泌干扰物、抗生素、微塑料等协同治理和风险管控体系。加强噪声污染、光污染防治。强化环境风险防控，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机制。

第五十一章 加强重点流域生态保护治理

统筹推进水环境、水资源、水生态、水安全、水文化“五水共治”，加强重点流域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协同治理，建设美丽河湖、幸福河湖。

第一节 加快建设美丽幸福黄河

提升黄河流域森林生态功能，推进黄河中游山区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和黄河下游平原地区农田防护林、防风固沙林建设。开展黄河滩区国土空间综合治理，修复黄河干流沿线功能减弱、生境退化湿地，稳步增强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建设沿黄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带。深入实施“净水入黄河”工程，“一河一策”推进老运粮河（二道河）、伊洛河、沁河、汶水河（滩区涝河）、蟒河、汜水河、天然文岩渠、金堤河等主要支流综合治理，确保黄河干流河南段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支流水质持续提升。加强源头防控，实施小流域“水沙—生态—经济”系统治理，推进坡耕地综合治理和淤地坝建设，有效增强黄河流域水土保持能力。严格取用水总量控制，合理确定河流和已建工程生态流量（水量）管控指标，保障黄河流域重要支流生态流量。推进黄河流域水库清淤和泥沙资源化利用，实施河道和滩区综合治理提升工程，深化

滩槽协同治理，强化黄泛区生态治理，加强黄河下游及滩区生态保护修复，促进黄河滩区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确保“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推进南水北调后续工程高质量发展，加强水源涵养和水质保护，完善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安全管控和风险防御体系。加强丹江口库区及上游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修复，开展“守好一库碧水”专项整治行动，建设丹江口水库和总干渠绿色生态屏障带，因地制宜实施库周消落区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建设老灌河、丹江等入库河流周边生态缓冲带，推进丹江上游、库区周边等区域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实施南水北调源头水质安全保障工程，加强矿区地质环境治理和重点风险源防控。加强总干渠两侧水生态综合治理，常态化开展总干渠沿线防洪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持续做好丹江口库区移民安置后续帮扶。推进唐白河等长江流域重点河段岸线整治与生态修复。

第三节 推进淮河海河干支流水生态保护

加强淮河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推进淮河干流和颍河、涡河等重要支流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沱浍河、黄蔡河、贺李河等跨省河流治理和黄河故道水生态综合治理等工程，开展宿鸭湖、石漫滩等水库周边环境连片整治，推动运输船舶绿色化改造，加强港口污染防控和河道采砂规范管理。实施海河流域上游兴利防灾工程，提升流域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能

力，加强漳卫南运河水系干支流和徒骇河、马颊河等跨省河流污染防治，开展地下水监管预警和超采综合治理，探索利用雨洪资源精准回补地下水，推进流域内湿地、河湖生态缓冲带等生态空间修复与建设。加强大运河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改善大运河沿线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第五十二章 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综合运用自然恢复、人工修复等手段，更加注重提质兴业利民，绘就更加美好的生态画卷。

第一节 优化生态空间格局

加强重要山脉、河流、森林、湖泊、湿地等保护修复，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持续稳固“一带三屏四廊多绿芯”的生态空间格局。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深入实施“绿盾”行动，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严格控制各类开发利用活动对生态空间的占用扰动。加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太行山国家公园创建工作，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完善黄河流域省际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立省内四大流域片区协作机制，推动流域内上下游开展生态补偿。因地制宜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推进森林、草地、湿地等资源的生态补偿和碳汇产品交易。

第二节 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谋划实施丹江流域、大别山淮河流域山水工程。加强尾矿库和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综合治理，接续实施太行山、伏牛山、桐柏—大别山等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推动绿色矿山建设、采煤沉陷区综合整治。加强天然林、公益林保护修复，加大湿地保护修复力度，全面提升黄河干流、丹江口水库、淮河干流、沙颍河、唐白河及平原地区湿地生态系统质量。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石漠化综合治理。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强化云水资源开发，科学开展生态修复型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第三节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

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与评估，加强珍稀濒危动植物保护，加强重要栖息地、生态廊道和候鸟迁飞通道保护修复。健全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完善生物多样性迁地保护体系。严格落实黄河流域重点水域禁渔期制度和长江十年禁渔。加强生物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建立生物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联防联控外来入侵物种和有害生物。做好古树名木保护，加强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

专栏 14　美丽河南建设

1.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实施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和用能设备更新项目，开展制冷能效提升、绿色照明等专项行动，形成 500 万吨标准煤节能能力。新创建 500 个省级以上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创建国家碳计量中心（河南），建设碳排放测算分析平台、在线监测系统。实施二氧化碳高效利用、节能降碳关键技术等应用示范项目。

2.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深化郑州、平顶山、三门峡国家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重点城市建设，推动许昌、洛阳开展“城市矿产”基地升级行动。实施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新增再生水生产能力 10 万吨/年。建设 30 个左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3.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谋划实施南水北调中线核心水源地丹江流域、大别山淮河流域等 2 个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工程，接续实施 4 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实施黄河流域城市环境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丹江口库区及南水北调中线城市水质保障工程。谋划实施一批美丽蓝天建设、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项目。推进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推动实施锑矿区环境风险管控与治理工程。完成 30 个左右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工程，实施 30 个左右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项目。

4.重点生态资源保护。实施国家林草种质资源保存库项目、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防火应急道路项目、国有林场管护项目、乡土树种保供繁育基地和良种基地项目。实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重要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和科研监测设施建设项目、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十五、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河南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和加强社会治理，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五十三章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强化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完善国家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完善重点领域安全保障体系和重要专项协调指挥体系，加强新兴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健全反渗透、反策反、反窃密、反恐怖机制，构建全域联动、立体高效的国家安全防护体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制，加强重点领域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加强国家安全技术能力和宣教设施建设，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筑牢人民防线。深入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深化双拥共建，加强国防战略预制，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常态化开展保密教育，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工作。

第五十四章 强化经济安全保障

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深化源头防控、过程把控、应急管控，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第一节 坚决扛牢粮食安全责任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统筹农用地布局优化，严格落实耕地总量管控和“以补定占”政策，健全补充耕地质量验收机制和休耕轮作制度，加强撂荒地监测和复垦利用，强化耕地种植用途管控。统筹做好粮食市场化收购和政策性收储，优化粮食储备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强化政府储备和企业储备互补，加强现代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健全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区域性、多层级粮食应急保障中心。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完善农资保供稳价应对机制。

第二节 提升能源资源安全保障水平

坚持多元保障、强化储备，持续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增强能源保供韧性、适应性和抗冲击能力。深挖省内油气资源开发潜力，将原油、天然气产量分别稳定在190万吨、2亿立方米左右。增强石油天然气储备调节保障能力，完善煤炭储备体系。健全能源保供中长期合同制度，完善电力应急调度机制和备用电源配置，强化能源需求侧管理。加强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和储备，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布局建设矿产资源保障基地，提升矿产资源应急保供能力和水平。

第三节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强化源头防控、预判预警、早期纠正，统筹推进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有序化解，防止各类风险跨领域、跨市场传递共振。因地制宜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加快房地产市场存量风险出清。建立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加强金融监管央地协同，一体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和转型发展，进一步压降高风险机构数量，加大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第四节 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建设

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和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完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关键基础设施

信息安全保护等制度，建设省市两级和重点领域网络安全应急支撑矩阵，强化跨领域网络安全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提升网络安全威胁发现、监测预警、应急指挥、攻击溯源能力。加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完善数据分类分级、风险评估、安全审查等基础制度，建设重点行业领域数据容灾备份体系，加强工业控制系统和新技术新应用网络安全防护。提升跨境数据安全监管能力。加强个人信息保护。探索建立人工智能数据安全治理机制，健全算法督察、透明度管理、安全评估等制度。

第五十五章 营造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

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加强重要基础设施本质安全建设，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确保社会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第一节 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

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完善“雪亮工程”联网应用，强化重点场所、重点部位、重点人群、重点物品安全管理，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点维稳安保，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构筑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预防和打击个人极端案事件、电信网络诈骗、食品药品环境犯罪、毒品犯罪等。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风险研判预警，防范规模性集聚风险。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加强专门教育和专门矫治

教育工作。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处违法犯罪，提升刑罚执行质效。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

第二节 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加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建设项目安全审查，完善重大基础设施安全设防标准。深化安全生产排查整治，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完善危化品、矿山、工贸、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加强重点场所、难点乱点区域火灾防控，开展制度化、常态化、数智化安全监管，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特殊工种安全培训，深入实施“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措施，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品药品全链条全过程监管，持续实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工程、药品安全智慧监管工程，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压紧压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行业主管、企业主体的食品药品安全责任，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第三节 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一体提升减灾预防能力、抗灾设防能力、救灾保障能力，有效降低各类灾害事故损失。严格规范开展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加强气象、水文、地震、

地质灾害和危化品、桥涵隧道、病险水库等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强化跨区域监测预警信息共享，持续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健全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应急指挥体系，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提升应急救援实战能力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建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推进地方专职消防队伍建设，提升消防监测预警、智能指挥和救援能力。完善覆盖全灾种、全流程的防灾备灾减灾救灾工作体系，健全多元化应急物资储备和快速调拨投送机制，加强综合应急救援保障基地和专业救援队伍建设，布局建设省市县乡村五级应急避难场所，强化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平急转换使用。推动人防、应急融合发展。把防灾减灾救灾纳入公民安全教育体系，提高群众自救互救技能。

第五十六章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第一节 健全党领导下的社会治理体制机制

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加快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完善社会治理政策和法律法规体系。深入推进新兴领域党的组织

覆盖和工作覆盖集中攻坚行动，新经济组织党建工作突出政治引领功能，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突出规范管理功能，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突出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强化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创新创业、社会服务等有机融合。持续优化“两新”工委运行机制，落实“管行业也要管党建”要求，建强行业（系统）党组织，不断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加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严格监督管理，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党建工作和改革发展。

第二节 更好凝聚服务群众

完善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机制，畅通群众诉求表达通道，健全利益关系协调、合法权益保障制度，完善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制度，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推广运用党建引领接诉即办、未诉先办等经验做法，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健全部门与属地联动解决群众诉求工作机制，推动“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夯实社会治理群众基础，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关心关爱困难、弱势群体。加强志愿服务组织培育支持和监督管理，持续开展“和谐社区”专项行动，推广党建引领“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融合发展模式。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健全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

第三节 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突出抓基层、强基础、固根本，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全面推行“党建+网格+大数据”模式，扎实推进“五基四化”。强化基层政权建设，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乡村治理和社区治理，健全“一村（格）一警”“一村（居）一法律顾问一民调队伍”“一村（社区）一社工”长效机制，加强矛盾纠纷属地管理和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和动态调整机制。坚持以脱贫攻坚精神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建立纪检监察“数字为民服务”工作机制和平台。推动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健全公共决策合法性审查、社会公示、听证论证等制度。

十六、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推进全面依法治省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开创法治河南建设新局面。

第五十七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丰富各层级民主形式，深化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监督制度，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健全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强化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思想政治引领，加强和改进侨务工作，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加强与港澳经贸、科技、人文等合作。深化豫台交流。

第五十八章 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深化全面依法治省实践，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同，更加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一体推进

法治河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强宪法法律实施和监督，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就业促进、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立法，积极推进数据管理、人工智能、新就业形态等新兴领域立法，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推动刑事诉讼涉案财物集中统一管理改革。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加强执行联动机制建设，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和法律服务。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法律援助机制，开展分众化、差异化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第五十九章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发挥党内监督主导作用，强化纪委监委专责监督，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刹各种不正之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整治重点领域腐败问

题，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促进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更好贯通协调。加强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作为者撑腰鼓劲，依法惩治诬告陷害行为。

十七、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学思想、讲协同、抓落实，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监测评估和政策保障，确保“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战略任务顺利实现。

第六十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推进规划实施的强大动力和根本保证。

第一节 强化党对规划实施全过程的领导

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确保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落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提高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科学决策、

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把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融入规划实施之中。

第二节 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创新创造活力，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万众一心、勠力进取的生动局面。健全专家参与公共决策制度。注重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程度凝聚各方面力量。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

第六十一章 健全规划实施全周期推进机制

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制定省发展规划条例，加强规划体系统筹衔接，有力有序推进规划目标任务落实。

第一节 形成规划体系合力

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依据省发展规划，同步部署、同步编制、同步实施一批省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结合国土空间规划评估结果动态优化国土空间规划。规范各类规划衔接报审程序，报请省委、省政府批准的规划须经省发展改革部门与省发展规划进行衔接，市级发展规划须按程序报送省发展改革部门进行衔接并做好落实。年度计划要滚动落实规划各项任务，将规划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

并做好跨年度平衡。健全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机制，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

第二节 强化政策协同保障

健全发展规划与宏观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加强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政府投资计划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财政资金和资源要素要优先保障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金融政策要积极支持规划确定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优先保障规划选址、用地和资金需求，单体重大工程项目用地等要素需求由省级层面统筹调配。

第三节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明确目标任务分工，建立规划目标指标和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推进落实机制，细化时间表、路线图、优先序，确保如期完成。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依法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根据评估情况及时调整工作重点。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巡视巡察机构和审计机关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健全跨地区跨部门重大任务落实协同监督机制。

洛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年6月5日

洛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洛阳市委关于制定洛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五五”时期全市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经营主体行为，是今后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蓝图和行动纲领，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职能的重要依据。

目 录

一、努力开创现代化洛阳建设新局面

二、奋力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三、加快汇聚现代化洛阳建设的磅礴力量

一、努力开创现代化洛阳建设新局面

在“十四五”收官、“十五五”谋划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莅临河南考察，第一站来到洛阳，对先进制造业发展、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作出重要指示，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为加快现代化洛阳建设注入了强大政治动力、思想动力、精神动力。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回顾“十四五”，现代化洛阳建设实现良好开局。展望“十五五”，洛阳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第一节 现代化洛阳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发展历程中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市委、市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市人民深入推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部署，统筹稳增长、促转型、惠民生、防风险，有效应对超预期因素冲击和多重困难挑战，全市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发展质效稳步提升，现代化洛阳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综合实力不断提升。经济增长动能加快转换，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突破6000亿元、达到6164.5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突破8万元，工业增加值、服务业增加值分别突破2000亿元和3000亿元大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十三五”末增长10%，优势产业链规模达到5200亿元，进出口规模创历史新高，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接近70%。

产业格局加快重塑。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千亿级产业集群加速崛起，中州时代等重大产业项目建成投产，中信装备制造集团揭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较“十三五”末提高16个百分点，规上工业利润较“十三五”末增长60%以上，现代农机装备集群入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实现全省“零”的突破。

创新动能持续增强。全市新增创新平台2113个、总数超过4000个，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610家、提前实现倍增目标，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年均增长35%以上，拥有省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5家、数量全省第一，全市研发投入强度连续七年领跑全省、连续六年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城市品质明显提升。呼南高铁焦济洛平段开工建设，栾川至卢氏、新安至伊川、济源至新安、沁阳至伊川等高速建成通车，地铁实现双线运营，入选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惠及群众超过32万户，建成投用一批邻里中

心、社区体育公园，城市区“15分钟生活圈”基本形成。城市区面积从803平方公里增加到2229平方公里。

乡村振兴扎实推进。全市粮食产量稳定在48亿斤以上，乡村特色产业总产值突破300亿元，累计新建改建农村公路1200公里，城乡供排水一体化设施基本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全省第一。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和村民自治组织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全市返贫致贫风险保持动态清零。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倍差由2.47收窄至2.2左右。

文旅融合成效显著。五大都城遗址博物馆群初具规模，洛邑古城、应天门、老君山等成为全国热门景点，“汉服热”持续火爆，成功举办世界客属第33届恳亲大会，牡丹文化节、世界古都论坛等影响力持续提升，全市接待游客和旅游总收入较“十三五”末分别增长70%、61.6%，多次入选全国热门旅游城市。

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入选全省唯一的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获评全省A级，洛轴混改成功、利润增长3倍，民营企业数量占比提高到90%以上。自贸区累计形成242项制度创新成果，跨境电商综试区位居全国第二档，综保区入选全国B类，外贸“朋友圈”遍及215个国家和地区。

绿色转型步伐加快。成功入选国家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城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国省考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全

部达到或优于考核目标，农用地安全利用率达100%。全市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超过55%，黄河孟津段入选全国幸福河湖优秀案例，伊洛河（洛阳段）、小浪底水库获评全国“美丽河湖”，成功打造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4个、“两山”实践创新基地2个。

民生福祉全面增进。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70.5万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高于经济增速。新增义务教育学位8.9万个，首批7所现代化高中建成投用。2个国家级、5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加快建设，在全省率先实现县域三级综合医院和急诊急救中心全覆盖。“五级四类”养老服务体系加快构建，基本实现城乡全覆盖。

安全基础巩固夯实。政府债务、问题楼盘、信访积案等风险隐患有效化解，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扎实有效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深入推进法治洛阳、平安洛阳建设，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我市“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的27项主要指标，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绿色生态和安全保障等20项指标顺利完成，但也要客观看到，我市与全国、全省情况基本一致，主要受新冠疫情等超预期因素冲击，叠加经济整体下行等因素影响，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进出口总额、研发

经费投入强度、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等7项指标未达预期。

总体来看，“十四五”期间，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系统谋划建强副中心、形成增长极的思路举措，以重点工作突破带动全局工作跃升，推动一批事关洛阳发展全局的重大事项落地见效，“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专栏1 “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		2020年基数	“十四五”规划目标		“十四五”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2025年	五年年均增长或累计	2025年	五年年均增长或累计	
一、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3	—	>8.5	—	4.5	预期性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3	—	>7	—	4	预期性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5	73	—	69左右	—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3	—	9	—	5.5	预期性
进出口总额（亿元）		193.1	500	—	304.3	—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研究与实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		2.84	3.75	—	3.03*	—	预期性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3.4	6	—	8	—	预期性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40	50	—	59.3	—	预期性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5以上	6.25	—	7左右	—	预期性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2.5]	—	[2.5]以上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3.7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4.7	高于经济增长	预期性
城镇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61.34]	[>70]	—	[70.5]	—	预期性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5.3	—	5左右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9	11.4	—	预计11.4	—	约束性
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数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3.05	4	—	4以上	—	预期性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3.6	4.8	—	4.8以上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4.8	95.1	—	99.38	—	预期性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1.02	4.5	—	5.4	—	预期性
人均预期寿命（岁）		—	—	[1.1]	—	[2.1]	预期性
四、绿色生态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30.8]	—	按省下达目标	—	[15]	约束性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立方米/万元）		29.4	24.3	—	19.9*	—	约束性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32]	—	按省下达目标	—	—	约束性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66.7	按省下达目标	—	省认定完成	—	约束性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90	按省下达目标	—	92.8	—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45.5	46.5	—	46.6	—	约束性
五、安全保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25	225	—	247.4	—	约束性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	>1100	—	1240	—	约束性

注：1.[ ]内数据为五年规划期累计数；2.*研究与实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为2024年数据；3.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

总体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

从发展机遇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随着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六个强省”加快建设，河南正在加速全面崛起，为洛阳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基础。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来产业发展新赛道和新风口，洛阳科研资源密集、产业基础雄厚，具备综合成本比较优势，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创新资源集聚，加快产业转型换道。“十四五”以来，洛阳在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中的地位持续提升，制造业、科技、文化、生态等方面优势不断厚植，有利于加快聚合优质资源，持续提升辐射力影响力，在区域发展中争先进位。

从困难挑战看，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明显上升，洛阳发展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洛阳副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发挥不明显，能级尚需提升；转型发展任务依然艰巨，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支撑作用有待增强；产学研深度融合不够紧密，科技创新对经济发展的引领作用不够强；城乡融合发展不足，县域经济总体偏弱；生态环境治理需要持续用力，绿色低碳转型任务较重；改革攻坚的力

度需要加强，对外开放的深度和广度需进一步拓展，民生保障仍有短板，治理效能尚需提高，重点领域还有风险隐患。

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洛阳发展既有战略机遇，也面临风险挑战，总体来看机遇大于挑战。全市上下必须清醒认识所处的历史方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敏锐把握发展环境面临的深刻复杂变化，准确识变、应变、求变，以历史主动精神抓机遇、战风险、克难关，加快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在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中挑大梁、走在前。

第二章 总体要求

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不折不扣落实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洛阳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十次

全会和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深入落实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和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聚焦贯彻省委“1+2+4+N”目标任务体系，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加快建设国家重要创新高地和先进制造业基地、现代生态宜居城市、文化旅游名城、人文交往中心，加快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在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中挑大梁、走在前。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确保现代化洛阳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坚持人民至上。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普惠性、基础性、

兜底性民生建设，维护人民根本利益，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新动能，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和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进深层次改革，扩大对内对外开放，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的体制机制障碍，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推动资源配置实现效率最优化、效益最大化，推动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竞相发展。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底线思维，扎实加强社会治理，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洛阳。

第三节 发展目标

——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发展质量效益持续提升，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保持5%—5.5%，经济总量占全省比重稳中有升；落实中部地区加快

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取得扎实成效，城市发展能级明显提升，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取得重大进展，辐射豫西北、联动晋东南、支撑中原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更加彰显。

——高效能治理得到新加强。党领导的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城市治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慧化长效机制更加完善，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建设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不断健全，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新成效。高水平创新体系更加完善，研发经费投入强度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加快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创新型企业竞争力持续增强，国家重要创新高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稳定在30%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超过60%，培育形成4条千亿级产业链，现代服务业发展更加优质高效，全国重要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人民生活品质实现新提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力争累计新增城镇就业40万人，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高质量教

育体系、优质高效医疗卫生体系、灵活多样养老托育服务体系、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美丽洛阳”建设达到新水平。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空气、水、土壤等环境质量指标完成省下达目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重要生态屏障功能进一步筑牢，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优势稳妥有效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势，现代生态宜居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文化繁荣兴盛开创新局面。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水平明显提升，古都文化吸引力影响力明显增强，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0%，旅游总收入突破 1600 亿元，文旅产业成为民生产业、支柱产业、幸福产业，文化旅游名城、人文交往中心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城乡融合发展呈现新面貌。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能级持续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稳定增长；乡村全面振兴扎实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壮大，经济总量超 500 亿元的县达到 2—3 个，城乡融合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倍差缩小至 2 左右。

——深化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经济社会发展动力活力显著增强，高标准市场体系加快构建，重点领域改革纵深推进，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开放平台能级持续提升，开放型经济更加繁荣，进出口总额增速持续高于经济增长，对内对外开放水平明显提升。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全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区域辐射力带动力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基本实现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目标，基本建成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的现代化洛阳。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2030年	年均/累计	属性
一、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	—	5—5.5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5.7	—	高于经济增长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9左右	稳定增长	—	预期性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7	—	5—6	预期性
5	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9.5	30以上	—	预期性
6	进出口总额增长（%）	20.9	高于经济增长	—	预期性
7	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7	10	—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8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3左右	预期性
9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8	12	—	预期性
10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3]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1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70.5]	—	[40]	预期性
12	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	—	5.5左右	预期性
13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7	—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14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4	11.7左右	—	预期性
15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医师数（人）	3.2	4	—	预期性
16	每千人口拥有注册护士数（人）	4.8	5.2	—	预期性
17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1	70	—	预期性
18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6]	预期性
19	人均预期寿命（岁）	79.85	80左右	—	预期性
四、绿色低碳					
2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1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2.5）年平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39	35	—	约束性
22	优良水体比例（%）	92.8	完成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23	森林覆盖率（%）	44.1	44.9左右	—	约束性
24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20	22左右	—	约束性
五、安全保障					
2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49.5	50	—	约束性
26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1240	完成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注：1.部分2025年基数为预计数；2.[ ]内数据为五年规划期累计数；3.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					

二、奋力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2025 年 5 月，习近平总书记莅临河南考察，对河南提出“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奋斗目标和“两高四着力”的重大要求。省委要求洛阳加快建强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在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中挑大梁、走在前。“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建成现代化洛阳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全市上下必须牢记嘱托、勇担使命，着力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发挥区域性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推动事关现代化洛阳建设全局的战略任务取得重大突破，为基本建成现代化洛阳奠定坚实基础。

第三章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建设产业能级全面提升的智造洛阳

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统筹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持续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和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进一步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加快建设全国重要先进制造业基地，着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一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聚焦铝基材料、先进农机装备、高端轴承、航空装备、矿山装备、先进耐火材料等传统产业，分类推进智能化改造、

绿色化改造和新产品开发技术改造，形成1条千亿级、3条500亿级传统产业链。全链条推动传统产业提质升级，重点发展汽车轻量化铝材、新能源铝材、航空航天铝材等铝基材料，建设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铝基材料产业集群；聚焦动力机械、收获机械和配套件等领域，建设涵盖“耕种管收”全流程的国家现代农机装备产业集群；巩固拓展风电轴承、航空航天轴承、轨道交通轴承等高端轴承市场，建设国内领先的综合性轴承研发生产基地；以创建国家国防科技工业示范基地为契机，建设绿色化、数智化航空装备生产基地；瞄准采矿机械和选矿机械等领域，建设国际先进的矿山装备研发生产基地；推动耐火材料向长寿命、功能化、轻量化、可循环方向升级，建设国内一流的先进耐火材料研发生产基地；推动有色金属行业向精深加工、高端制造方向转型升级，提升高纯钨粉、钼粉制备技术和规模化生产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快提升产业基础再造能力，强化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工程化攻关，增强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供给能力。加快智能制造转型，深化“双试点”建设，推动新技术、新产品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促进制造过程、装备、产品智能化升级。全面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加强绿色低碳技术和产品供给，推广节能低碳和清洁生产技术装备，构建绿色制造体系。严格行业规范管理，推动落后低效产能有序退出。

专栏3－1 传统产业重点链群
铝基材料。以新安县、伊川县、偃师区等为主要承载地，布局发展再生铝，推动传统铝加工向先进铝材制造转型，加快电解铝产能转移，重点实施60万吨再生铝、年产5万吨CTP新材料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350亿元。 先进农机装备。以涧西区、孟津区、新安县、西工区等为主要承载地，巩固提升大中马力轮式拖拉机等优势产品竞争力，研制开发新型农机装备、收获机械、高效农机具，重点实施智能农机装备制造产业园、智慧农机研发及产业化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500亿元。 高端轴承。以涧西区、洛龙区、新安县、宜阳县等为主要承载地，巩固风电轴承、航空航天轴承行业领先地位，提升新能源汽车轴承市场占有率，推进轨道交通轴承自主研制和推广应用，扩大机器人减速器轴承等高端轴承细分市场，重点实施高端轴承智能化生产基地、高端通用轴承生产能力提升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500亿元。 航空装备。以西工区、宜阳县、伊滨区等为主要承载地，加大光电探测等技术研发，提升核心产品供应能力、属地专用配套能力、周边通用配套能力，重点实施航空装备配套基地、航空航天精密零部件生产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500亿元。 矿山装备。以涧西区等为主要承载地，依托智能矿山重型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形成智能矿山装备成套解决方案，推动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重点实施重型装备数字化生产升级、矿山装备制造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50亿元。 先进耐火材料。以伊川县、偃师区、孟津区等为主要承载地，稳固提升钢铁、有色、建材、化工等传统行业领域应用，加快向新兴冶炼领域、新能源及环保领域拓展，重点实施5万吨耐火材料再生循环利用、高性能耐火材料升级改造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35亿元。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聚焦新能源电池、化工新材料、光电元器件、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协同推进产品研究与技术开发、市场应用与产业链构建，打造形成3条千亿级新兴产业链。推动链式集聚发展，加快新能源电池制造和应用一体化发展，建设配套完备的千亿级新能源电池产业集群；优化乙烯下游产品布局，建设上下游一体、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绿色石化先进材料产业基地；加快推动光电元器件向汽车电子、航空电子、智能电子等方向拓展，建设国内技术领先的光电元器件产业基地；聚焦动物疫苗与兽药、现代中医药、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制造、美妆等领域，建设中西部领先的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培育发展低空经济，聚焦无人机关键配件生产、无人机反制等领域，做强航空复合材料、高能量密度无人机电池、无人机控制系统等优势产品，扩大低空场景应用。聚焦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领域，推动关键共性技术、现代工程技术创新突破，加大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力度，持续升级产品性能、工艺效率与服务模式，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加快新技

术新产品新场景应用，强化产业链式发展、区域相互合作，培育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新兴产业创新融合主体，增强上下游协同配套能力。积极承接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外溢产能或产业转移，强化央地协作备份，加快推动技术成果在洛阳中试转化。

专栏3—2 新兴产业重点链群
新能源电池。以伊滨区、涧西区、孟津区等为主要承载地，以动力电池为重点方向，以电芯制造为核心，布局发展半固态电池、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探索建立新能源电池检测评估、梯次利用及退役回收体系，重点实施新能源电池基地、汽车动力电池盒扩建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以上。 化工新材料。以孟津区等为主要承载地，延伸烯烃、芳烃产业链条，提升炼化一体化水平，延伸布局第三代半导体等关键材料，重点实施百万吨乙烯、7万吨乙烯基材料增塑阻燃稳定剂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200亿元。 光电元器件。以涧西区、洛龙区、西工区等为主要承载地，发展车规级、适航级连接器和光电元器件等，加快国产化替代，提升产业链条本地配套能力，重点实施高端互联科技产业社区、年产360万吨8英寸硅外延片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 生物医药。以涧西区、洛龙区、西工区、瀍河区、嵩县、洛宁县等为主要承载地，推进宠物疫苗和药品国产替代进程，做强眼科诊疗设备，以中原美谷为载体打造美妆产业生态圈，依托中原药谷推动药食同源产业创新，重点实施生物产业化基地、生物科技产业园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100亿元。

第三节 布局发展未来产业

聚焦人工智能及机器人、氢能与新型储能等符合洛阳产业发展基础的未来产业，探索多元技术路线、典型应用场景、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培育未来产业增长点。重点发展机器人整机、核心零部件、智能终端产品，拓展“AI+制造业”场景应用，培育壮大机器人产业；完善氢能供给体系，拓展氢能装备市场化应用，打造氢能产业关键零部件研发制造基地；加强储能管理系统研发，构建以储能电池为重点、关键核心部件及下游应用同步发展的新型储能产业体系；前瞻布局仿生医学、生物打印等生物制造产业，推动增材制造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等前沿新材料开发应用。加强未来产业识别和动态调整，探索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推进产业跨领域深度融合，加快形成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发展路径。加大场景建设和开发力度，推

出一批具有核心技术和规模化应用前景产品，鼓励具有高成长性的独角兽企业在细分领域深耕突破，推动未来产业由技术突破向产业成熟发展。

专栏3—3 未来产业重点链群
人工智能及机器人。以涧西区、洛龙区、宜阳县、西工区等为主要承载地，发展特种机器人、工业机器人、具身智能机器人等整机及核心零部件，围绕农机装备、矿山装备等优势行业开发工业垂直模型，重点实施人工智能研发基地、4DS四维仿真设计软件等项目，力争2030年产业规模达到270亿元。 氢能和新型储能。以涧西区、孟津区、伊川县等为主要承载地，聚焦制氢、储氢、加注、应用等环节，发展储氢系统、制氢设备，适度布局加氢（醇）基础设施，重点实施氢能制储一体化等项目，力争2030年氢能产业规模突破50亿元。以伊滨区、洛龙区等为主要承载地，重点发展储能电池，拓展发电侧、电网侧及工商业用户应用场景，重点实施独立共享储能等项目，力争2030年新型储能产业规模突破100亿元。

第四节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制造业重点产业链，推动科技、物流、信息、金融、商务、环保等关键领域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提升科技服务赋能水平，强化国家重点实验室、产业研究院等创新平台建设，实施“微成长、小升高、高变强”主体培育工程，做大做强洛阳科技大市场。推动现代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建设与产业协同布局的物流设施网络，发展嵌入石化、新能源等产业链的精细物流，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推进信息服务慧链强基，拓展 5G 网络覆盖广度深度，研发推广工业设计仿真、生产控制、工控安全等工业软件，积极开展省级软件首版次认定。推动金融服务扩面增效，丰富信贷、基金、证券等金融供给，打造宽领域、全周期金融综合服务体系。推动商务服务构建产业共生新生态，大力发展检验检测、人力资源、法律服务、会计审计、咨询评估等业态，引进培育一批企业地区总部、功能性总部，提升展会、赛事等特色会展活动品质和规模。

推动环保服务加快技术创新，布局循环产业链，构建“回收—分拣—再生—应用”循环产业体系。推动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聚焦满足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在文旅、商贸、公共服务、房地产等关键领域升级服务供给、创新业态模式，构建功能完备、优质高效的生活性服务业新体系。推动文旅融合提质，加快河洛文化、隋唐洛阳城等历史文化资源与文旅文创产品融合转化，推广“百业+文旅”发展模式，建设一批高品质文商旅街区、景区和度假区，打造赛事品牌与精品民宿集群。推动商贸服务焕新，改造传统商业，建设新型消费地标，升级专业市场，完善商业网点布局，引育平台经济和首店经济，深化“电商+产业带”融合，构建多层次、便利化的现代商贸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服务品质，加快健康医疗、养老育幼、家政服务、教育培训等业态融合创新，鼓励社会资本发展丰富多样的社会服务和生活服务机构，开发个性化、多元化、定制化、体验式的服务产品和模式。稳定房地产市场，全面推行物业企业信用星级评价，规范发展房产中介。

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积极争创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区，加快形成服务与制造嵌入式、协同化融合发展模式。推动制造业企业向服务环节延伸，培育发展共享制造、柔性定制、系统集成总承包、智慧运维等新型业态，发展服务型制造，实现由单纯产品制造

向“产品+服务”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鼓励服务业企业向制造领域纵深拓展，通过委托加工、品牌授权等路径向制造环节延伸，推动服务业企业与制造业企业联合建设共享工厂等创新载体，深度融入制造业研发设计、智能制造、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等全价值链环节。

第五节 提高产业园区综合竞争力

构建协同发展产业布局。因地制宜推动产业园区差异化发展，都市核心区产业园区重点布局科技型产业和高端服务业，高新区重点发展智能装备、电子信息、有色金属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经开区重点发展光电元器件、装备制造、科技服务等产业；环都市区产业园区重点布局大国重器型、基础型生产力，做强做优高端轴承、铝基材料、绿色石化、电子信息等特色产业；生态发展区产业园区依托资源禀赋，发展矿产品深加工、生物医药、中药材种植加工等特色产业。强化产业集聚发展载体功能。优化园区产业生态，完善创新孵化、金融支持、商务咨询等配套支撑。科学划定功能分区，促进土地高效利用，大力盘活低效用地，建立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和差别化配置机制，全面推行“标准地”出让，实现“拿地即开工”。实施产业集群培育和提升工程，推动各产业园区聚焦1—2个主导产业深耕，完善产业链图谱，紧盯龙头企业、知名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引进上下游配套关联项目，持续巩固引领型园区竞争优势、提升成长型园区集群层次、

强化创业型园区集群培育，分类创建产业园区集群地标，提升园区辨识度和影响力。

提升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水平。强化产业园区经济、产业发展职能，完善市场主导、政府支持、管运分离的体制机制。全面深化“管委会+公司”管理模式，围绕开发建设、资本运营、招商引资、投资服务等领域，培育引进深耕主导产业的专业化运营团队，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园区建设运营，提升产业园区专业化管理、市场化运营、精细化服务水平。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开发区管委会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交流机制，完善领导班子任期制、员工全员聘任制、工资绩效薪酬制。

专栏3—4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先进制造业链群培育。全市形成铝基材料、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电池、光电元器件4条千亿级产业链，先进农机装备、高端轴承、航空装备3条500亿级产业链。 服务业扩能提质。形成文化旅游、科技服务、现代物流、现代商贸等4个优势产业，争创4家省级及以上“两业融合”试点，培育15家服务型制造创新企业。重点建设新经济物流产业园、工业互联网产业园、九洲里文商旅步行街等项目。打造涧西牡丹广场片区、西工周王城广场片区、洛龙开元湖片区、涧西周山智慧岛片区、洛龙大数据产业园片区、伊滨科技大厦片区等六大楼宇经济核心区域。 产业园区能级提升。培育形成3个千亿级产业园区，构建产业布局合理、产业集群发展、资源集约利用、特色优势鲜明的现代化产业园区。支持新安经开区建设省级未来产业先导区。 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推动大企业提效、中小企业提质、小微企业提量，新培育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等各类优质企业500家以上。实施20个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项目，推动400家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改造，力争全市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二级及以上。

第四章 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建设发展动能加快释放的创新洛阳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科技力量系统布局、科技任务凝练推进、科技资源统筹部署，持续实施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行动，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全力增强创新策源力、技术供给力、成果转化力，加快建设国家重要创新高地。

第一节 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化前沿探索和应用研究，健全科技计划组织模式与管理机制，改进重大科研攻关任务凝练生成方式，优化实施“揭榜挂帅”、PI 制（项目负责人制）等科研组织方式，突出需求牵引、应用驱动的有组织科研。健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技术创新体系，聚焦农机装备、高端轴承、新能源电池、化工新材料、氢能与新型储能等制造业重点领域，谋划实施一批重大科研项目，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上取得更多突破。围绕民生发展需求，在医疗卫生、绿色低碳、种业创新、文物保护等社会公益领域，部署实施一批应用方向明确、应用前景广阔的技术研发和成果推广项目。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深入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构建以科技引领型企业为龙头、高新技术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为骨干、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基础的协同发展创新集群。支持行业领军企业牵头组建体系化、任务型的创新联合体，建立重大科技攻关任务协同创新机制，推动产学研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鼓励引导市场主体“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通过政策赋能、平台搭建、服务升级，支持有条件的民营企业更多承担科技攻关项目。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规范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推进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有效覆盖。

推动创新平台提能增效。推动在洛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农机装备创新中心、龙门实验室等重大科研平台高效运行，在高端轴承、先进光电连接技术、硅基材料等领域重组或新建国家级创新平台，加快构建功能完善、协同联动的创新平台矩阵。优化提升孵化育成载体，培育部级科技型企业孵化器，支持周山、伊滨智慧岛建设技术转移、孵化加速一体化的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强化新型研发机构作用，提升市场化运营水平，探索实施更具专业性、竞争力的孵化模式。推动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洛阳片区改革创新发展，提升国家、省级高新区发展能级。

第二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强化“教科产”融合育才。依托科研机构、创新平台、龙头企业集聚培养人才，着力培育中原学者、大国工匠等更多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鼓励高校与行业领军企业共建现代产业学院、未来技术学院和特色行业学院，加快培养复合型人才。支持驻洛高校深化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支持河南科技大学争创国家级卓越工程师学院。优化重塑国家大学科技园，推动园区内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开展科研攻关和人才培养。高水平建设产教联合体，优化产业资源和办学资源，建立完善“政行企校”多元合作机制。实施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数字领域等技能培训专项行动，加大订单式、定岗式培训力度，培养企业急需紧缺的技能型人才。

增强高校创新策源能力。推进高等教育扩优提质，推动河南科技大学创建“双一流”高校、洛阳师范学院建设高水平师范大学、洛阳理工学院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推动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洛阳科技职业学院创建职业本科高校。支持驻洛高校优化调整学科专业设置，推进基础学科、新兴交叉学科和应用型学科建设，鼓励校企合作共建研发基地、实训基地。高效运行郑州大学洛阳产业技术研究院，协同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企业孵化和产业培育。实施洛阳高校毕业生留洛工程，优化完善配套优惠政策，引聚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来洛就业创业。

优化科技人才发展环境。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将科技成果转化创造的经济社会效益作为科研人员晋升职称、岗位聘任、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高水平运行洛阳市人才集团，推广“政（校）录企用”“科技副总”“人才飞地”等引才模式，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薪酬激励机制，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鼓励科研人员创办企业、兼职创新、项目合作。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创新创业，以赛代评、赛投联动推动优秀人才团队和项目落户洛阳。建设洛阳一体化人才服务平台，加大对高层次人才医疗卫生、子女入学、配偶就业等保障力度，鼓励运用市场手段盘活闲置资产，提高人才公寓供给能力。

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和科研诚信建设，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

第三节 深化数智技术融合应用

完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积极融入全省算力网络布局，强化数、算、电、网等资源协同，探索建设“风光火储一体化园区+算力集群”示范工程，按需部署边缘计算节点，促进算力资源高效匹配与集约利用。加快建设新一代通信网，实施“信号升格”专项行动，持续扩大5G网络覆盖广度与深度，加快推进5G—A规模化部署，前瞻布局6G试验网络。全面提升端到端千兆光纤网络服务能力，稳步推进万兆光网建设，支撑沉浸式体验、全场景物联、智能网联、柔性制造等应用场景落地。

构建一体化数据资源体系。完善公共数据资源管理机制，开展全市业务系统数据资源普查，建立统一规范、动态更新的公共数据资源目录体系，推动实现“一数一源”。健全数据资源分类分级标准，推进数据全量安全归集，构建全生命周期数据安全管理体系。稳步推进公共数据授权运营，鼓励第三方机构开发多元化数据产品与服务，完善数据产权登记、数据产品登记等服务体系，促进数据资源有序流动与高效配置。探索国有企业数据资产管理工作，试点市属国有企业数据资产入表、数据资产作价入股等新模式，形成可推广的数据要素改革经验。

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探索开展行业大模型关键技术研究与创新，培育具有影响力与实效性的人工智能行业专用模型。谋划布局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引育一批人工智能科技型企业，推动智能技术向产品化、服务化转型。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构建“产业大脑+工业互联网”协同体系，推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等全流程智能化升级。围绕现代农机、矿山装备、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重点领域，打造一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标杆应用场景。分类推动政务服务、城市治理、交通运输、医疗健康、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人工智能垂直大模型部署，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智能化应用。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发展，鼓励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领域企业向产业链平台企业转型，推动平台企业面向中小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技术和服务。

第四节 打造一流科技创新生态

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和单列管理改革，健全制度机制，凝练改革成果，稳妥有序复制推广至在洛高校、科研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支持企业、社会资本联合高校院所建设市场化运作的概念验证、中试等基地，为企业提供科技成果概念验证、二次开发和中试熟化等服务。探索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示范应用，支持高新区、经开区等打造和开放首试首用场景。推动专业性技术转移机构建

设，探索推进技术经理人职业化发展，加快构建统一开放的技术转移服务网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推进“一站式”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

强化科技金融服务支撑。优化“洛e融”数智平台功能，持续推动金融机构“首贷破冰”行动，加大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持续扩大有效信贷供给规模。鼓励保险机构创新开发覆盖研发攻关、成果转化、市场应用等环节的特色保险产品，有效分散和转移创新活动与生产经营中的各类风险。培育具备较好上市潜力的优质企业，鼓励通过多元化方式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利用直接融资工具实现跨越式发展。充分发挥天使投资基金、先进制造业基金等科技创新基金群作用，加大对种子期、初创期科技企业支持力度，引导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持续落实企业融资常态化对接机制，推动金融资源与实体经济需求精准高效匹配。

推动创新联动协同发展。强化市域创新资源联动，发挥高新区、经开区、伊滨科技城等创新载体集聚效应，建立“市研县产”双向协作机制，促进创新要素自由流动和优化配置，提升区域产业链系统协作效率。加强与省科学院产业技术创新合作，高水平建设中原美谷、中原药谷。链接国内外创新网络，探索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对接合

作，建设离岸孵化器等科创飞地，推动产业转移承接、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推进“一带一路”科技合作，探索与共建国家和地区双向引建科技合作基地、产业科技园、联合实验室。

专栏4 科技创新能力提升
重大科技攻关。围绕高端轴承、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氢能与新型储能、生物医药、资源环境与社会事业、现代农业等重点领域，每年实施各级各类科技研发项目200项左右。 研发平台。建设提升智能农业动力装备、智能矿山重型装备、先进耐火材料、高温轻合金及应用技术等全国重点实验室，支持智能农机装备创新中心等重大科研平台高效运行，在反应注射成型、硅基材料、兽用药品等优势领域建设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围绕高端轴承等领域谋划建设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谋划建设中原稀散金属产业研发制造基地。 孵化平台。高质量运行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洛阳分中心，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累计超过500亿元。建设提升航空航天、现代生物等领域科技企业孵化器，支持各县区建设培育一批与本地产业深度融合的孵化载体，新增中试基地8家以上。 产业平台。全市创新型企业数量突破5000家。推动洛阳高新区、伊滨科技城打造一流产业科技创新生态。支持新安、伊川、洛宁、宜阳等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区，引导西工、偃师、嵩县、汝阳等开发区进入省级高新区培育库。 实数融合。新建5G基站3000个以上，建设行业、企业、城市等可信数据空间2个以上，建成2个数据要素产业园，打造“数据要素×”“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50个以上。

第五章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建设供需循环高效衔接的畅通洛阳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全面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积极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和扩大有效投资专项行动，统筹激发消费潜能和拓展有效投资空间，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加快消费场景融合创新。高水平建设国家消费“三新”（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聚焦“两圈一街”提质城市商业，推动重点商圈向融合型、时尚型、策展型、主题型商业转型，布局一批具有消费号召力的洛 YOUNG 小店，新建和改造一批业态丰富、特色鲜明的商业街区；鼓励连锁品牌向社区布局，完善便民生活圈业态，培育高品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加快文商旅等多元融合场景建设，推广“IP+消

费”新模式。大力发展首发经济，吸引国内外知名品牌、原创品牌开设首店，打造“商圈+街区+景区+文博馆”多元首发场景。升级县域商业，推动县城、乡镇商贸区域改造，引导娱乐、亲子、餐饮等多元业态集聚，鼓励发展智慧物流、即时零售等新模式，吸引符合县域消费的连锁品牌布局，增强县域消费供给。

推动商品消费转型升级。聚焦“全域、全时、全业态、全年龄段”，针对性谋划实施系列促消费活动，推动向村镇、社区延伸，有效释放住房、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潜能。大力发展数字消费，依托钢制家具、食品、布鞋等电商产业带，推动企业导入国内知名多频道网络（MCN）机构供应链渠道，提升传统商贸企业自播引流等线上营销能力。积极扩大绿色消费，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等进村镇、进社区活动，支持老旧房屋智能化升级，引导消费者购买绿色产品、智能产品。挖掘国潮消费潜力，发展“老味道+新场景”“老工艺+新技术”“老字号+新潮流”，引导重点消费品企业开发绿色、健康等新型消费品。

促进服务消费扩容提质。聚焦较大规模的来洛游客市场，发挥住宿餐饮消费牵引作用，推动“洛阳味道”等传统品牌发展壮大，增加中高端酒店、特色民宿等住宿供给，充分挖掘基础性消费潜力。积极扩大银发消费和托育消费，增加养老、托育服务优质供给，发展中医理疗、养生、药膳等康养

新业态，发展直播互动式家庭育儿服务。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鼓励发展赛事经济、演艺经济、冰雪经济，优化拓展“文旅+”“体育+”“博物馆+”等复合型消费场景，扩大房车露营等文旅休闲消费。促进家政服务便利消费，鼓励家政服务企业提供点单式、分时段服务，促进与社区服务、养老托育服务融合。拓展个性化学习教育消费，提高发展型消费比重。

提升消费环境和消费能力。对标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提升城市商业体系、特色街区、智慧商圈建设水平，激发市域内消费潜能，增强对豫西北、晋东南的消费辐射力，吸引入境游消费。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建立健全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管理办法，推广“消费投诉先行赔付”机制，畅通投诉维权渠道，构建安全、放心、公平、诚信的消费生态。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稳步提升生育、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水平，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丰富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的金融产品，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鼓励带薪休假、弹性错峰休假，增强居民消费信心和能力。

第二节 精准扩大有效益的投资

优化投资结构和布局。聚焦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城市更新、文旅产业、农业农村水利、绿色低碳、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精准对接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及时谋划、动

态更新重大项目储备库，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益。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持续扩大先进制造领域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坚持适度超前但不过度超前推动基础设施投资持续增长，完善与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相适应的公共服务布局，引导更多资金投向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领域。

严格规范政府投资。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严格遵循政府投资科学决策原则，深入开展可行性研究和评估论证，确保符合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土地、文物、环保等刚性约束。实施政府投资项目“窗口前移、评审前置”，开展财政承受能力和债务风险评估论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正面清单和禁止类项目清单管理，坚决杜绝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严禁投资过剩产能及重复建设项目。紧跟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导向，精准谋划储备项目，强化向上对接，提升资金争取实效。

激发各类投资主体活力。持续优化民间投资政策环境，破除民间投资准入壁垒，围绕先进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电池、电子信息、文旅文创等产业，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鼓励和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重大工程、重点产业链供应链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稳步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统筹用好各类财政性资金和政策

性金融工具，健全社会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探索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模式，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

健全投资实施保障机制。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健全“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探索实行重大项目用地、用林、用水、用能、排放等分级分类服务保障，实施重大项目联审联批，加快要素报批前期工作，加强民间投资项目的资金和要素保障，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加强项目全周期管理，推广建设和运营一体化模式，提升政府投资项目运营的质量和效率。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深化“基金入洛”“险资入洛”，完善“募、投、管、退”全流程服务体系。

第三节 促进资源要素在更大范围畅通流动

打通市场循环卡点堵点。完善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积极主动破除地方保护和区域壁垒，健全落实产权保护、市场准入、信息披露、社会信用、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制度，及时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推动市场基础设施高标准联通，加快建设复合型全国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推动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融合发展，巩固提升多式联运服务水平，促进生产消费紧密衔接。规范政府经济促进行为，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严格落实全国统一的招商引资行为清单，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推动市场监管公平，

加强市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规范涉企执法行为，依法依规有效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

推进现代物流业降本提质增效。加快推动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硬件建设，优化空间布局，适度超前建设新型物流基础设施，布局一批重要的区域性物流园区和物流节点，构建高效畅通的现代物流网。加快构建“供应链+仓储+配送+产业融合”物流服务体系，推动物流业从基础运输服务商向供应链集成服务商转型。加强铁路货运场站与产业园区、物流园区衔接，优化集疏运体系和铁路运能线路布局，提升大宗物资“公转铁”“散改集”运输能力。深化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建设，大力发展智慧绿色物流，完善岸电设施等配套基础设施，构建绿色低碳、节能高效的绿色运营体系。

提升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支撑能力。推动城乡商贸流通融合发展，培育发展农产品批发市场、区域冷链物流基地，打通“农产品上行、消费品下行”双向流通渠道。提升生活必需品流通保供能力，织密消费终端网络网点，提高仓储加工配送能力和效率，构建新型保供体系。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体系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商业、物流配送体系，实现乡镇商贸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全覆盖”。大力培育现代流通企业，建立阶梯培育机制，推动传统批发零售业企业转型升级。构

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国家区域性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园区。

专栏5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建设。推动洛龙泉舜—正大、西工大卫天地—西工小街、涧西丹尼斯百货—广州市场、老城洛邑古城—丽景门、孟津魏坡新序等重点商圈、特色商业街、文旅集聚区等向多元消费场景升级，加快建设洛阳华夏历史文明传承创新产业园。建设洛龙环开元湖等5个首发集聚区、大卫天地等N个首发节点，每年引育品牌首店、旗舰店、概念店20家。 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提升县乡村三级商贸设施，建设一批城乡网点、区域配送网点，实现农村商贸流通网点全覆盖，再生资源回收率达到82%以上。 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加快大宗商品物流园二期、汝阳智慧冷链物流园等项目建设，谋划伊滨新能源物流园、伊滨钢制家具物流园、孟津快递电商物流园、铁路物流园等区域性物流园区，布局洛阳农副产品冷链物流基地、老城商贸物流园等物流节点，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比率优于国家1个百分点以上。

第六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建设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的活力洛阳

深化关键环节改革，持续实施重点领域改革攻坚行动和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加快完善有利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促进各类要素高效配置。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聚焦主责主业推动市属企业战略性、专业化重组。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加强关键环节监督，严控经营合规风险。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国企治理结构和组织形态创新，在新兴产业领域实施扁平化管理，推动公司治理更加科学规范、市场化经营机制更加灵活高效。盘活存量资产，以收益稳定的不动产等资产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ABS）、类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类 REITs）等资产证券化产品。强化资本运作，构建有色金属、高端轴承上市板块，围绕新能源、高端轴承、新材料、矿产资源等领域优化投资结构，通过“直投

+基金”“培育+并购”方式，推动产业升级和价值再造。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推动监管机构、集团企业、重点子企业的核心数据贯通，强化自上而下穿透式监管，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支持驻洛央（省）企向总部争取更大自主权，总结推广洛轴改革经验，鼓励市属企业加强与驻洛央（省）企、社会资本合作。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实施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为民营企业参与市场竞争打造平等准入环境。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牵头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参与政府重大项目建设。落实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健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和风险补偿机制，创新“知识产权+信用”融资工具，加强民营企业信用体系建设，丰富多元金融供给，提升民营企业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引导民营企业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常态化开展培训和交流活动，探索设立市场化运作、专业化运营的洛商商学院，打造高素质民营企业家队伍，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严格规范执法司法，提档升级涉企法律服务，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鼓励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依法依规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提升财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基本民生和

公共服务财力保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财会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落实同新业态相适应的税收制度，落实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稳步下放地方政策，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和抵扣链条，合理确定地方附加税税率，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加强上市后备企业梯度培育，畅通股权、债券、信贷等多元融资渠道。

第二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构建优化提升长效机制。坚持补短板和锻长板相结合，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为目标，持续提升“五个环境”。提升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牵引，全面落实“最多跑一次”，推动企业商事登记等高频涉企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确保办事更便捷。提升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围绕破除市场壁垒、强化要素保障，优化金融、土地、用工服务，确保政企互动更高效。提升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聚焦司法公正、执法规范、诚信履约，深化府院联动、提升案件质效、规范执法行为、优化法律服务、强化信用修复，为企业提供全方位法治保障。提升便利融通的开放环境，聚焦发挥开放平台效能、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促进“双向”投资增长、优化涉外法律服务，塑造开放新优势。提升及时高效的助企环境，聚焦畅通企业服

务链条，深化惠企政策触达、政务热线提效、企业降本增效、公用服务保障、拖欠款项清理，提升助企服务质效。

强化监测评价和结果运用。构建“1+7”监测评价机制，以全省营商环境常态化监测评价为基础，发挥营商环境满意度监测、“扫码入企”效能监测等 7 个市级监测平台作用，聚焦企业满意、政务效能、利企便民等重点领域，动态调整优化评价指标，完善监测方式。强化监测评价问题整改，形成“发现问题—分类交办—限时整改—复核销号—定期回访”闭环。探索建立以市场主体评价为核心的评价机制，让“企业家投票”，杜绝“自评自说”，全面提升监测效果。

优化监督机制形成合力。深刻把握优化营商环境与干部作风建设“一体两面”的辩证关系，严肃整治损害市场公平以及妨碍企业发展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强化刚性执纪执法保障作用。有效发挥专题询问等法律监督作用，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家代表、群众代表等担任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开展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舆论监督等多形式监督。加强效果评估，发挥数据监测、企业回访等评估方式作用，推动跨部门难题实行专项督办、限时销号。

第三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提升基础要素配置效率。创新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方式，拓展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等方式供应范围，全面

实行工业用地“标准地”供应，优化调整中小企业土地出让政策，探索土地用途混合开发利用，允许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推行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积极培育金融要素市场，推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回归“支农支小”定位，推动国有资本向战略资本转变，持续推进“基金入洛”，积极利用科创债、绿色债、乡村振兴债等创新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强重点领域、薄弱环节担保增信支持。

加快集聚高端要素资源。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高质量发展洛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先行区（核心园），培育猎头服务、人才测评等业态，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提升人力资源服务市场化专业化水平。推行“编制弹性+职称创新”，探索在轴承、农机等特色领域设立“首席技师”职称。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完善技术经理人培育体系，引育建设专业性技术转移机构，提升洛阳科技大市场功能，建设国家技术转化郑州中心洛阳分中心。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谋划布局区域性数据交易分中心，发展数据清洗加工、数据分析、模型训练等新兴业态，分类推进行业、企业、城市等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深入实施“数据要素×”行动，联合第三方机构共同打造面向人工智能训练的高质量数据集，促进数据融通共享和深度利用。

完善资源要素价格形成机制。推进水、能源等领域价格改革，完善天然气价格机制，落实煤炭价格区间调控政策，形成反映市场供求关系的价格体系。优化居民阶梯水价、气价制度，合理设置分档量价。完善促进均衡可及的公共服务价格政策，健全养老、托育、学前教育等普惠性公共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加强殡葬、景区等服务收费管理。建立健全数据产品和服务定价机制，加快制定符合公共数据要素特性的价格政策。

第七章 扩大高水平对内对外开放 建设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开放洛阳

坚持对内对外开放并重，积极融入国家重大战略，持续实施外贸提质扩容行动，全面提升开放通道和平台能级，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推动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开放新格局。

第一节 以重大战略牵引深化区域合作

深入实施国家重大战略。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深化陕晋豫省际毗邻地区务实合作为契机，充分发挥洛阳区域性中心城市引领作用，协同建设黄河流域的生态要地、安澜重地、产业高地和文化盛地。落实中部地区崛起战略部署，加强与武汉、长沙、株洲等城市产业合作，联合共建装备制造、新能源、电子信息等具有比较优势的区域性特色产业基地；加快完善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功能，推动

洛阳机场与周边机场协调联动发展，推动人流、物流、信息流高效流通。深化对口援疆，持续深化产业、经贸、文化、教育等领域务实合作。

积极融入郑州都市圈。完善多层次交通网络，推进郑洛高速建成通车，深化郑州至洛阳城际铁路规划研究，促进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聚焦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共同高标准建设郑洛先进材料产业带。优化创新空间布局，对接联动郑州都市圈创新力量，积极融入和服务全省技术转移体系，协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加强文旅融合联动，深度融入郑汴洛国际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串联优势资源和景区，共同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加强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协同推进黄河流域重点难点问题治理和一体化保护，打造幸福黄河示范段。

增强豫西地区辐射带动力。推动洛阳济源同城化发展，加快焦济洛平高铁、洛济快速通道等项目建设，推动基础设施网络互联互通；围绕装备制造和零部件供应、绿色石化先进材料、战略性新材料、有色金属材料等领域，加强产业协调发展；共同争创小浪底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王屋山—黛眉山世界地质公园旅游区，联合推进黄河古都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建立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机制，共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深化与三门峡、平顶山、焦作联动发展，串联孟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产业功能区，建设

洛济焦高端石化产业带、洛平高端装备产业带、洛三新材料产业带；以黄河生态廊道为纽带，合作推出黄河旅游线路和产品；以“生态伏牛”旅游公路为纽带，共同打造伏牛山休闲度假地。推动公共服务合作共建，建立区域间信息共享、应急处置支援常态化沟通机制。

深化与动力源地区战略合作。积极融入先行地区产业链创新链，引导企业与先行地区龙头企业、重点实验室等组建创新联合体，搭建产销对接平台，探索建设科创飞地、离岸创新基地，促进科技成果在洛转化和产业化应用。以长三角地区的高端装备和电子信息产业、京津冀地区的人工智能和先进装备制造产业、粤港澳大湾区的生物医药和新能源电池产业、成渝地区的汽车零部件等为重点方向，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探索共建“飞地园区”。

第二节 推动开放平台通道提质增效

提高自贸区贸易创新和便利化水平。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开展首创性、集成性、系统性改革创新。聚焦投资、贸易、金融等关键领域，探索构建“筛选—适配—落地—评估—迭代”全链条机制体系，持续优化管理制度和监管模式，在更大范围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与国际相通相容，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探索开展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等业务，落实自贸区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加强跨区域联动，探索发展离岸贸易，推进更高水平的投资贸易便利化。

提升综保区保税业态功能。积极发展综保区“保税+”业务，聚焦智能制造、新材料、消费电子加工等领域，引进培育一批产业层次高、带动潜力足的保税加工上下游企业，丰富保税产业功能。促进保税业务与跨境电商深度融合，探索开展保税维修、保税研发等新业态新模式，提升进出口商品交易展示、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功能。深化综保区与东方红（洛阳）国际陆港“区港联动”，探索发展综保区与海港、空港、边贸区合作模式，进一步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建设区域进出口集散地。

推动经开区提档升级。支持经开区结合企业需求探索开展制度创新，加强与自贸区洛阳片区协同联动，围绕新能源电池、光电元器件、轴承等主导产业，加强物流、出口退税、融资等方面政策支持，加快外向型企业培育集聚。稳步扩大外商投资，加强与国际中介投资机构合作，链接海外资源。

拓展开放互联通道。积极推进“陆海空数”丝绸之路建设，深度融入中欧班列体系，积极拓展铁海联运班列，提升东方红（洛阳）国际陆港的集货能力、服务质效，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衔接联动，畅通与东盟国家贸易新通道。深化与港口、沿边口岸联动，探索多点信息共享，争取实现出口货物一次报关、“抵港直装”。提升洛阳机场国际化功能，主动融入郑州—卢森堡等空中经济廊道，争取开通到越南等

东盟国家的客货运航线航班，推动洛阳航空口岸向外籍飞机开放，进一步完善国际航线网络。

第三节 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

推动对外贸易提质扩容。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经贸合作，加强检测认证和标准认定，积极培育自主贸易品牌，重点打造复合材料、钢制家具、工程机械、摩托车等优势外贸产业集群。开展“千企百展”拓市场行动，推动规上工业企业向外贸业务转型，加快发展中间品贸易，鼓励发展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加快培育壮大外贸增长点。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建设，探索推进内外贸规则制度衔接融合，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内外贸一体化企业，助力企业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

促进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动跨境电商综试区创新发展，以跨境电商 B2B（商家对商家的电子商务模式）出口业务为重点，推动线上平台、线下园区协同联动，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布局建设海外仓。用好“9810”离境即退税政策，积极推广“跨境电商+产业带”“工业品+海外独立站”等新模式，培育更多源头工厂和跨境电商产业带。高标准建设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及配套管理制度，做大做强工业设计、工程技术等外包领域，扩大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鼓励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领域企业由单一产品供应商向“产品+服务”“制造+解决方案”整体服务商

转型。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升级，探索开展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改革、融资租赁公司外债便利化改革。

实施“洛企出海”市场开拓行动。支持优势企业扩大对外投资和国际工程承包，促进成套工程装备出口，引导开展境外矿产、煤炭、森林、农业等资源开发，带动贸易向上下游延伸。完善促进和保障对外投资体制机制，健全对外投资管理服务体系，稳妥有序推进境外投资合作，推动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优势产业深度融入国际产业链供应链。深化涉外法律服务专业化建设，建好用好洛阳涉外商事与法律服务中心、洛阳国际商事仲裁院，完善涉外法律服务供需对接和快速响应机制，保障外向型企业合法权益。

提升招商和利用外资水平。用好链式招商、场景招商、资本招商、科创招商等新路径，健全项目谋划、线索对接、洽谈签约、服务落地等全周期协调推动机制。落实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和外资准入负面清单，积极争取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服务领域开放，探索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扩大外资利用规模。深化外商投资企业服务，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保障外资企业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标准制定、政府采购等方面的国民待遇。

专栏6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
开放平台能级提升。自贸区重点推动投资贸易便利化、跨境法律、跨境金融等措施落地，形成15个省级以上制度创新案例。综保区重点发展保税加工、保税物流、保税服务三大业态，稳居全国综保区“B”类序列。服务外包合同额达到20亿美元。 对外贸易提质扩容。推动四个国家外贸转型基地进出口额超200亿元。拓展钢制家具对东盟、中亚，农机装备对俄罗斯、中亚和南美，摩托车对非洲、南美，铝板带箔对日韩和东盟，耐火材料对墨西哥、日韩等国际市场出口规模，扩大从巴西、俄罗斯、东盟、非洲等新兴市场进口铌铁、铝、电解铜等资源型产品和消费品规模。 “洛企出海”市场开拓。支持优势企业扩大对外投资和国际工程承包，拓展境外矿产、煤炭、森林、农业等资源开发，到2030年，全市开展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企业达到120家。 陕晋豫省际毗邻地区深化务实合作。联动推进黄河干流、伊洛河等流域生态保护治理。推动装备制造、新材料、石化等产业绿色化与集群化发展，形成黄河流域具有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串联融汇河洛文化、关中文化、三晋文化等，打造“水利工程研学”“三国历史寻迹”等特色线路。

第八章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建设城乡融合共进发展的和美洛阳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持续实施乡村全面振兴行动，因地制宜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以城乡融合带动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一节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扛稳粮食安全重任。严守耕地红线，开展全域土地整治，实施粮食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总结推广“投融建运管”市场化推进机制，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和管护水平，推广良田、良种、良机、良法、良制集成增效，全市粮食产量稳定在 50 亿斤以上。强化农业科技支撑，围绕小麦、红薯等育种研发，打造现代化良种繁育基地。实施全域灌区综合改造提升工程，发挥故县水库灌区、小浪底南岸灌区、前坪水库灌区、陆浑灌区等大中型灌区作用，强化田间工程与水源工程、骨干水利工程配套，推进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和沟渠连通，持续提高灌溉效益。高水平建设国家农机装备创新中心，研发推广丘陵山地农业生产适用性农业机械，推进大田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加强气象灾害风险监测预警防控，强化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提升农业防灾减灾和应急作业能力。探索粮食与经济作物轮作套种模式，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做大做强乡村特色产业。聚焦优势特色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杂粮总产量稳定在90万吨以上，肉牛奶牛年饲养量50万头以上，食用菌年产量45万吨以上，中药材年产量30万吨以上，园林水果年产量135万吨以上。以牡丹芍药种植为引领，扩大鲜切花种植运营面积，大力发展牡丹原材料深加工，打造牡丹产业龙头企业。因地制宜发展设施农业，围绕食用菌生产基地、规模化养殖场、水果种植集中区等区域，推进老旧农业设施更新改造和数字化升级迭代。挖掘乡村农产品生产、生态涵养、文化传承等多元价值，发展特色手工业、乡村研学、生态康养等业态，引导发展适合家庭经营的庭院经济、民宿经济等模式。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积极发展农产品加工业，聚焦肉制品、果蔬制品、中药材等领域做强精深加工，发展农产品初加工和农业生产副产品加工，推动形成“育种—种植—加工—品牌”全链条。融入伏牛山香菇产业集群、河南奶业集群、全国中药材产业集群、全国甘薯产业集群等产业发展平台，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园协同发展体系，提高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加快培育品质过硬、竞争力强的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培育省级、市级龙头企业分别达到80家、360家。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快农村冷链保鲜等物流设施改造升级，发展直播带货、农村电商等新型经营方式。促

进数智技术与农业发展融合，推进智慧种植、智慧养殖，扩大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应用场景。健全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科学布局建设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节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分类有序推进乡村建设。把准人口流动和乡村演变趋势，统筹优化村镇布局，引导人口、产业适度集聚，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合理安排建设重点和时序。城郊融合类村庄注重与城市经济融合，引导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村庄延伸覆盖。集聚提升类村庄重点改善人居环境，完善医疗、养老、文体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乡村宜居宜业水平。特色保护类村庄重点保护弘扬传承历史文化资源，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新业态，展示特色乡村风貌。稳慎推动村庄搬迁撤并。

完善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合理规划农村公路线路，持续推进次差路整治提升，优先打通断头路，促进与国省干线、城市道路连接互通。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发展，实施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提升供水安全保障水平。优化乡村能源供给，积极发展清洁能源，巩固“光伏扶贫”建设成效，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巩固提升农村电网，有序推进乡村充电桩建设。实施“气化乡村”工程，推动重点乡镇燃气管网基本实现全覆盖。加快数字乡村建设，推进乡镇以上区域和重点行

政村 5G 网络深度覆盖。加强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畅通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拓展低空技术物流配送场景应用。

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分类推进农村改厕，因地制宜采用合理处理方式，加强改造后的日常管护，确保群众正常使用。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常态化治理，推广普及垃圾分类减量和集中清运措施，建立完善垃圾治理常态化运转机制，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达到 80%，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行政村实现全覆盖。

第三节 提升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

健全完善多元投入机制。加强财政投入保障，落实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的政策，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金融支农力度，积极发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和多层次农业保险，引导金融机构加大资金投放力度。积极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健全准入制度和负面清单制度，加强全过程监管，扩大乡村振兴融资能力。落实国家粮食最低收购价、粮食生产补贴、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等支持性政策，保护和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积极性。

促进农民稳定增收。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建好用好农村产权交易平台，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行为，提高农村集体资产利用效率和增值能力。深化农村土地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

策，有序推进适度规模经营，持续提高土地产出率。扎实开展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加强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完善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引导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与农户等紧密联合与合作，通过保底分红、入股参股、服务带动等方式，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探索“共富工坊”等模式，有效整合乡村旅游、劳务用工、技能培训、农产品销售等功能，健全“土地增效+资产盘活+就业扩容+直播带货”全链条增值路径，实现农民增收、集体增利。

强化常态化精准帮扶。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精准识别、动态进出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推动开发式帮扶，强化帮扶产业分类指导，继续实施公益性岗位、生态护林员等就业帮扶，开发用好帮扶车间。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就业，强化安置区产业就业配套支持，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

第四节 提质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依托乡里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打造综合服务平台，动态完善服务功能，全面提升农村公共服务完备度和便利度。统筹县城、乡镇和中心村教育资源，优化整合农村教学点，在村级普遍建立儿童托育服务，持续改善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

师本科以上学历占比稳定在80%以上。提升乡村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积极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促进县、乡、村医疗资源共享互动，发展远程诊疗服务，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推荐标准比例达到45%。健全乡村养老服务网络，稳妥推进乡镇敬老院关停并转，建设村级助老服务点。完善乡村文化设施、公共健身设施建设，推动乡村文化礼堂、乡村文化广场打造成为乡村特色农产品展示窗口。

完善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机制。健全规范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引导支持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加强农民技术技能培训，壮大农村专业人才和实用人才队伍。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允许农户合法拥有的房屋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鼓励金融机构城乡联动，针对农村经营主体开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服务。探索设立乡村振兴基金，引导和规范农业农村领域社会投资。

专栏7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40万亩以上，全市高标准农田面积达到331万亩，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5%以上。突破小麦、玉米、甘薯杂粮、林果等基因挖掘、品种设计和良种繁育核心技术，建设牡丹基因库，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品种。 农业特色产业发展。支持嵩县环陆浑湖中药材基地、新安千年樱红数字樱桃基地、宜阳麦椒产业示范区、洞西区近郊特色种植示范区等先导区创建和建设。发展壮大汝阳红薯和香菇、洛宁苹果、栾川核桃、孟津西瓜、偃师葡萄、新安樱桃、伊川小米等特色农产品。适度发展林药、林菌等林下种植，规范发展林禽、林畜、林蜂、林特等林下养殖。 灌区建设提升。建成故县水库灌区、前坪灌区等大型灌区，高效运营小浪底南岸灌区，推进陆浑水库灌区、龙脖灌区、新安提黄灌区等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谋划实施灌区全域现代化改造。 乡村基础设施提升。推动农村公路优良路率逐年提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稳定在90%以上。打造“一站式”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300个以上。农村地区新增清洁能源电力装机100万千瓦以上。 气象灾害风险预警能力提升。在栾川、宜阳、孟津、偃师、汝阳建设部署天气雷达。在洛阳全域建设乡镇土壤水分站。完善高标准农田气象监测网，优化全域智能化农田生态系统监测站网布局，完善信息传播发布体系。完成新一轮农业气候资源普查和区划。

第九章 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建设内涵提升协调发展的品质洛阳

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准确把握城镇化从快速增长期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的阶段的重大变化，顺应人口变化趋势，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发展壮大县域经济，全面提升中心城区和县城综合承载力，着力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格局，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一节 优化市域发展布局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以及各类管控边界，推动都市核心区、环都市区、南部生态发展区相互协同、错位发展，强化中心城区、县城、中心镇三级联动，构建结构合理的区域协同发展格局。

提升都市核心区发展能级。做强都市核心区洛北、洛南、伊滨三大板块，大力发展城市经济，有序推动城市更新，以新质生产动能推动都市核心区能级全面跃升。洛北板块统筹产业转型升级、城市有机更新、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洛南板块统筹发展动能转换、文旅融合发展、生态宜居水平提升，伊滨板块统筹创新资源集聚、产城融合发展、公共服务完善，做大做强城市经济，引导优质资源、高端要素和人才集聚，强化与偃师区和孟津区交通衔接、产业链接，高标准建设Ⅰ型大城市。

推动环都市区组团式发展。以承接都市核心区产业转移和功能疏解为重点，推动偃师区、孟津区、新安县、伊川县、宜阳县持续提升城区功能品质，重点发展铝基材料、化工新材料、航空装备和高端轴承等先进制造业和配套的生产性服务业，做大做强区域性物流基地、专业市场，加强与中心城区的创新协同、产业协作、交通互联，实现与中心城区的组团式发展。

推动南部生态发展区绿色发展。依托生态资源优势，汝阳县、洛宁县、栾川县、嵩县大力发展特色农业、生态康养、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科学控制开发强度，提升重要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积极拓宽生态价值实现的有效路径，加快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弱项，吸纳农业人口就近就地城镇化，实现生态保护、绿色发展和民生改善的有机统一。

推动城镇协调联动发展。分类推进小城镇建设，持续做强 19 个重点镇特色产业规模和优势，培育壮大一批功能完备的中心城镇，推动市域内陇海、焦柳铁路沿线和黄河、洛河、伊河沿岸城镇对接合作、紧密协同、一体化发展。完善县区差异化发展激励引导机制，促进人口向优势区域集中，因地制宜提高城镇化水平和质量。

第二节 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

培育壮大城市发展新动能。加快建设伊滨科技城，着力构建产业、科技、城市融合发展的创新生态。强化科技创新

与产业创新协同，依托龙门实验室、智慧岛等创新载体，建立企业主导的研发机制，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全覆盖，充分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激活存量资源潜力，全面摸清存量房屋、设施、土地等资源底数，盘活老旧厂区、存量楼宇，强化和规范存量基础设施管理，加强老旧厂房、低效空间等功能再造与业态植入，推进涧西工业遗产街区、老城历史文化街区等重点片区有机更新，提高运营效能。健全多元化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吸引社会资金规范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建立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城市更新可持续模式。优化城市开放环境和服务，提升自贸区、综保区等开放平台能级，营造国际化城市生活空间，着力建设富有活力的创新城市。

营造高品质城市生活空间。坚持人口、产业、城镇、交通一体规划建设，全面开展城市体检，建立“体检—规划—实施”的项目联动机制，积极争取全国城市更新试点城市。加强既有建筑改造利用，有序推进符合条件的C级、D级危险住房改造。持续推动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逐步引入物业管理，完善小区长效管理机制。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积极探索群众“自主更新”模式。加快完整社区建设，构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到2030年中心城区基本实现完整社区全覆盖。实施骨干路网堵点断点打通工程，提升城市通勤效率，完善交通换乘设施布局，扩大停

车位、充电桩等便民设施供给，加快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着力建设舒适便利的宜居城市。

推动城市发展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风能、光伏等清洁能源，深入推动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和新能源应用，构建绿色低碳的城市能源供给体系。实施城市空气治理提质工程，推进城区工业企业技术升级改造和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提升重点行业能效、水效水平。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循环经济模式，提升工业、市政等领域再生水使用率，促进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倡导地铁、公交等绿色低碳出行，加快公交、环卫等重点领域车辆新能源替代，持续改造升级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推动餐厨废弃物集中收运处置基本实现全覆盖。加强城市生态环境治理，深入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健全城市公园和绿道网络体系，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和处置，着力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

推动城市建设更加安全韧性。严格落实水资源总量和强度控制，稳步推进供排水一体化改革，有序推动城市应急水源建设，加快建立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建设运维机制，保障全市水资源安全。深入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加快城市燃气、供水、排水、污水、供热等地下管线管网及配套设施建设改造。统筹城市防洪和内涝治理，健全城区水系、排水管网与周边水库等联排联调，积极推进城市排水防涝、

雨污分流等项目建设，推动城区雨污水系统治理水平全面提升。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社区韧性提升工程，加强微型消防站、市政消火栓补建、应急避难场所等基层防灾设施建设，构建总量充足、布局合理的应急避难体系，着力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

促进城市文化繁荣发展。赓续洛阳厚重历史文脉，加强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传承，推动隋唐洛阳城、汉魏洛阳故城等大遗址和龙门石窟、关林等文化遗产的整体保护，积极活化利用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工业遗产等，重视保护洛阳独特的人文地理、自然景观，保留更多“时代印记”。强化城市规划的管控和引导作用，加强城市风貌管理，塑造独具特色的城市气质。加强建筑设计管理，推动城市建筑更好体现中华美学和时代风尚。拓展城市书房、文化驿站、文化广场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完善城市文化设施，创新动漫、影视、创意设计等城市文化业态，着力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

推动城市治理更加智慧精细。强化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推进供水、供暖、排水、燃气等关键市政设施智慧化改造，有序推动公共安全、城市管理、消防安全、应急通信、交通管理、市场监管、社情民意等领域数据汇聚，构建“一网统管”城市治理体系。聚焦停车难、环境脏乱差等问题，每年整治提升背街小巷和小微公共空间各 10 处以上。

开展城区增亮专项行动，排查修复城区照明盲区。以城市由人民自己管理负责的精神为出发点，探索城市商住社区、企事业单位家属院社区、安置社区和农村社区不同治理模式，积极培育社会化社区服务公司新模式。以城市居民需求为导向，顺应城市治理数智化趋势，创新治理理念、模式、手段，着力建设便捷高效的智慧城市。

第三节 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增强县域产业竞争力。推动新安县、伊川县、宜阳县强化特色产业优势，推动装备制造、铝精深加工、航空航天装备等主导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升级，培育做大与产业发展配套的现代物流、科技信息等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栾川县、嵩县、汝阳县、洛宁县依托生态资源优势，积极发展生态康养、乡村旅游、清洁能源等特色产业，做优做强高端民宿、中药材种植加工、温泉康养、特色农产品等品牌。实施县域产业园区能级提升行动，完善梯次培育机制，全面深化园区改革，提升市场化运营水平，打造县域产业发展主平台。到2030年，全市经济总量超500亿元的县达到2—3个。

推动县城建设提质。加快嵩县至内乡、洛宁至嵩县、嵩县至汝州等高速建设，实施国省干线公路提升改造，有序推进县城市政道路升级改造，优化布局县城停车、公交站点，提升交通通行效率。持续完善水电气暖和应急消防等配套设

施，基本完成燃气、供热、供排水等30年以上老旧管网更新改造，提高县城集中供暖普及率。实施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和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行动，增设养老托育设施、无障碍设施等，优化文化体育和社会福利供给，促进人口和公共服务资源适度集中。积极推进县城特色商业街区建设，鼓励发展县域新型消费集聚区。

促进县乡功能衔接。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根据人口流动趋势差异化引导县乡（镇）村发展，构建“县城—中心镇——般乡镇—中心村”功能互补、梯次辐射的城镇空间格局。推动产业协同，布局“县城研发加工、乡镇特色生产、村域基地体验”的产业链，共建产业平台。推进基础设施互联，构建城乡一体的市政设施、交通、物流、信息网络，进一步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深化县乡体制改革，推动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资源下沉，促进公共服务共享。依托山水林田湖草等自然基底建设生态绿色廊道，加强河道、湖泊等保护利用，打造县乡绿色宜居生态空间。

第四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和青年人才加快融入城市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深入落实城镇落户“零门槛”政策和经常居住地户口登记制度，落实居住证与身份证功能衔接，稳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由常住地供给、覆盖全部常住人口，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

并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权利、履行同等义务。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

提升农业转移人口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推进符合条件地区开展撤乡设街道（镇）工作，做强城镇化的重要支点。健全覆盖城乡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稳定就业。以公办学校为主将随迁子女纳入流入地义务教育保障范围，确保应入尽入。构建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推动配租型、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扩大公积金制度对农业转移人口的覆盖范围。支持有意愿、有缴费能力的农业转移人口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进一步扩大职工门诊统筹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定点覆盖范围。落实中央财政性建设资金、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指标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数量挂钩机制，全力保障人口净流入县区学校建设、保障性住房等用地指标。

深化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聚焦青年就业创业、安居乐居、高质量发展需求，提升服务保障，吸引更多青年来洛发展。完善驻洛高校人才培养与就业联动机制，鼓励企事业单位提供青年见习岗位，为青年实现高质量就业提供坚实保障；用好大学生实训基地、青年众创空间、青年创业园等平台，扎实做好创业辅导，细化落实优惠政策，为青年创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实施青年安居保障工程，加快青年人才公寓、蓝领公寓、青年驿站等建设，持续发放购房补贴和租房补贴，

加快形成公租房“兜底”、保障性租赁住房“过渡”、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安居”的住房保障体系。发展符合青年就业取向的新产业新业态，培育打造青年喜爱的消费场景，建设青年友好街区。开展青年联谊交友、青年夜校等活动，拓宽青年交流渠道。

专栏8 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

提升住房保障与居住品质。统筹老旧小区水电气暖和环卫、消防、停车等设施改造，完善养老、托幼、文化、体育等服务设施，全面完成2000年前老旧小区改造，有序推进一批2005年前老旧小区改造。加快实施百叶楼3号、太平街37号院、洛铜三十六号街坊、洛轴天七街坊等危旧房和既有建筑更新改造利用项目。实施七里河村城中村改造（一期）、北关村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八里堂城中村改造（二期）等城中村改造项目30个以上。新增公共停车泊位4100个以上、公共充电桩（枪）3300个以上。完成纱厂东路口袋公园、九都路文化游园、瀍河滨水游园等14处公园绿地建设。

推进完整社区建设。推进国家完整社区试点建设，中心城区基本实现完整社区全覆盖。以改造提升商业步行街、老旧商业街区和盘活旧厂房、旧仓库为重点，着力打造广州市场、西工地、城市阳台、洛邑古城、周公里、二郎庙等文商旅融合街区，推动中储801仓库、解放路啤酒厂等更新改造，推进老旧街区（厂区）功能转换、业态升级、活力提升。

实施城市安全韧性和补短板工程。对运行满20年以上经评估有安全隐患的燃气、排水等老旧管网系统进行更新改造，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保障燃气设施运行安全。加力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完成盘龙冢等7座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治理工程，有序开展问题污水管网提升改造，再生水利用率稳定在30%以上。有序推动滨河南路下穿徐兰高铁、开元大道西延、古城路三川大道立交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通骨干路网堵点断点，提升城市道路通行能力。

保护传承城市历史文化。有序推进隋唐洛阳城、洛阳火车站等重点片区改造。推进老城东西南隅历史文化街区整体保护，以洛铜、洛轴街坊为重点，推进涧西工业遗产街区保护和活化利用，完成涧西区苏式建筑修缮加固。持续完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名录，严禁以危险住房名义违法违规拆除改造历史文化街区、传统村落、文物、历史建筑。

第十章 着力推动文化繁荣兴盛 建设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的人文洛阳

充分发挥洛阳文化资源优势，保护好、传承好、传播好历史文化遗产，赓续洛阳历史文脉，持续实施文旅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文化和旅游业态融合、产品融合、市场融合，着力把文旅产业打造成支柱产业、民生产业、幸福产业，加快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和人文交往中心。

第一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构建“六进”宣讲体系，一体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学习、阐释、普及。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大力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发挥中共洛

阳组诞生地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作用，增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精准开展新就业群体、青年群体的政治引领和心态疏导。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宣传教育实践活动，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

持续提升公众文明素养。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创新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机制，大力弘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引领社会新风正气。建强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深化“社区邻里日”等文明实践品牌，常态化多样化开展理论宣讲、科普宣传、非遗体验等活动，培育壮大文明实践队伍。加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建设，让群众共享创建成果。弘扬守信践诺的社会风尚，推动践行新时代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深入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强化乡村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深化农村移风易俗，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加强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营造清朗健康的网络环境。加强和改进网络内容建设，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持续开展网络舆论正面引导工程和网络名人队伍建设行动计划，提升主流舆论引导能力，掌握网络舆论传播主动权。健全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深入开展“清

朗”系列专项行动，规范网络内容生产、信息发布和传播流程，加大网络乱象整治力度。

第二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强化系统保护。统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城乡建设，严格落实“先调查、后建设”“先考古、后出让”制度，完善文化遗产名录档案，加强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督察，构建精准化预警、智能化防控、信息化管理的文物安全防护体系。健全完善文化遗产保护地方性法规和规划体系，建立历史文化资源保护长效机制。完善文物资源数据库功能，提升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水平。加强邙山陵墓群遗址保护管理，加强苏式建筑修缮加固和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肌理保护提升，探索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保护利用创新模式。

深入研究阐释。全面提升考古研究水平，围绕“考古中国”“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夏商文明研究工程”等重大课题，建成用好国家夏商文明考古研究中心，打造国家重要的考古科研平台。持续加强黄河文化、大运河文化、丝绸之路文明研究，加强档案文献遗产保护和古籍抢救性保护。培育壮大考古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与国内知名考古机构合作，打造文物保护洛阳样板。推进二里头遗址申遗，推动万里茶道、关圣文化史迹联合申遗。

加强活态传承。加强二里头、偃师商城、东周王城、汉魏洛阳故城、隋唐洛阳城五大都城遗址保护展示，积极融入大遗址保护利用走廊建设，推动龙门石窟打造知名文化地标。实施“非遗点亮计划”，持续办好“春和景明”“河洛飞花”等非遗品牌展示展演活动，推进非遗进社区、进街区、进景区，开展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认定，建设一批非遗工坊，壮大非遗传承队伍。

第三节 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提升文旅融合发展水平。持续提升汉服体验、研学旅游、演艺演出、康养旅游等文旅业态，培育城市漫步、微旅游、微度假等新兴业态，强化黄河文化、伏牛山水等旅游资源开发，加强城市旅游与县域旅游联动，打造差异化四季旅游产品，构建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丰富高品质文旅产品供给。改造提升特色文商旅融合街区，推动历史文化元素融入城市建设，更好展现古都风貌。深化文旅品牌跨界融合，用好互联网“移动端、交互式、视频化”传播手段，加强与主流媒体和网络新媒体平台合作，讲好洛阳文旅故事。探索“百业+文旅”“文旅+百业”发展模式，鼓励旅游景区、休闲街区、博物馆等打造沉浸式体验新空间。

擦亮特色文旅品牌。强化文旅产业链群建设，打造“盛世隋唐”“黄河文化”“伏牛山水”“国色牡丹”“工业遗产”等文旅品牌，扩大“古都夜八点”等品牌活动影响力。

培育动漫影视、会展演艺、工艺美术品等文化产业，加强洛阳三彩等文创产品开发，鼓励开发文旅新业态新产品，提升“洛阳礼物”市场竞争力。强化 IP 培育转化，系统梳理“洛阳元素”“洛阳符号”，探索建立数字文化资产基因库，开展文旅 IP 资源素材转化、合作授权、商业开发，打造“洛阳数字文旅”品牌。持续提升 A 级旅游景区运营管理水平，完善景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推进景区智慧化提升。

扩大洛阳文旅“朋友圈”。用好 240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围绕主要客源地积极开拓国际国内航线，针对性加密高铁班次，推进与郑州、西安国际机场空铁联运衔接。积极融入黄河古都群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建设，开发郑汴洛安精品线路，推动文旅产业融合、产品联合、客源互送，协同打造古都文化走廊。持续“引客入洛”，加强与大运河文化带和丝绸之路沿线城市合作联动，实施入境游“全球种草计划”，加强入境游发展和中远端客源地开发，探索设立文旅联络站、人文交往驿站，开发具有国际水准的旅游产品和文创商品，完善双语或多语种旅游服务系统，提升国际游客消费便利度。

优化提升文旅服务质量。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全要素全流程服务体系，推动服务设施现代化、服务手段智慧化、服务标准国际化。聚焦机场、铁路枢纽、景区商圈等重点区域，扩大智慧导览等智慧文旅服务覆盖面，推动重点区域多语种标识全覆盖。坚持“一团一报”制度，提升

旅行社服务质量水平。优化旅游公共服务，以提升和改造既有设施为主，融入非遗展示等文化服务，打造互动性强、体验感好、主客共享的新型旅游服务中心。加强旅游惠民便民服务，完善景区景点周边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布局，建立快速响应的游客诉求反馈机制，全方位提升旅游服务体验。

第四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提升优化文化服务。实施文化文艺精品打造工程，引导广大文艺工作者积极投身文艺创作，培育一批文化领军人物和文化新秀，推出一批精品力作。优化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布局，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持续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擦亮“中原文化大舞台”等文化惠民品牌。发挥市、县两级文化馆带动作用，培育壮大自乐组织（乡村文化合作社），激发群众参与文艺创作的主动性。完善公共图书馆全民阅读推广体系，优化阅读服务和优质阅读资源供给，加快建设“书香洛阳”。深化文化体制改革，鼓励国有文艺院团完善内部管理和市场化运作，创新传播营销模式，推动舞台艺术精品创作。

提升河洛文化传播力影响力。深入挖掘河洛文化精髓要义和内涵价值，建好用好黄河、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洛阳段），加快建设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区。提升中国洛阳牡丹文化节、世界古都论坛国际化水平，高质量举办

客家文化学术研讨会。持续优化博物馆体系，强化“博物馆+”战略，推出优质陈列展览，围绕文创开发、研学品牌打造、数字产品提升等多维度推进业态创新，推动博物馆从传统文物展示向多元化文化体验转型。

推动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鼓励利用工业厂房、商业用房、仓储用房等打造体育运动空间，鼓励配建群众身边“小而美”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支持在体育场馆、体育公园、运动营地等打造沉浸式体育消费场景。差异化发展山地户外、水上运动、冰雪运动、航空等户外运动项目，推动建设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持续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市场化运营、复合型经营，鼓励具备条件的体育场地设施延长开放时间，促进夜间体育消费。搭建更多适老体育活动平台，打造老年体育赛事消费场景。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增强体育争先能力。

专栏9 文旅融合发展
文化遗产保护。提升二里头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汉魏洛阳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隋唐洛阳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水平。持续开展二里头遗址、偃师商城遗址等重要遗址考古发掘。建设龙门石窟艺术保护展示中心。加强“河图洛书”传说、洛阳水席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 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培育发展文化创意、牡丹文化、汉服体验、研学旅游、体育旅游、交旅融合、演艺演出、康养旅游等重点产业链，重点实施“洛阳礼物”品牌建设、汉服研究院、研学旅游基（营）地等项目，到2030年，文化和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超过10%。 重点场景打造。支持龙门石窟、老君山等景区做强做优，推动隋唐洛阳城、洛邑古城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推动重渡沟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推动龙门古街、西工小街创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年入境游客突破30万人次。实施隋唐洛阳城中轴线等项目，打造宫城里坊片区；依托洛邑古城、十字街、丽景门、翠云峰、铜驼暮雨东关大街，打造历史文化片区；依托汉魏洛阳故城、白马寺、河洛古城，打造白马寺片区；围绕关圣文化，打造关林片区；围绕石窟文化，打造龙门石窟片区。 精品旅游线路打造。提升以应天门、九洲池、天堂明堂等为代表的盛世隋唐主题线路，以王城公园、中国国花园、国家牡丹园等为代表的牡丹花城主题线路，以龙门石窟、关林、白马寺等为代表的文化遗产主题线路，以黄河三峡、孟津渡等为代表的黄河风貌主题线路，以龙峪湾、白云山、西泰山等为代表的森林康养主题线路，以洛阳博物馆、洛阳古墓博物馆、千唐志斋博物馆等为代表的博物馆研学主题线路，以涧西区苏式建筑、故居遗迹、东方红工业游等为代表的工业遗产主题线路。

第十一章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建设安居乐业共同富裕的幸福洛阳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实施稳就业促增收行动，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

难愁盼问题，完善适应人口变化的公共资源配置机制，稳步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第一节 大力促进群众就业增收

持续稳就业促创业。优化公共就业服务，持续开展“春风行动”等就业服务活动，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民工、返乡创业人员、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积极推进零工市场建设，推动“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深入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

培训和评价取证，促进劳动力市场供需匹配，推动劳动力就业向技能就业转变。发挥国有企业就业引领作用，引导各类主体更好履行稳岗扩岗社会责任。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落实“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制度，加强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加大创业支持，提升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力度，提供多样化创业辅导服务，激励高素质人才自主创业、引导外出人才返乡创业。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消除各类就业歧视，营造公平就业环境。

着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落实国家收入分配制度，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合理调节过高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鼓励先富带后富促共富，推动

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落实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机制，合理调节和缩小收入分配差距。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贴制度，引导国有企业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分配机制，有效激发技能人才、中小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重点群体增收活力，增加劳动者特别是基层一线劳动者报酬。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动城乡居民工资收入合理平稳增长。鼓励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引导爱心力量参与慈善事业，更好发挥在第三次分配中的调节作用。

第二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五育”融合，实现知识学习与全面发展的有机统一。持续优化教育资源，顺应学龄人口“梯次变动、错位达峰、区域分化”的趋势，加强基础教育学位资源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实现各学段教学资源的动态调整。落实延长义务教育年限政策，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统筹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成一批特色高中。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持续推动“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课堂教学、教学评价等改革，加快构建现代学校治理体系和家校社协同育人体系，全面提升育人质量和水平。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全面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培育教育数

字化应用场景。完善教师专业发展和培养体系，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优化特殊教育和专门教育保障机制，保障特殊群体受教育权利，发挥好专门教育矫治功能。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提升职业教育发展水平。推进高职省级“双高”工程和中职省级“双优”工程建设，夯实职业教育根基。深化职普融通，推进综合高中（班）建设，推动优质中职学校与高职院校开展“3+2”联合办学，探索中职、高职与职业本科贯通培养模式。强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持续推进洛阳高新制造、洛阳文旅文创等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支持职业学校与行业企业、社会力量等共建产业学院、生产性实训基地。强化“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企业技术骨干到学校从教和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的双向交流机制。

第三节 建设更高水平的健康洛阳

持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高质量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重点建设县级医院、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基层中医馆，推动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密切协作，持续开展全科医生特岗计划和乡村医生全员培训行动，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常见病和慢性病预防、治疗、康复能力。加强国家、省、市三级

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推动公立医院病房改造、医疗设备更新。强化公共卫生能力，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加快建设省级区域公共卫生中心。促进临床与科研深度融合，争创省级研发平台及医学重点学科，高质量建设一批临床诊疗研究中心等医学附设性机构。提升普惠性医疗康复和护理服务能力，引导各级医疗机构增加康复护理服务供给。实施医疗健康数字化建设工程，加快构建市级卫生健康大数据平台，推进智慧医院建设。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

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医疗改革方面，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建立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强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供给。医保改革方面，持续推进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优化异地就医医保支付政策，推进医保基金使用全程监控和智能预警。医药改革方面，持续推动药品和高值耗材集采扩面，常态化开展短缺药品保供稳价，强化儿童用药供应保障。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推广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建立多学科诊疗团队，提升医疗机构中西医协同能力。推动洛阳正骨传承创新，擦亮“平乐正骨”“河洛推拿”品牌。加快建设 2 个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加强中医医疗机构治未病

科和康复科建设，推广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持续巩固3个省级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和县级“两专科一中心”建设，推进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强化中医药人才培养和科研创新成果转化，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

开展全民健康素养提升行动。深入开展健康洛阳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健全居民饮食营养监测体系，开展健康知识科普，加强对重点人群的营养指导和干预。加大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力度，实施重点区域、流域、行业环境与健康调查，开展气象健康风险预警，健全环境与健康综合监测网络及风险评估体系。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建设全民健身中心、健身广场和公共体育场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完善构建智能化“10分钟健身圈”。

第四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落实国家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扩大生育保险保障范围，保障职工生育假期权益，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强化生育健康保障，加快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生育友好、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实施早孕关爱、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提供全方位健康管理服务。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全面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构筑母婴安全救治体系。探索将适宜的分娩镇痛以及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范围，规范有序推进辅助生殖技术应用。

加强育幼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和社区托育服务网络，支持发展托幼一体化、用人单位办托、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持续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加强从业人员培训和服务规范化管理，推进医育结合，提高托育服务质量。开展妇幼保健特色专科建设，健全宫颈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和救助政策，推进儿童保健门诊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优化提升养老服务供给。强化县级综合养老服务管理，提升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能力，全面实行乡镇敬老院“乡院县管”，完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发展农村互助性养老服务。健全居家养老支持体系，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推进家庭适老化改造、无障碍环境建设，培育引进市场化、连锁型居家上门养老服务机构。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加强养老、医疗机构协同，健全双向转接通道，增加医养结合服务和护理型床位供给。加快发展智慧养老，建立完善全市统一的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提供“点单式”、精准化养老服务。

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等制度，鼓励用人单位设置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强化老年人就业劳动权益保障。积极发展银发经济，培育康养旅居等业态，丰富老年人旅游线路、旅游产品供给，

加强智能护理、康复辅助等老年用品研发和推广。推进家庭适老化改造，提升公共建筑、公共场所等无障碍环境建设，推动涉老高频事项和服务场景简便易用。积极发展老年大学，常态化动员老年人就近就便参与志愿服务，强化老年人优待和权益保障，加强高龄独居老人和空巢老人关爱服务。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作用。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机制，推动年金、个人养老金、商业养老保险等发展，形成多支柱协同支撑养老待遇格局。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制度，完善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稳步推进失业、工伤等保险参保扩面。加强新业态就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重点群体便利化服务，落实缴费困难群体代缴机制。落实社保基金长效筹集、统筹调剂、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政策，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推动社保管理和服务数字化、智能化建设。

强化困难弱势群体救助帮扶。健全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稳步调整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持续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将困难群众及时纳入救助范围。持续完善帮扶残疾人生活补贴、就业帮扶等机制，完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助学、助医等社会福利制度。充分发挥临时救助作用，强化

突发公共事件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增强救助时效性，加强心理疏导、社会融入等服务。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救助。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

保障各类群体发展权益。促进妇女全面发展，依法保障妇女在文化教育、劳动就业、婚姻财产等方面的平等权利，持续推进系列“巾帼行动”和“健康中国母亲行动”，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持续开展儿童“五小”专项行动，推进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和流动儿童分类帮扶。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完善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就业创业、军休服务、优抚褒扬、权益维护等规范化服务，严格执行优抚、安置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加强失业和就业困难退役军人常态化、精准化就业帮扶。

第六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强化住房保障能力。坚持优化市场配置和政府保障相结合，加快构建“市场+保障”住房体系，积极推进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完善多元住房租赁供应体系，满足城镇工薪群体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扩大住房公积金覆盖面和使用范围，鼓励灵活就业人员自愿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继续推行商转公组合贷款等模式，减轻购房者负担，激活市场活力。

推动房地产市场更加平稳健康。完善商品房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制度，根据人口变化科学合理安排房地产用地供

应和布局，推动已出让未开发土地盘活利用。完善融资协调机制，依托项目“白名单”制度，推进房企融资向项目信用转型。优化预售管理制度，渐进式推动现房销售。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高住房标准、设计、材料、建造、运维水平，因地制宜增加改善性住房供给，提升群众居住条件。积极发展绿色低碳智能住宅，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专栏10 民生保障提升
就业创业。城镇累计新增就业40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0万人，新增高技能人才10万人。每年培育河洛大工匠5名、河洛工匠60名、县区和企业工匠200名。 公共教育。稳步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全市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5%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2%以上。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以上。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稳步增加普通高中学位，培育1—2所省级特色高中、2—3个省级特色学科，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4%以上。开展职业院校省级“双高”“双优”建设，建设2—3所省高职“双高校”和5—7所省中职“双优校”，打造2个深度对接产业的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 医疗健康。加快实施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实施西交大二附院洛阳医院二期、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洛阳医院智慧医院项目。支持有条件的医院争创省级医学中心，建成一批国家级、省级和市县级临床重点专科。提升公立医院基础设施，推进第一人民医院、中心医院、中医院等病房改造，谋划实施市东方人民医院、市第五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提升5个城市医疗集团建设成效，巩固主城区10分钟急救圈，推动70%县急救平均反应时间压缩至20分钟以内。 “一老一小”服务保障。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层级清晰、功能互补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实施洛龙区龙门养元谷、伊滨区普惠养老三级服务体系等养老项目。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开展优生优育全程服务，预防出生缺陷。实施妇幼保健院辅助生殖、儿童保健专项能力提升项目。

第十二章 加快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生态底色更加靓丽的美丽洛阳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实施大气污染治理提质增效行动，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着力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持续增强绿色发展动能，加快建设现代生态宜居城市。

第一节 加快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

促进重点领域绿色转型。提高工业清洁生产水平，强化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绿色化改造，加快设备工艺更新升级，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加快交通运输

结构调整，推进大宗货物“公转铁”，探索建立铁路外部集中输送、新能源车内部配送的城市绿色配送体系，持续推进公共交通、市政环卫、物流运输等领域新能源车替代推广，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5%。推动建筑领域低碳转型，建设绿色建材生产示范企业和综合基地，积极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探索发展超低能耗建筑，提升建筑能效水平。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提高风能、水能、太阳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供给比重，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鼓励利用存量电力和建设空间布局算力基础设施，推动传统能源电力企业向新型能源供给企业转型。

推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引导公众节约用水用电、反对铺张浪费、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深入实施垃圾分类，完善前端投放、中端收运、末端处理的生活垃圾综合处置体系。引导公众优先选择绿色出行方式，完善步行、自行车等城市慢行交通系统，构建以城市轨道交通为骨干、常规公交为主体的公共交通出行体系。积极推广绿色消费，加强绿色产品认证与标识体系建设，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再生绿色产品，拓展政府采购绿色产品范围和规模。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开展“城市矿产”基地升级行动，加强水、土地、粮食等各类资源的全过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强化水资源刚

性约束，严格落实农业、工业、城乡节水控水措施，实施规划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加强取水许可管理，加大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利用，全市用水总量、万元GDP用水量累计降低完成省定目标。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制度，推广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优化存量土地开发利用。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深化开展“光盘行动”，推动粮食生产、储存、运输、加工全链条减损。

第二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全面推进重点领域安全降碳。实施以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为辅的碳排放双控制度，深入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城市建设，建立健全能源清洁化、产业绿色化、排放减量化、资源循环化的减污降碳协同工作体系，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加强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低碳技术开发和应用，推动石化、有色、建材等高耗能行业节能降碳改造，稳步提高行业能效标杆水平占比。梯度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和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探索建设零碳园区、零碳工厂和“近零碳”公共机构。建立项目碳排放评价制度，将碳排放评价要求纳入项目节能审查，新建和改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减量置换。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有效控制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提升应对极端天气能力。

完善企业节能降碳管理制度。实施能效对标行动，加强能源和碳排放计量器具配备和检定校准，将碳排放管控要求纳入现行重点用能单位管理制度。推动水泥、电解铝、多晶硅等重点用能企业全面落实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要求，鼓励绿证绿电交易，开展能碳管理、碳排放监测系统应用。以新能源电池、钢制家具、复合材料等外向型企业为重点，推动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开展碳标识认证。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率先建立碳足迹信息披露制度，带动产业上下游企业协同加强碳排放管理，降低产品全生命周期碳排放。

运用市场化机制促进降碳。建立生态环境权益交易平台，围绕碳交易机制、碳金融创新、碳资产管理等领域，构建辐射全省的区域碳交易市场服务体系。落实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调控机制，逐步扩大行业覆盖范围，推动履约企业减少碳排放。积极开展林业碳汇等自愿减排项目开发，积极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开展碳金融创新，推动碳排放权质押等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第三节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以PM2.5治理为主线，强化源头管控、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污染协同治理，实施石化、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全流程深度治理，持续深化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推动氮氧化物深度减排，提升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大气污染

问题精细化治理水平。加快推进煤电结构优化、水泥焦化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低效产能退出，深化能源、工业、交通等重点行业污染减排，加强扬尘污染、秸秆露天焚烧、餐饮油烟等面源污染管控，提升环保绩效水平。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积极参与京津冀及全省区域联防联控，提升应急管控实效。

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统筹水资源利用、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水灾害防治，深入推进黄河干支流等重点河流和重要湖库保护治理，巩固提升水环境质量。实施“净水入黄河”工程，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和黑臭水体治理，加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规范化管理，持续改善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化学需氧量、总磷排放量完成省定目标。强化重点领域治理能力综合提升，开展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水资源化利用能力、监测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和化工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有序推进老旧管网更新和混错接管网改造，推动污水处理设施和服务向农村延伸。

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强化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和自行监测，持续推进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调整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强化“一住两公”建设用地联动监管，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加强优先监管地块土壤污染管控，严格重点建设用地准入管

理。开展重点污染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严格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环境风险管控。

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高标准建成“无废城市”，加快推进工业固废处置场建设，开展生活垃圾填埋场、历史遗留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完善提升工业、城镇和农林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网络和处理能力，防范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风险。探索推动飞灰资源化利用，降低飞灰填埋量占比，确保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100%。实施新污染物治理行动，严格落实禁限物质管控措施，提升新污染物监管能力，加强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和环境风险管控。

第四节 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多样性持续性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控生态空间占用，深入实施“绿盾”行动，加快形成“一带、四区、多廊道、多节点”全域生态系统保护格局。依法严格监管，加强伏牛山、黄河湿地等自然保护区生态系统修复和监管，构建分类科学、布局合理、保护有力、管理有效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持续实施秦岭东段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伏牛山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深化尾矿库综合治理，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的水土流失治理提质增效和淤地坝、坡改梯工程建设，加大洛宁、栾川、嵩县、伊川等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治理力度。巩

固生态廊道建设成效，以黄河干流、伊河、洛河、涧河、北汝河等为重点，推动河流生态流量达到保障目标要求。

科学推进全域国土绿化。以荒山困难地为重点挖掘绿化潜力，围绕栾川、嵩县、洛宁、汝阳等重点区域，大规模实施森林抚育，优化林分结构，持续提升森林质量，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推动森林可持续经营。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保护机制，全面推行林长制，严守林地红线，加强林地用途管制，构建“天空地”一体的智慧化林草湿监测监管体系。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探索切实可行的改革路径，增强集体林保护和发展的内生动力。

推动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统筹推进黄河、伊河、洛河、涧河、瀍河、北汝河、滈河等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加快复苏河湖生态环境。推进黄河干支流生态廊道提质升级，完善水沙调控体系，提高黄河干支流生态品质和安全保障能力。以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陆浑湖国家湿地公园为重点，强化资源监管和生态修复，全面提升湿地生态系统质量。深化落实市、县、乡三级河（湖）长制，加大流域保护力度，推进全水系、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

深入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以伏牛山、黄河湿地等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为重点，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观测与评估，谋划建设孟津黄河湿地生态定位观测站。推进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原生境保护修复，

完善生物多样性迁地保护体系。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守护好古树名木。

第五节 因地制宜发展绿色经济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深入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试点城市建设，科学布局回收点、中转站、分拣中心三级回收体系，鼓励企业开展废旧物资回收、交易，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与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两网融合”。推动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利用、废旧汽车拆解、再生塑料、再生金属等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壮大，加强与下游精深加工企业深度融合，全面提高再生资源利用率。推动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提质升级，培育国家级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和省级固体废物高值化综合利用创新平台。

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依托自然生态禀赋，增加森林食品、有机食蔬、生态渔业、道地药材等优质生态产品供给，科学推进精深加工，拓展延伸生态产品价值链。加强“洛”字号生态品牌培育和宣传，举办全国性和区域性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开展特色生态产品线上线下交易，提高生态产品市场份额。实施伊洛河等重点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探索开展排污权、用水权、用能权等权益交易。引导金融机构开展自然资源使用权抵押、产品订单抵押、碳交易等绿色信贷业务，降低生态产业主体融

资成本。因地制宜发展生态文旅、自然研学、森林康养等业态，打造温泉康养、艾灸理疗等服务产品，培育壮大老君山等特色精品民宿业态。推动孟津区、嵩县、汝阳县和洛宁县创建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专栏11 全面绿色转型
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压茬推进实施100家以上重点用能单位开展节能降碳改造，形成30万吨标准煤节能能力。加快公共领域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的新能源化替代进程，支持传统燃煤电厂利用厂区现有土地和专用铁路线等基础设施建设综合货运节点。推进重点企业货物运输“公转铁”项目建设。 环境污染治理。实施美丽蓝天建设项目，全市空气优良天数比例完成省定目标，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栾川、嵩县、汝阳、洛宁持续保持空气质量二级达标。强化伊洛河、瀍河、涧河和北汝河综合治理，实施孟津化工园区北区“一企一管”建设，确保地表水国控省控断面好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省定目标，创建1条省级、2条市级美丽幸福河湖。加快孟津、伊川、偃师工业固废处置场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5%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绿色产业和循环经济发展。集中连片推进以孟津区、洛龙区、老城区等牡丹主产区为中心的盆花、鲜切花生产，推进优质高产油用牡丹种植。支持偃师打造区域性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建设数字化再生资源交易平台。推动孟津循环经济园区、伊川中原表面处理循环经济产业园提质升级。鼓励栾川、汝阳、偃师、新安等开展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培育发展“洛阳源耕”“栾川印象”等一批生态品牌，鼓励洛阳牡丹、栾川蕙兰、偃师银条等特色生态产品线上线下交易。

第十三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建设基础支撑更加坚实的枢纽洛阳

强化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发挥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辐射带动作用，加快补齐短板、优化布局结构、促进集成融合，推进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提升全市基础设施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和安全韧性水平。

第一节 提升综合交通枢纽能级

畅通对外立体交通通道。加快完善高速铁路网，建成呼南高铁焦济洛平段，加快形成“双十字”铁路网布局。推动郑州至洛阳城际铁路规划研究和前期工作，构建郑洛间多通道衔接格局。实施高速公路串线成网工程，完善“三纵三横三环”高速公路网布局。提高机场航空承载和保障能力，持续优化航线网络布局，加大航线培育力度，扩大机场口岸开放，推动旅客吞吐量稳步增长。

完善市域综合交通网络。加快普通国省低等级公路升级改造和瓶颈路段扩能提升，加强中心城区与周边县区交通联系，提升普通国省道路网质量。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每年新改建农村公路300公里，提升农村地区通达水平。谋划推进洛河、伊河、伊洛河旅游航道建设，优化小浪底库区旅游航线。深化城市轨道交通二期建设规划研究，推进地铁接驳系统项目前期工作。谋划布局低空基础设施，推动洛阳伊滨机场探索开展低空飞行应用场景，争取年飞行架次突破1万架次。

打造多层级客货运输枢纽体系。实施洛阳龙门站改扩建工程，优化提升洛阳火车站综合枢纽功能，完善“中心城区+县区”多层级客运体系。加快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强化闲置铁路专用线盘活利用，高标准推进东方红（洛阳）国际陆港等物流园区建设运营，同步建设智慧货站，推动形成“枢纽+基地+园区”综合货运枢纽体系。申报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城市。

推进交通智慧绿色发展。推动交通运输公共数据开发利用和数智化改造，推进全省“一轴一廊”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示范通道建设，实现重点路段精准动态监测和智能预警。围绕智能网联汽车协同预警功能、协同驾驶辅助功能，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车路云一体化”测试，规划建设智慧公路、智慧物流园区等设施。加快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在

交通运输领域应用，新增公交车、巡游出租车和网约出租车全部使用新能源汽车。推进地铁车辆基地、公交场站等场所分布式光伏系统建设，促进交通用能清洁化。加快老旧船舶更新改造，推动纯电动旅游客船应用。

第二节 构建绿色低碳的新型能源体系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推进煤电机组优化改造，促进清洁、高效、灵活转型。持续优化电网网架结构，科学规划预留变电站、高压廊道等电力设施用地，实现电网与中心城区建设一体化融合发展。推动洛宁、嵩县、栾川、汝阳等农村地区配电网改造升级，提升供电能力、抗灾能力和承载能力。推进新型电网建设，鼓励支持“人工智能+”在电力系统融合应用，以数字化转型促进电力系统高质量发展，构建安全高效、清洁低碳、柔性灵活、智慧融合的新型电力系统。

大力推进新能源开发利用。调整优化能源结构，探索开展光伏建筑一体化开发应用，引导分布式光伏健康可持续发展。建设风电核心零部件生产基地，采用先进风力发电技术统筹风电资源规模化开发，全面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有序推进绿电直连，保障重大产业项目绿电需求，稳步提高可再生能源的利用规模和比例。推进中深层地热供暖，适度发展地下水源热泵，扩大地热能在住宅小区、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的供暖制冷应用。探索布局氢能产业，发挥“郑汴洛濮氢走廊”重要节点和“燃料电池汽车示范试点城市”优势，

加快工业副产氢、可再生能源制氢项目建设，推动氢能在交通、工业等领域应用。

推动储能高质量发展。加快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开展抽水蓄能站点优选，积极争取新增抽水蓄能电站站点纳入国家规划布局。布局建设大型电网侧储能项目，推动新能源与储能协同发展。聚焦产业园区、算力设施、商业综合体、光储充放一体化充电站等应用场景，建设用户侧储能，鼓励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长时储能，推进构网型储能在高比例新能源用户的示范应用，实现电源、负荷协调发展。

第三节 建设安全韧性的现代水网体系

提升安全韧性的防洪保安能力。以“三域四河、五脉六库、一网贯通”水网布局为依托，聚焦防洪薄弱环节，持续完善河道及堤防、水库等现代化防洪工程体系，提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构建“上蓄、中控、下排”安全韧性防洪格局。加快防洪控制性水库建设，谋划新建小河口大型水库，推进刘瑶水库、龙脖水库等中型水库扩容，科学调控干支流洪水。加快河道及堤防达标建设，推进现代化雨水情监测预报体系和重要堤防安全监测设施建设，提高行洪泄洪能力。有序实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建立健全除险加固常态化机制，持续推进山洪灾害防治，加快补齐防洪短板弱项。推进城市防洪

渠系闭环建设，提升城市防洪保安能力。衔接流域及省数字孪生水利体系建设，逐步实现水文、水工数据共建共享。

打造集约高效的水资源配置体系。提升水资源统筹调配能力、供水保障能力和战略储备能力，构建“多源互济、丰枯调剂、量质兼顾、优化调配”的水资源高效配置体系。推动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持续发挥引黄入洛、引故入洛等重大引调水工程作用，谋划新建汝阳花坪水库等小型水库，持续优化水库群布局，增强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巩固大型灌区干支渠系统，连通区域水网体系，构建南北调配、东西互济的水资源宏观配置格局。加快供水结构调整，推进饮用水、地表化及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用足优质地表水，软化地下水，持续提升供水水质。积极推进厂、站、网、源一体化运维模式，推动智慧水务管理全链条协同发展。

完善河湖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强化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积极推进涧河新安段、伊河偃师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加快推进嵩县环陆浑湖生态治理，加快河湖生态保护及修复，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推动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强化遥感监测、无人机巡查等科技手段应用，提升问题发现的精准度和时效性。

专栏12 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
铁路。建成呼南高铁焦济洛平段项目，完成陇海铁路郑州至太要段改造工程，谋划洛阳经十堰至万州铁路。深化郑州至洛阳城际铁路规划研究，谋划利用既有焦柳铁路开行城际或市域列车。谋划利用陇海线磁涧站建设洛阳铁路二级物流基地。 公路。建成郑州至洛阳、嵩县至内乡高速，加快嵩县至汝州、洛宁至嵩县、三门峡至洛宁、宁洛高速改扩建等工程，谋划研究机场高速、伊川至尧山高速、洛阳至运城高速。建成国道208黄河桥、国道208绕城等项目，谋划研究省道240洛济快速通道、国道628孟津段、国道207偃师段等项目。 机场。推进实施洛阳北郊机场改扩建工程，谋划洛阳北郊机场运输功能迁建。推动洛阳伊滨通用机场成熟运营，稳步推进洛宁通用机场建设，开展嵩县、新安县、宜阳县等通用机场选址研究。 综合交通枢纽。实施洛阳龙门站南广场项目，谋划洛阳火车站北广场项目，稳步推进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陇海铁路洛阳综合客运枢纽建设。提升改造关林火车站、偃师火车站、新安县火车站。谋划洛阳龙门站和洛阳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大数据运营等项目。

现代水网。加快小河口水库前期工作并力争开工建设，推动龙脖水库、刘瑶水库扩容工程，谋划建设汝阳花坪等小型水库。实施黄河孟津段险工及控导除险加固工程，加强伊河、洛河、瀍河、北汝河、白河等重要支流防洪治理。实施主城区河道拦蓄修复改造工程，有序谋划推进南山防洪渠、秦岭南防洪渠、邙山防洪渠等城市防洪渠系工程。
能源基础设施。加快宜阳、洛宁、伊川等县区风电资源开发，打造百万千瓦级高质量风电基地。加快洛宁、嵩县、汝阳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加快宜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省级增量配电业务改革试点建设。到2030年，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电累计装机700万千瓦以上，全市新型储能装机达到50万千瓦时以上。

第十四章 持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建设共建共治共享的和谐洛阳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实施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行动，持之以恒抓基层打基础固根本，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第一节 健全社会治理体制机制

完善社会治理格局。建立各级党委定期分析研判形势、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机制，强化基层党组织作用，创新基层党组织设置方式和活动方式。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理顺市、县、乡三级权责关系，建立横向协同、纵向贯通的协调联动机制。加大治保维稳类、专业调处类、居民互助类社会组织培育扶持力度，畅通和规范各方主体参与渠道。落实社会治理政策和法律法规体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规范社会治理活动、调整利益关系、化解风险矛盾。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加快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提升新兴领域党建质量。坚持新经济组织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同步推进、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同向发力，引导非

公有制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互联网平台企业等市场主体探索党建工作新模式，推动党建融入生产经营管理。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创新党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持续推进党员管理层人员和党组织班子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深入推进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健全完善薪酬管理、信用评价、收费管理等政策体系。强化新就业群体思想政治引领，全面推进友好场景建设，加强对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鼓励依托“党员突击队”“党员示范岗”等载体参与基层治理。

第二节 持续提升凝聚服务群众能力

有效扩大群众参与。落实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制度，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群众参与机制，用好政府门户网站、“百姓呼声”等群众意见线上征集平台，探索民主听证会、社会恳谈会、专家咨询会等群众线下参与方式，引导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深化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完善落实领导干部基层联系点、领导干部下访接访、乡镇（街道）领导干部普遍直接联系群众等制度，畅通和规范群众线上线下诉求表达渠道。完善党领导下的议事协商机制，规范落实“四议两公开”工作制度，建好用好村（社区）议事协商平台，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完善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机制，有针对性地吸引退休人员、退役军人、大学生等进入“三自”组织。实施社

会工作人才支持计划，鼓励社区与高校、国企等建立协作机制，建强社区工作者、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

提升志愿服务能力。健全市县两级志愿服务工作机制，进一步丰富志愿服务内容，强化支持保障，提升能力素质，建设充满活力的志愿服务队伍组织体系。大力弘扬志愿精神，强化激励褒奖，增强志愿文化自觉。积极发展社区慈善，加强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推进规范化、专业化、常态化发展。

加大信访问题化解力度。聚焦“五化四到位”，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坚持“控新治旧、标本兼治”，实施重点领域信访积案化解攻坚行动，多元化解矛盾纠纷。依法规范信访受理办理程序，加强监督问效，确保群众合理合法诉求得到依法及时就地解决。发挥信访工作“晴雨表”作用，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苗头性、倾向性、普遍性问题。

第三节 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坚持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扎实推进“五基四化”，深化运用“党建+网格+大数据”治理模式，落实“三抓四优四赋能”工作机制，持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选优配强村（社区）“两委”班子，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用好“镇选村培”发展党员工作机制，遴选吸纳退休干部、致富能手、退役军人等到村（社区）任职。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完善落实乡镇（街道）职责和权力、资源相匹配制度，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落实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加大整治形式主义力度，持续为基层减负赋能，着力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完善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等治理方式，有效发挥市民公约、居民公约、村规民约等作用，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

提升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科学调整村（社区）治理网格，持续优化网格事项清单，健全网格事项准入和退出机制，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面、灵敏高效”的网格运行模式。持续建强网格力量，推行“网格长+专职网格员+兼职网格员+志愿者”模式，健全网格员日常管理、培训和考评机制，鼓励引导具有专业技能的居民、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等融入网格。完善“乡镇（街道）党组织—村（社区）党组织—网格党支部（党小组）—党员中心户”组织体系，发挥党组织和党员在网格治理中的作用。健全以网格为事件流转源头的统一受理、分流办理、评价反馈机制，建立网格管理应急指挥体系，提升网格预警处置能力。

强化数智化治理赋能。建好用好“全域一体、上下贯通、横向互联、条块结合”的基层治理平台，规范基层信息数据采集和核查，统筹推进智慧平台建设，整合政法、公安、民

政、城管、市场监管等各类数据资源，推动数据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跨系统贯通共享。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科技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建立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的数字帮扶机制，提高基层工作人员运用数字技术解决问题的能力。

第四节 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和诚信建设

深化全面依法治市实践。一体推进法治洛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严格行政执法程序，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和服务型行政执法，开展“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常态化开展府院、府检联动，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积极推进司法公开，强化对司法活动的监督，提高服判息诉率和群众满意度。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注重“小切口”立法夯实社会治理法治根基。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开展分层分类分众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高质量推进信用洛阳建设。深化政府诚信建设，规范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与履约能力评估，建立健全政府守信践诺和失信责任追究机制，开展政务诚信评价，提升政府公

信力。深化企业诚信建设，依法依规从严查处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拖欠劳动报酬等严重失信行为，引导失信企业主动纠正失信行为，在贷款额度等方面加强对守信企业支持。深化社会诚信建设，健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信用评价、失信惩戒、信用修复等制度，深化个人信用信息应用，开展诚实守信道德模范、诚信之星等宣传活动，营造知信守信用信的浓厚社会氛围。稳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系统开展信用村、信用户评定，推动信用评定结果与金融信贷、产业扶持、基层治理等有机结合。积极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示范区。

第十五章 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安定有序的平安洛阳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着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全面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坚持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落实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协调机制，完善国家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健全反渗透、反策反、反窃密、反恐怖机制，构建全域联动、立体高效的国家安全防护体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网络舆情“第一示警”联防联

控机制，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深入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常态化开展保密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强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强新时代双拥模范城建设，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紧盯粮食、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供应链、重大基础设施等领域，深化源头防控、过程把控、应急管控，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强化人工智能、生物、生态、低空等新兴领域风险研判，夯实国家安全基础保障。持续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全面提高能源供应稳定性和安全性。加强网络、算力、数据等信息安全保障，强化数据分级分类保护，建设一体化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加强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和储备，提升矿产资源应急保供能力和水平。健全国家安全危机管控、审查监管、宣传教育培训、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机制，用好科技赋能手段维护国家安全。

第二节 营造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

高水平保障公共安全。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持续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紧盯城镇燃气、建筑施工、危化品、交通运输、矿山等重点领域，从严从实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重点场所、难点乱点区域火灾防控，强化智能监测预警，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健全市县乡村四级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城市内涝、局部地

区山洪、尾矿库和淤地坝溃坝等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食品药品全链条全过程监管，持续提升食品检验检测能力，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守护好“舌尖上的安全”。健全生物安全监管预警防控体系，防控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情。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个人信息、数据安全保护，依法严厉打击整治各类网络违法犯罪。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统筹推进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房地产等风险有序化解，防止各类风险跨领域、跨市场传递共振。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健全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加强金融监管和治理能力建设，持续推动农商行改革化险，稳慎推进村镇银行改革重组，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清理不合规金融组织，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房地产风险预警防控，加快推动存量风险出清。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持续加强“一村（格）一警一法律顾问一民调队伍”和“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组织建设，推动源头预防、就地实质化解纠纷。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强重点场所、重点部位、

重点物品安全管理，确保社会治安平稳可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突出违法犯罪，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政法工作数字化水平。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特殊人群心理健康疏导和心理咨询服务队伍建设。

第三节 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

健全现代化应急管理体系。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和应急救援保障机制。建立健全覆盖全灾种、全行业、全过程的应急预案，提升应急救援实战能力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强化气象、水文、地质灾害和危化品、桥涵隧道、病险水库等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健全信息共享机制，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构建应急响应联动机制。筑牢消防安全综合屏障，加强重点场所、重点区域、高危单位常态化预警和精准防范，建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伍等专业救援力量。依托基层网格化管理基础，健全应急响应社会动员机制和社会共治共享应急制度，稳步提升人防综合防护体系建设。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抗灾能力。加强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预警预报，完善重点地区自然灾害监测站网布局，开展城市常态化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强化城市“平急两用”公共

基础设施建设和平急转换使用。加强应急物资保障，优化物资储备品种规模和结构布局，健全多元化应急物资储备和快速调拨投送机制。布局提升公共消防基础设施，配备现代化消防救援装备和器材，推进智慧消防和消防训练培训基地建设。落实应急救援定期演练制度，深化应急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提升应急管理执法效能。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公民安全教育，提高群众自救互救技能。

三、加快汇聚现代化洛阳建设的磅礴力量

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凝聚现代化洛阳建设的强大合力，确保“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战略任务顺利实现。

第十六章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党委（党组）会议“第一议题”等制度，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提高各级党组织

和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引领带动干部群众为推进现代化洛阳建设而团结奋斗。

坚持正确用人导向。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持续实施干部作风能力提升行动，加快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健全激励导向的绩效评价机制和容错机制，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能力水平。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坚持党内监督主导地位，强化政治监督，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完善派驻监督体制机制，加强与人大、政协、审计、群众等监督统筹衔接，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第十七章 凝聚发展合力

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锚定“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监督制度，确保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加强人大代表履职能力

建设，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拓展代表履职平台、丰富代表履职活动、强化议案建议办理、完善代表履职激励约束，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

充分发挥协商民主重要作用。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优势，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强化“面对面”“互动式”“零距离”协商，探索建立促进政协民主监督与政法工作协同联动机制。有效发挥政协委员主体作用，完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督办、反馈机制，推动协商成果更好转化为决策。

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多党合作制度效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融合，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做好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领域、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强化网络统战工作，更加广泛地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丰富各层级民主形式，深化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更好发挥

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充分调动群众积极性创造性。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坚持群众立场，充分激发社会各界和市场主体的创造力，支持基层干部和群众创新创造，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营造竞相比学赶超推动规划落实的浓厚氛围。

第十八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发挥统一规划体系合力。建立以发展规划为统领、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的规划体系，健全目录清单、编制备案、衔接协调等规划管理制度，市级各类规划和县级发展规划纳入统一管理并衔接备案。规范规划衔接报审程序，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的规划须经市发展改革部门与市发展规划衔接，县级发展规划须按程序报送市发展改革部门衔接。

构建全流程规划实施推进机制。加强年度计划与发展规划衔接，年度计划须滚动落实发展规划各项任务，将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强化年度间综合平衡。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加强政府投资计划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财政资金、金融政策和资源要素优先保障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制定本规划实施任务分工方案，细化分解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强化部门联动，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效落实。

完善政策统筹协调机制。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健全规划引导和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调节机制，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统筹短期目标和中长期目标、总量平衡和结构调整，促进宏观调控多重目标动态均衡。加强经济监测预警、预测分析，提升基础测绘能力，强化经济政策储备，持续稳增长、稳就业、稳预期。加强对煤炭、天然气、电力、油品、运力等重要生产要素的协调，提高保障能力。健全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统计指标核算体系，加强新经济新领域纳统覆盖。

加强监测评估和监督。提升规划实施监测和评估能力，在规划实施年度、中期、末期，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根据评估情况及时调整工作重点。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强化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监督。